

22-1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科技部單位預算



科技部編

科技部

目 次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書表名稱	頁	次
一.預算總說明 -----	第 1-	51 頁
二.主要表		
1.歲入來源別預算表 -----	第 53	頁
2.歲出機關別預算表 -----	第 54-	57 頁
三.附屬表		
1.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	第 59-	64 頁
2.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	第 65-	92 頁
3.各項費用彙計表 -----	第 94-	97 頁
4.歲出一級用途別科目分析表 -----	第 98-	99 頁
5.資本支出分析表 -----	第 100-	101 頁
6.人事費彙計表 -----	第 102	頁
7.公務車輛明細表 -----	第 103	頁
8.預算員額明細表 -----	第 104-	105 頁
9.現有辦公房舍明細表 -----	第 106-	107 頁
10.捐助經費分析表 -----	第 108-	113 頁
11.派員出國計畫預算總表 -----	第 114	頁
12.派員出國計畫預算類別表—開會、談判 -----	第 116-	117 頁
13.歲出按職能及經濟性綜合分類表 -----	第 118-	119 頁
14.委辦經費分析表 -----	第 120-	121 頁
15.跨年期計畫概況表 -----	第 122	頁
16.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 辦理情形報告表 -----	第 123-	208 頁

一、預算總說明

科技部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一、現行法定職掌

(一)本部主要職掌

本部組織法奉總統 103 年 1 月 22 日華總一義字第 10300009881 號令制定公布。根據組織法，本部主要職掌如下：

1. 規劃國家科技發展政策。
2. 政府科技發展計畫之綜合規劃、協調、評量考核及科技預算之審議。
3. 推動基礎及應用科技研究。
4. 推動重大科技研發計畫及支援學術研究。
5. 產業前瞻技術研發政策之規劃、推動、管理、技術評估。
6. 發展科學工業園區。
7. 管理行政院國家科學技術發展基金。

(二)內部分層主要業務

1. 綜合規劃司：

- (1) 本部施政計畫之規劃、擬訂與管制考核；各類科學研究獎項相關作業。
- (2) 本部及所屬機關科技發展、公共建設與社會發展計畫預算之綜整規劃，以及績效之評估與考核等。
- (3) 本部補助專題研究計畫相關業務等。

2. 自然科學及永續研究發展司：

- (1) 數學、物理、化學、地球科學與永續研究發展策略之策劃、推動、輔導及協調；申請案件之審核、補助及考核；環境之建置及提升；跨領域及跨部會相關研究之策劃、推動、審核及考評等業務。
- (2) 自然科學創新、尖端與優勢領域之策劃、推動、審核及考評。
- (3) 數學、物理、化學、地球科學與永續研究成果之推廣及應用，產學合作計畫之審核、補助及考核；相關業務資料之蒐集、統計及建檔。

3. 工程技術研究發展司：

- (1) 機電能源、民生化材、電子資通科學研究發展策略之策劃、推動、輔導及協調；申請案件之審核、補助及考核；環境之建置及提升；跨領域與跨部會相關研究之策劃、推動、審核及考評等業務。
- (2) 工程科學創新、尖端與優勢領域之策劃、推動、審核及考評。
- (3) 機電能源、民生化材、電子資通科學研究成果之推廣及應用；產學合作計畫之審核、補助及考核；相關業務資料之蒐集、統計及建檔。

4. 生命科學研究發展司：

- (1) 生物、醫學、醫藥衛生、農業科學研究發展策略之策劃、推動、輔導及協調；申請案件之審核、補助及考核；環境之建置及提升；跨領域與跨部會相關研究之策劃、推動、審核及考評等業務。

科技部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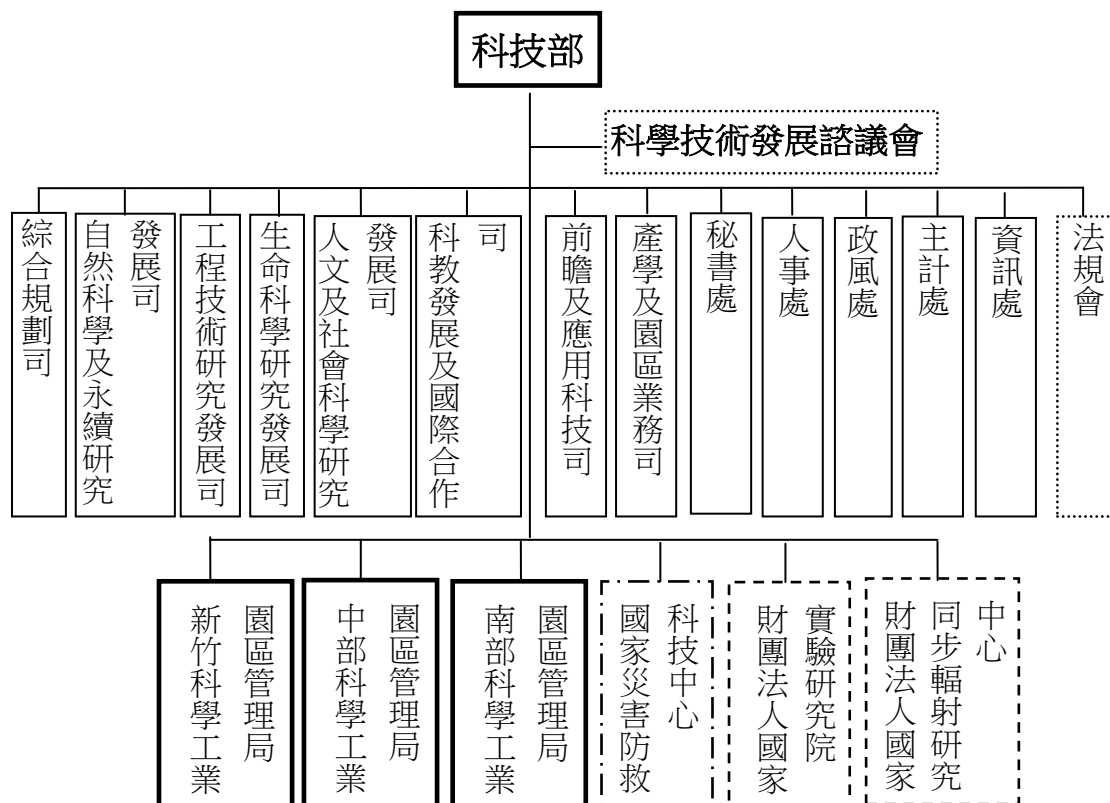
- (2)生命科學創新、尖端與優勢領域之策劃、推動、審核及考評。
- (3)生物、醫學、醫藥衛生、農業科學研究成果之推廣及應用，產學合作計畫之審核、補助及考核；相關業務資料之蒐集、統計及建檔。
- 5.人文及社會科學研究發展司：
 - (1)人文學、社會科學、管理學及科學教育研究發展策略之策劃、推動、輔導及協調；申請案件之審核、補助及考核；環境之建置及提升；跨領域與跨部會相關研究之策劃、推動、審核及考評等業務。
 - (2)人文及社會科學創新與優勢領域之策劃、推動、審核及考評。
 - (3)人文學、社會科學、管理學及科學教育研究成果之推廣及應用，產學合作計畫之審核、補助及考核；相關業務資料之蒐集、統計及建檔。
- 6.科教發展及國際合作司：
 - (1)大眾科學教育發展與推廣策略之策劃、推動、輔導與協調；大眾科學教育申請案件之審核、補助、考核、成果應用推廣，以及相關人才培育；科學知識與本部業務宣導出版之規劃、彙編及推廣。
 - (2)補助培育、延攬科學技術人才策略之策劃、推動，以及相關申請案之審核、補助與考核。
 - (3)國際與兩岸科技合作策略之規劃、推動、協調；代表政府進行國際與兩岸科技合作簽（修）訂約、會談及其他有關科研涉外業務；國際與兩岸學術活動各項補助業務之規劃、推動與執行；駐外科技單位業務之督導、行政支援及協調。
- 7.前瞻及應用科技司：
 - (1)科技發展環境與政策之研究及分析；中長期發展科技調查；國家科技發展願景、政策與策略之規劃及推動；國家科技發展重點領域之規劃；籌辦全國科學技術會議及其他重要科技會議；重大科技研究發展計畫及應用科技發展之規劃及推動等。
 - (2)主管行政法人、財團法人之相關施政業務督導及協調。
 - (3)政府科技發展計畫之綜合規劃、協調、評量考核及科技預算之審議。
- 8.產學及園區業務司：
 - (1)補助產學合作研究計畫及協助產業創新發展相關業務。
 - (2)技術移轉之管理、政府研發成果與其衍生之智慧財產權之歸屬及運用。
 - (3)園區產業創新之規劃、激勵與推動及科學園區發展政策、新設園區之籌劃、業務法規之訂修、園區預算編列、執行與園區作業基金之督導協調等。
- 9.秘書處：印信典守、文書、檔案及財物管理、政府採購、採購稽核、出納、國會聯絡、媒體公關事務、辦公廳、宿舍、工友管理及庶務等業務。
- 10.人事處：本部人事事項。
- 11.政風處：本部政風事項。

科技部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12. 主計處：本部歲計、會計及統計事項。
13. 資訊處：本部及所屬機關資訊整體規劃及協調推動；資通安全管理、資訊系統、資訊基礎設施與網路服務之規劃、管理及推動等業務。
14. 法規會：辦理法制及訴願業務。
15. 科學技術發展諮議會：提供有關科技研究發展相關事項之建議及諮詢。

(三)組織系統圖及預算員額說明

1.組織系統圖



註：..... 表任務編組
 ●—●—● 表行政法人
 - - - - - 表財團法人

2.預算員額說明

本年度預算員額職員 152 人、約聘僱人員 102 人、駐警 6 人、工友 8 人、技工 4 人及駕駛 4 人，共計 276 人。

科技部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二、施政目標與重點

科技創新為提升綜合國力的主要動能，本部施政重點包含規劃國家科技發展政策、政府科技發展計畫之規劃、評量考核及科技預算之審議，支援學術研究並推動基礎及應用科技研究、強化學研界之創新研發能量、建構優質研發環境、培育科技人才、打造人工智慧（Artificial Intelligence, AI）創新生態圈、積極投入量子電腦、生醫及綠能科技產業創新推動等新興研究領域，放大臺灣既有科技優勢，同時增進研發成果對於學術卓越、產業升級、經濟發展、環境永續與社會民生福祉之效益。

本部依據行政院 108 年度施政方針，配合中程施政計畫及核定預算額度，並針對當前社經情勢變化及本部未來發展需要，編定 108 年度施政計畫，其目標與重點如次：

(一)年度施政目標

1.發展創新科技領域及課題，推行任務導向政策方針，強化施政整合落實科技發展計畫

(1)補助大學設置 AI 創新研究中心，組成多個國內大專校院 AI 研究團隊，聚焦投入 AI 科技發展領域，期能厚植大學研究能量，培育重點領域國際一流人才，進而提升國際學術研究影響力及產業全球競爭力，並促使研究中心研發新 AI 技術工具，成為產業鏈結平台，作為 AI 數據資源提供者。此外，推動半導體射月計畫，引導學界針對影響全球智慧終端需求，研發半導體製程與晶片系統等相關技術，並建置晶片系統設計環境及半導體元件製造平台，以符合創新、高價值半導體及電子產品之需求。

(2)規劃國家科技發展方向並進行第十一次全國科學技術會議先期研究，透過國內外現況掃描與未來科技發展趨勢之觀察，研擬我國中長期科技發展願景、總體目標與策略，以聚焦訂定我國科學技術發展計畫，同時為確保個案產出成果符合國家最終目標效益，審議作業亦要求各部會除扣合科技施政目標之外，並應以上位角度進行整體施政目標考量，推行以任務為導向政策方針，以落實科技計畫與國家科學技術發展計畫扣合，提升科技研發效益。

2.推動創新與跨領域基礎研究，提升科技研發品質，創造科技價值

(1)補助國內大專院校研究人員辦理專題研究計畫，研究領域涵蓋自然科學及永續研究、工程技術、生物醫農、人文及社會科學、科學教育發展等，藉由執行專題研究計畫，研究人員可落實研究構想及指導學生進行相關研究，對於我國科研實力之養成，扮演重要之奠基角色。

(2)運用學術卓越再次提升我國科研層次，研究計畫重點將朝「強調研究主題之原創性」及「重視研究目標之產出成果效益」方向辦理，透過追求研究主題及研究方法之原創性及加強計畫執行方法與步驟的可行性，創造差異化的價值，使研究工作能確實執行並產生效益，突顯學術研究之外部公益性，並通過鼓勵跨學科研究團隊間之合作，整合研究和創新以增加價值，使政府科技資源之投入獲得最大成效。

科技部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3.強化研究主題選擇機制，推動我國社會發展重大議題及對經濟社會福祉有貢獻的科技研究

- (1)社會民生方面：針對臺灣當前面臨之重大社會民生問題，如高齡社會、多元族群、新興感染症等，規劃以高齡社會需求為導向之生醫科技研究及推動臺灣重要新興感染症等具實用價值之專案研究計畫。
- (2)產業應用方面：為回應臺灣經濟發展之需求，結合在地特色產業能量，導入人文社會管理、媒體溝通等專業領域，並推動智慧製造關鍵技術、跨領域研究、數位經濟技術及無線通訊網路技術研發等創新科技產業經濟之發展。
- (3)環境安全方面：考量全世界皆面臨之氣候變遷問題與提升災害防救趨勢，進行空品物聯網產業開展及災害防救科技之推動，強調跨部會合作，提供民眾空污與災防之即時資訊。

4.延攬、培育、留用科研人才，培養科技人力世代接棒

- (1)推動國際科技合作業務，建立多元化合作機制，並配合新南向政策擴大與東協國家的科技與人才交流，有效運用現有資源，提供我國科研人員國際化研究環境，培育科技人才，進而提升國家整體科技研究水準。
 - (2)科技人才國際鏈結業務，提供常態性補助管道，加強我國研究人員國際合作交流經驗，並協助延攬國內外優秀科研人士來臺參與研究，以充實大專校院及學研機構之研發能量。
 - (3)啟發科學探索：規劃適合實作體驗之活動，如全民科學週活動、科普實作試辦方案等，由科學傳播專家設計為探究型問題，並訓練學生於解決問題後分享表述，以培養青年學子對科學探索之興趣、能主動發想科學問題及解決問題，並勇於表達創見及想法，讓學童從接觸科學實驗及科學遊戲中學習科學知識，使科學實證種子從小扎根。
 - (4)提升科學理解：辦理主題式科學傳播活動、講座，如主題科學日、科學短講（Tech Talk），並產製相關文章，聚焦新興科技之科學議題，以兒少讀物或專書等多元素材及傳播媒介，促進大眾之理解。
 - (5)促進科學溝通：推廣科普所獲致成果，凡具數位化價值者，均匯流於《科技大觀園》網站、《科學發展》月刊、科學短講講座影片及太空科技影視製播等，並透過駐園科學家線上平台與各科普社群及民間業者形成網路鏈結，以擴大科普資源線上共享，並引入業界資源協助轉譯及科學傳播，促成科普資源融入教育、學習與社會層面之應用。
- ## 5.以小國大戰略布局，槓桿國際資源
- (1)掌握自身優勢及國際科技發展趨勢，選擇聚集重點領域，因應不同國家、地域或國際組織，設定資源配比，促使合作層面自科學研究進展至具產業效益或尖端科技貢獻。

科技部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 (2)透過國際合作平台，組建跨單位團隊，整合本部內外資源，以槓桿國際夥伴資源與能量，融入國際創新體系及培育科技人才國際鏈結。
- 6.推動產學研聯合研發機制，建構綠能科技聯合研究平台
- (1)建置研究中心基地與基礎設施，提供空間予學界及法人進行前瞻技術開發及進駐，培育綠能實作人才，鏈結學研機構技術研發能量及示範場域，與產業界合作共同投入創新綠能系統商品設計與開發。
- (2)以沙崙智慧綠能科學城為基地，推動智慧設施及可介接資訊之能源管理平台等科技驗證與示範，並以創能、節能、儲能及系統整合為主軸選擇具前瞻潛力之技術，組成產學研聯合研發團隊，促成產業研發聚落與能源創新科技。
- 7.鏈結生醫產學研生態系統，加速國家生醫科研創新體系綜效
- (1)完善生態體系：建構生醫產業商品化環境及核心設施平台，培育商品化人才，強化醫材產業價值鏈 CRO 服務及生醫研發加值能量。
- (2)連結國際市場資源：發揮臺灣特點，開拓醫材藥品國際市場。
- (3)推動特色重點產業：發展亞太生醫矽谷精準醫療、智慧生醫、再生醫學、創新醫材、轉譯臨床研究，另因應老化及高齡社會需求，推動新藥研發。
- 8.將研發能量有效導入創新產業，協助新創事業及產業發展
- (1)銜接上游學研與下游產業，強化產學合作業界主導角色，並賡續鬆綁產學合作的補助策略，活絡產學合作研發及人才流通，加速研發成果運用及技術擴散。
- (2)配合亞洲・矽谷推動方案，推動創新創業國際鏈結，引進國內外加速器共同打造臺灣國際級創新創業聚落，輔導新創團隊與矽谷接軌，使我國生產供應鏈、人才、技術及資金與矽谷鏈結，促進產業升級轉型。
- (3)轉化潛力科研成果商業化成立新創事業，結合產學研能量與業師輔導，協助學研創業團隊提升商業估值。
- 9.促進法人與大學合作，提升研究資源管理及運用效率
- (1)本部為因應未來科技研究需求，提升科技研究及應用水準，透過投資設備等措施，將研發成果銜接至其他政府相關單位或產業應用。
- (2)利用同步加速器光源特性與光束線實驗設施，開創嶄新前瞻性實驗技術及進行關鍵性技術突破。
- (3)維運大型研發平台，提供學研界科技研究服務，協助運用高精度、高效率之貴重儀器設施及軟體模擬分析系統，締造開創性、關鍵性之前瞻應用技術，發揮服務平台綜效，培育優質創新人才，提升國際競爭力。
- (4)依全國科技發展，結合各大學研發成果，找出具高技轉潛力技術之學研團隊，將學界研發成果進行加值技轉到產業界。
- (5)將國內優秀研究團隊所提供具創意前瞻研究成果與法人之實證整合能力結合，銜接上游學研能量與下游產業需求，強化產學研合作交流與培育人才，

科技部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從「創新」到「創價」，期加速創新研發平台之加值應用，推升臺灣各大學研發科技與產業價值鏈整合。

10.提升災害防救先期研發技術，以智慧災防強化社會抗災力與韌性

- (1)以智慧災防為主軸，致力於建置災害決策輔助系統，推動「氣象領域災害防救科技研究」、「坡地監測與防治技術研發與整合」、「劇烈天氣導致旱澇之因應方法技術與對策」、「地震研究與地震工程技術精進」及「災害防救落實於社會經濟」等 5 大領域整合研究。
- (2)配合下一階段行政院災害防救應用科技方案，主要執行課題包括整合防災公共資訊服務、推動防災產業鏈結、強化防災社會服務機制、精進防災科技技術等。為因應我國災害防救需求，提出具體可行且具應用性之研究計畫，進行有系統地探討，以期災害防救科技研究成果能迅速呈現其應用價值並落實至防災實務。
- (3)引進最新資訊科技，充分運用災防巨量資料、網路社群災害資訊蒐整與物聯網等數據來源，進一步開發網路應用模式技術，強化多重管道訊息通報，以深化國家「災害情資網」之功能，並將防救災資訊技術從中央推動至地方，期能有效提升全國防災一體作業與效能。
- (4)配合政府開放資料政策，提供災害情資共享平台服務；行政法人國家災害防救科技中心業已建立「災害示警公開資料平台」，對外提供示警資訊與防災即時輔助資料，增進政府施政透明度、提升民眾生活品質外，亦可由產業界加值後產生新效益，讓災防科技服務可以有更廣泛之效果。

(二)年度重要施政計畫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國家災害防救科技中心發展計畫	行政法人國家災害防救科技中心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災害應用技術之推動與決策支援，進行天然災害之防減災關鍵技術研發，並加值學研成果，轉化為可實務應用及操作之工具方法。此外，納入社會經濟、體系之思維，加強跨領域防災管理技術整合，並透過現有災防體制提供政府政策建議及技術支援。 2.防災科技之落實與服務平台，建構協助公私部門防災工作推動及落實應用之服務平台，並落實於災害應變作業與平時的減災工作，提供加值資訊服務加強學研機構之地域化合作及服務，促進防災科技國際合作交流。
財團法人國家實驗研究院	晶片設計實作計畫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智慧電子系統整合技術計畫，發展智慧感測技術，並配合未來高速網路通訊的高頻需求建置天線量

科技部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發展計畫		<p>測系統，以及建置矽質光電整合實作平台，提供國內光電及 IC 領域教授進行高整合度之；辦理光電積體電路及模組研發。</p> <p>2.晶片系統設計與實作平台計畫，引進晶片及系統設計驗證所需之軟體（EDA）、元件庫及矽智產，並整合完整設計驗證環境及提供技術諮詢服務進行晶片雛型品製作，以協助學術界完成晶片設計及量測案件，並結合教育訓練以培訓優質設計人才。</p>
	儀器科技發展計畫	<p>建構我國獨特的光機電系統整合與儀器技術工程之平台，以「創新精進技術、技術精進服務」的原則與精神，作為學界研發創意商品化的夢工廠，並建置智慧化生醫檢測儀器系統平台、生醫智慧光照技術平台及低溫高覆蓋性之原子級薄膜前驅物先期驗證與製程測試平台，促成前瞻研究成果與新興產業發展。</p>
	高速計算與網路應用研究計畫	<p>強化雲端服務之品質與效能，發展環災、醫療、新農業、智慧製造與算圖服務，並逐步結合人工智慧技術與應用，重點任務為：</p> <p>1.運算設施維運服務：強化設施營運品質與效能，提供優質雲端基礎服務。</p> <p>2.學研網與資安服務：精進 100G 學研網與資安防禦技術與服務。</p> <p>3.軟體工具與服務平台開發：發展模組化核心技術。</p> <p>4.科技應用平台服務：深耕示範應用平台之研發與服務。</p>
	地震工程之運作及發展計畫	<p>配合震前準備、震時應變、震後復建之需要，於 108 年度推動耐震設計規範與相關基礎研究、新材料、新工法、隔制震元件等新技術研發，提升新建結構耐震安全；發展結構耐震能力評估與補強技術、結構健康診斷技術研發，確保既有結構耐震性能；因應震災緊急應變與風險管理需求，發展地震損失評估技術，提升震災緊急應變與風險管理功效；發展本土化近斷層地震減災技術，期能藉此提升我國地震防災能量。</p>

科技部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奈米元件研究與技術人才培育計畫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開發非平面元件結構、建立高速電晶體、高功率元件等技術服務，投入積層式三維晶片（3D IC）製程技術與相關電路驗證，協助國內半導體製造廠商進行下世代元件開發之先期技術評估與產品雛形驗證，降低廠商創新領域研究投資風險。 2.與儀科中心、國內半導體設備商共同發展半導體製程所需之設備，以及提供相關零組件與耗材之驗證服務，協助儀科中心建立國內半導體設備自主技術。 3.奈米元件研究與技術人才培育計畫，推動與國際半導體發展趨勢接軌的元件實作與模擬課程，與大學院校跨學系理論授課上互補，並讓他們進入職場能快速應用所學，降低跨領域技術溝通整合上的障礙。
	建構全國實驗動物資源服務中心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實驗動物資源及動物試驗平台計畫，提供生醫研究及生技產業發展需要的基礎資源，同時參考國際發展趨勢，考量動物實驗替代方案，開發新興動物試驗平台，滿足產學研界進行臨床前試驗之需求。 2.動物設施維運管理平台計畫，支持國內各單位維運符合國際水準的標準化動物設施，提供品管技術服務、動物設施管理品質提升諮詢及實驗動物科學相關之教育訓練課程。
	太空科技發展與服務計畫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衛星關鍵技術研發計畫重點為：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發展高光譜資料分析演算法並進行分析與應用。 (2)執行福五科學任務及應用福七電離層資料，強化國際合作並進行太空天氣預報作業系統驗證。 (3)完成次米級光學遙測酬載設計實驗體（ExM）。 (4)完成機載合成孔徑雷達（SAR）飛行測試、衛載 SAR 酬載的雛型體製作與測試驗證。 2.太空科技營運服務平台計畫，將執行福衛三號、福衛五號及福衛七號衛星星系的任務操作；執行福衛五號衛星取像任務規劃、影像接收操作、影像資料處理與營運推廣工作。
	福爾摩沙衛星七號計畫－第	福爾摩沙七號衛星規劃於 107 年發射，108 年度執行任務：

科技部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一組衛星及自主衛星研製	1.進行福衛七號衛星部署工作，以達衛星間相隔 60 度的任務軌道。 2.維持衛星及臺灣資料處理中心正常運作，以達每 3 小時更新大氣觀測資料及每 45 分鐘更新電離層觀測資料的任務目標。掩星觀測資料即時提供予國際間的天氣預報中心，直接納入其作業系統與其他各種觀測資料進行計算。進行天氣預報模式改進、太空天氣、氣候變遷等議題研究。 3.提供災防中心作為緊急災害防護重要參考與決策依據。
	臺灣新興太空產業領航計畫—微衛星發展	微衛星計畫以建立永續發展的臺灣太空產業為目標，108 年度將進行微小衛星關鍵元件工程體或飛行體試製及性能測試、1.5U 立方衛星發射及飛行操作、探空火箭進行 1,500kg 級混合火箭自由飛試。
	下世代太空科技發展先期推動計畫	推動下世代太空科技之先期發展項目，包括先導型衛星任務、基礎能量整備與獵風者衛星整測與發射。期藉由本計畫之執行提供黑白 1 米／彩色 2 米，每日再訪的遙測影像，滿足民生、社會需求；並整合國內產學研共同發展衛星關鍵技術，強化國產元件研製能力。本年主要執行先導型光學遙測衛星研製工作；因應先導型衛星與未來衛星任務，執行前瞻關鍵技術研發、專業實驗室升級及建置、衛星整測設施升級及建置等項目；獵風者衛星進行衛星與火箭間之介面測試。
	科技政策研究與資訊服務計畫	進行科技政策研究，由全球化下的研發創新環境與我國科技政策循環最主要缺口出發，找出改進關鍵點，即政策內容能「創造足夠的誘因與資源」及追求「政策效率與效益之最大化」，另透過重大政策推進服務機制，對應本部之核心功能，發展具特色的服務能量，協助本部進行方案措施之可行性評估與方案推動，從實務面協助政策落實。
	生醫產業商品化人才培育計畫	藉由美國史丹福大學成熟且成功的創新育成環境與產業創新思維，培訓我國醫療器材創新創業種子人才，規劃舉辦或協助各式媒合及分享活動，促進培訓人員成立創業團隊或新創公司，協助學員媒合獲取

科技部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資金並將新穎的創新知識與理念傳佈國內。將美國史丹福大學生醫與醫材轉譯加值人才培訓計畫(SPARK Program) 的培訓模式導入國內具生醫研發能量之大學，提供生醫產品開發鏈中所需之訓練課程與輔導，建構具實務經驗之國內外生技領域專家顧問團，協助培訓團隊案源商品化。
	海洋科技發展計畫	1.海洋科研關鍵實驗室運作及服務，建置海洋科學研究之物理、生物、化學、地質等長期觀測設施及技術團隊，以支援海洋科研與國家任務。 2.海洋載具營運與研發，整合海洋中心內部海洋載具之研發能量，並聚焦於繫纜、無繫纜設備之技術開發與系統營運，以提供多元的科學探測服務。 3.海洋資料管理與加值應用服務、穩定勵進海洋研究船營運暨設備維運。
	跨虛實科技人文計算平台計畫	1.打造跨虛實即時算圖技術研發與服務平台，包括高階算圖農場之低成本高效能運算服務、平台使用之推廣推展、以產業導向為目標的跨虛實配套技術模組化。 2.虛實融合顯示技術，包括發展創新顯示技術模組、展演沉浸體驗技術，以及與藝術家合作示範虛實融合之應用。 3.跨虛實新興科技應用，包括創新科技科普內容創製、文化科技加值科普教育，以及向動畫業者示範算圖技術應用服務。
	綠能科技創新研究與服務平台計畫	配合沙崙「智慧綠能科學城」創新產業生態系之規劃，投入綠能科技政策及研發管理、離岸風機支撐結構天然災害風險評估與關鍵組件測試平台、綠能電子元件與晶片系統開發及應用，以及臺德電池研究整合型國際合作等項目，預期可將研發成果加速轉化成可商品化的技術或產品，建立相關綠能技術之標準、應用服務系統及平台，協助人才跨入綠能產業，提升臺灣在地科技競爭力。
財團法人國家同步輻射研究中心發展計畫	國輻中心業務推動與設施管理計畫	1.維持中心基本行政與共通性事務運作、確保中心輻射與操作安全等相關事務。預計可提供逾 13,200 人次之用戶服務、逾 1,800 件次之實驗計畫、提供

科技部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p>逾 142,300 小時計畫執行時數。</p> <p>2.提供光源用戶服務及成果管理與推廣約 3,000 人次、與研究型大學合設碩博士研究生學程，培育新一代同步輻射科學與技術的人才。</p>
	台灣光子源光束線實驗設施建置計畫－第二期	<p>1.建置第二階段的台灣光子源（TPS）光束線實驗設施的其中 4 座，包括軟 X 光生醫斷層掃描顯微術、高解析度粉末繞射、奈米 X 光顯微術、微米晶體結構解析等光束線實驗設施。</p> <p>2.強化奈米科學、凝態物理、材料科學與生命科學等各類研究的基本科研建設，為生技製藥、半導體、綠色能源等創新研發之先期研究提供實驗資源與共用平台。</p>
	台灣光子源綠能生醫旗艦計畫	<p>1.建置尖端綠能材料研發及生技醫藥之共用核心實驗設施，以提升臺灣學界的領域研究水準、提升在綠能產業與生技醫藥之競爭優勢。</p> <p>2.建置快速掃描 X 光吸收能譜、奈米解析光電子發射能譜、軟 X 光奈米顯微術、生物結構小角度 X 光散射、微聚焦蛋白質結晶學等 5 座光束線；本年度將完成規劃設計及部分光束線實驗設施基本功能建置與試車。</p>
國家科學技術發展基金	自然科學研究發展	<p>1.補助自然科學基礎研究計畫，提升國內數學、統計、物理、化學、大氣科學、地球科學、海洋科學、空間資訊之研究水準，加強人才培育，充分支持有潛力之優秀年輕學者。</p> <p>2.推動本土民生福祉相關研究課題，強化永續發展與防災研究，進行跨部會合作。推動行政院災害防救應用科技方案、氣候變遷調適知識與科技整合服務平台、區域尺度地下水管理模式及新監測技術研發等研究、細懸浮微粒（PM2.5）之監測與防護技術提升等計畫。</p> <p>3.推動經濟效益類的實用科學研究，推動尖端晶體材料聯合實驗室、新世代光驅動電池技術與產能提升計畫等。</p> <p>4.推動卓越領航研究，突破現況，創造新的研究成果。推動跨領域研究，結合不同領域之技術優勢，</p>

科技部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探索領域間的新科學。強化理論科學研究中心，推動尖端理論科學之研究。
	擴大與強化共同使用服務平台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擴大補助大專校院經由各部會補助經費購置之儀器，加入貴重儀器共同使用服務計畫，活化儀器的使用，提供全國研究人員及產業界共同使用，解決目前大專校院儀器閒置或無力維護的困境，使國家整體資源做最有效益之運用。 2.透過在臺大實驗動物資源中心、國家生技研究園區動物中心大樓、新竹生醫園區臨床前測試實驗室等場所，建置多物種之標準化動物試驗設施服務平臺，取得 AAALAC 國際認證，提供全國生技醫藥產品測試及轉譯醫學研究所需要，且符合國際規範的動物試驗服務。
	工程科技發展中程綱要計畫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補助電子資通、機電能源、民生化材等 3 大領域之專題學術研究計畫，以提升研究水準，培育工程科技人才。 2.落實行政院重要科技政策及本部重要科技施政，規劃推動專案計畫，著重於前瞻性、跨領域整合、改善研發環境及增進團隊合作等性質。 3.推動產學合作研究，針對學界及產業間之合作，提供合宜之平台與界面，藉由產學合作，將學界之研發能量，適切的移轉至業界，並藉此建立創新產學合作模式，提高產業競爭優勢與利基。 4.推動工程科技及實作研究，針對學門規劃研究、計畫推動、成果考評、資料統計與分析等各推動項目規劃，以利政策推廣與落實，並綜合支援工程科技推展及應用規劃。 5.應用科技發展：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配合相關部會之研發需求，結合學術界充沛之研發能量，進行先期研究，培育應用科技人才。 (2)推動跨部會學術合作研究，包含與國防部共同推動國防科技研究，與原子能委員會共同推動原子能科技研究。

科技部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智慧製造關鍵技術之創新科技研發與應用計畫	<p>1.數位製造與設計，透過數位製造、設計與製程模擬，在實體製造中，掌握數位控制核心與優化技術，達到品質與良率的確保，並大幅地縮短生產時間。</p> <p>2.高值化先進製造整合，高值化先進感測、加工、檢測及網路監控是目前發展整廠智慧製造系統以提高機台各類精度的重要趨勢，透過整合最新產業技術（如即時多訊號、物聯網（IOT）等），達到特殊目標並增加產品價值。</p>
	智慧積層製造（3D 列印）跨領域研究計畫	<p>以國內學術研發成果為基礎，循 Can do, Can win, Can lead 之成功推動模式，充分運用積層製造之空孔輕量化、客製化、高彈性自動化等優勢，發展積層製造新應用、新設備、新材料、新軟體及關鍵零組件的開發，並發展在地產業相關之設備系統、製程、材料及軟體之需求，並以新創事業、產業創新及組成產學（研）合作聯盟為最終目標，共同推動技術應用與服務，發展金屬製造產業（如工具機產業、模具產業）、高分子塑膠產業（如製鞋產業）等，協助提升我國產業全球地位及產業競爭力，並建立創新產業及創新商業模式，期望促成我國成為全球智慧機械及高階設備關鍵零組件的研發製造中心，發揮積層製造資源利用最大效益。</p>
	創新醫療器材計畫	<p>本計畫共分為五個分項，從學界研發、試製服務、產學鏈結、商品化服務、新創公司輔導及育成等面向，結合學界研發團隊、法人單位、科學園區廠商等產學研能量，建構出我國創新醫療器材商品或服務，從跨領域技術研發階段發展到市場實用化階段的完整協作體系。</p>
	數位經濟技術創新研發與應用	<p>1.為因應數位經濟領域之迅速發展，並藉人才培育及產學合作，補強國內業界在數位經濟技術領域與應用創新之不足，本計畫針對「智慧創新應用」面向推動，包括大數據、人工智慧、金融科技與區塊鏈、虛擬實境與擴增實境（VR/AR）四大課題，將以創新思維與前瞻技術帶來新一代殺手級之應用，塑造臺灣數位經濟之全球競爭力。</p>

科技部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2.本計畫將整合國內與上述四大課題相關之學者教授進行整合研究，並與國際上居於領導地位之業界（如 Google、微軟、Amazon、Apple、Intel、Nvidia 等）進行合作，帶動臺灣產業之轉型與提升。
	5G/B5G 無線通訊網路技術研發計畫	<p>1.5G 系統之技術與產業發展是促進國家數位經濟，提高 GDP 的關鍵動力，世界各國無不積極的展開 5G 各項技術開發與產業發展的策略規劃，我國應以現有資通訊產業優勢與技術，積極投入布局，期許在未來 5G 技術上能擁有市場競爭實力。</p> <p>2.本計畫依據國際 5G 研發時程，進行 5G/B5G 技術研發，計畫推動方式為：</p> <p>(1)5G/B5G 前瞻技術研發，由學界組成研究團隊，並須有業界參與執行，議題包含 5G/B5G 晶片技術、5G/B5G 實體層技術，及 5G/B5G 智慧多型態網路技術等。</p> <p>(2)學研合作 5G 產業技術研發，由學界與法人共組研究團隊，以經濟部 5G 計畫規劃產出之技術項目為目標，共同進行 5G 產業技術開發，緊密整合學界與法人之 5G 研究量能。</p> <p>(3)參與國際標準會議，由學界組成研究團隊，與法人或業界合作，以 5G/B5G 前瞻關鍵技術為研究項目，並參與會議及提出技術貢獻和提案，實質參與標準制定。</p>
	智慧終端半導體製程與晶片系統研發計畫（半導體射月計畫）	<p>1.智慧終端元件系統整合研究，由本部補助學界研發計畫，推動前瞻感測元件、電路與系統，下世代記憶體設計，感知運算與人工智慧晶片，物聯網系統與安全，無人載具與 AR/VR 應用之元件、電路與系統，新興半導體製程、材料與元件技術等六項主題研發。</p> <p>2.環境建置：</p> <p>(1)國研院晶片中心（CIC）執行晶片系統設計、製作、量測及系統整合環境建置與服務，支援國內大型研究計畫進行晶片製作及系統整合，以培育實作人才與進行產業推廣。</p> <p>(2)國研院奈米元件實驗室（NDL）依人工智慧發展</p>

科技部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應用於高速運算電腦、車用電子或無人載具、穿戴裝置與各式智能辨識等趨勢，建立具備低功耗、高效能、高度異質整合等半導體元件製造應用於人工智慧的服務技術與驗證平台能力。
	生物、醫、農科學研究發展綱要計畫	推動我國生物、醫學及農學等生命科學研究發展之計畫。藉由專題研究計畫之補助、科技人才之培育延攬與獎勵、科技合作之推動交流等，發展我國生命科學領域之科技研究、健全基礎科學研發環境、提升國家整體競爭力。
	生技醫藥核心設施平台	本計畫強化生技醫藥創新研發，厚實臨床能量，加速產業應用，並考量全國產、學、研界之需求，建構生技醫藥優質研發環境，提供專業高階服務及諮詢，完整串接生技領域及醫藥產業發展，以推動創新轉譯、臨床前加值及臨床試驗，促進研發成果產業化及商品化，引領臺灣生技醫藥領域發展。
	生醫研發加值計畫	為能有效孕育國內具產品導向及應用潛力之原創性研究，配合「生醫產業創新推動方案」規劃，將補助學研具產品導向及應用潛力的生技醫藥及醫療器材案源，以 2 年內篩選出候選藥品（candidate）、或完成臨床試驗許可（IND&CTA）申請的整備為目標。
	臺灣重要新興感染症	本計畫將針對臺灣地區近年來經常發生的重要新興感染症或是在鄰近國家爆發過但在臺灣地區未曾發生過之新興感染症（涵蓋的病原體與疾病：登革熱病毒、動物流感及人類新興流感、人畜共通傳染病、腸病毒、結核桿菌、新型冠狀病毒、諾羅病毒及人類免疫不全病毒、茲卡病毒傳染病），整合各相關領域研究學者與團隊，致力於相對重要之新興感染症相關基礎科學研究，並配合防疫作為的需求，迅速投入相關的基礎科學研究。
	以高齡社會需求為導向之科技研究計畫	針對高齡社會需求，與衛福部共同規劃推動涉及與老人相關的中風、阿茲海默氏症、失智症等神經退化性疾病的早期偵測、藥物開發及治療、高齡營養食品及生活輔具的跨領域研究與研發，期能善用學研機構在臨床醫學、生物科技、資通訊（ICT）、感測元件、

科技部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機械控制等的領域研發優勢，進行生技醫藥、醫療器材及輔助科技的研發，透過引導科技研發共同促進全民健康與福祉之目標。
	再生醫學科技發展計畫	<p>依政府「5 加 2 產業創新方案」政策推動，由本部與衛福部共同規劃執行。本部補助頂尖學術研究團隊及醫療團隊，依發展特色進行上游之科技研發，並藉由法人及園區之橋接合作，與產業界銜接完成上、中、下游之科技發展。本計畫規劃執行方式包括：</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跨領域研究（生醫、工程、人文）：配合國家發展政策，推動各項再生醫學基礎研究，整合細胞治療及再生醫學之生醫、工程、人文跨領域相關研究及資源；建立臨床研究資料庫與資料分析處理；推動細胞治療及再生醫學之基礎與臨床轉譯醫學研究。 2. 法規及產業管理機制：研究國際管理法規與調查國內病友現況，增進民眾福祉、提高國人健康。 3. 產品技術資料諮詢輔導：建立產品化技術諮詢輔導系統，提供符合法規、穩定及高品質之臨床級細胞和技術，並推動與細胞治療及再生醫學之臨床試驗。 4. 產學鏈結：建立產學鏈結平台，包含園區及法人之橋接。 5. 國際合作：強化國際合作，推動國內法規及管制機制與國際接軌，同時促進國內外細胞治療與再生醫學相關產學合作之機會。
	臺灣腦科技發展及國際躍升計畫	<p>本計畫係集中現有資源，以小搏大，透過跨領域結合我國在資通訊、機械控制、臨床醫學及人文社會等領域優質研發強項，用最完整架構，以創新科技破解大腦奧秘為核心，發展腦與神經科學之創新研究與關鍵技術，並鏈結國際價值，建立夥伴關係，整體帶動生醫領域、大數據、智慧／精準醫療、健康福祉等產業發展，包括：</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大腦結構之解構及其創新技術研發，建構腦神經網路結構。 2. 大腦訊號之解訊及其創新技術研發，建立意念網路模型及人機介面應用。

科技部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p>3.腦科技之應用：</p> <p>(1)精準醫療之應用，發展創新偵測／治療策略。</p> <p>(2)人工智慧之應用，與腦科技相關大數據分析，發展創新人工智慧技術。</p> <p>4.強化國際合作，建立國際鏈結夥伴關係：例如與美國、法國、以色列等進行探索及應用腦科技合作研究之交流，增加研發能量及廣度。</p>
	智慧科技於農業生產之應用	<p>為減少極端氣候造成之農損、紓解農村高齡化及從農人力短缺、提升水資源之有效利用、解決農業栽培及漁、畜飼養過程產生之廢棄物處理等問題，達成資源循環利用、環境友善及農業永續之目標，藉由智慧農業創新科技的投入及研發，利用全方位的思考，整合農業生產所需之系統性智慧農業機械及技術，促使未來農業生產朝向省時、省力、省工、精緻化及資源再利用之農作栽培及漁、畜飼養模式，開發新技術吸引年輕人力投入，並建立安全且便利的農作環境，使臺灣農業邁向年輕化、高競爭力的農業型態進而發展具有國際競爭力的輸出產業。</p>
	培育優秀學者養成計畫	<p>極積鼓勵開創性研究計畫，發展臺灣特色學術領域，培育跨領域具備發展潛力之年輕菁英科研人才，有效強化基礎與應用科學研發能量，提升我國研究水準及國際競爭力。本案涵蓋自然科學、工程技術、生命科學、人文社會科學及科學教育等領域，推動以下二大類別研究計畫：</p> <p>1.優秀年輕學者研究計畫：補助 45 歲以下具有研究潛力之優秀年輕研究人員，給予較充裕之研究經費支援，增加平均研究經費，使其研究能力及成果加速提升。</p> <p>2.曜星研究計畫：支持 45 歲以下年輕學者進行基礎及應用之前瞻研究，給予充分之經費補助，讓具有國際競爭實力之年輕優秀學者有機會創造更多研究成果並躍居國際領先地位。</p>
	人文及社會科學研究發展計畫	<p>1.推動補助人文學、社會科學、管理學及科學教育等領域之專題學術研究計畫，以提升人文及社會科學之研究水準。</p>

科技部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p>2.培育人文及社會科學領域之研究人才。</p> <p>3.規劃推動國家與社會發展政策相關議題之研究，多元族群研究及原住民部落與社會發展研究等。</p> <p>4.充實人文及社會科學研究圖書、推動心智科學大型研究設備共同使用服務及腦科學研究、持續建置臺灣發展基礎研究資料庫，以提升國內人文與社會科學之學術研究環境及水準，深化學術研究根基。</p> <p>5.推動實施臺灣人文及社會科學期刊評比暨核心期刊收錄新制，健全期刊評鑑制度及提升學術研究品質與國際能見度。</p> <p>6.加強推動人文社會學術專書寫作，推動「人文行遠專書寫作計畫」，以更深度完整地呈現學者的研究成果與觀點，兼具學術深度與廣度、本土與國際視野，展現國內學術成果之長遠影響力。</p> <p>7.規劃推動人文創新與社會實踐計畫，以學術研究創新及人文關懷角度實現社會正義。</p> <p>8.規劃推動原住民科學教育、跨領域工程教育人才培育暨研究計畫、性別與科技研究暨人才培育，以及與教育部合作大型計畫：PISA 調查研究計畫、科學教育培龍計畫。</p>
	新興科技創新營運模式研究計畫	<p>本計畫係以「5 加 2 產業創新」與「新南向政策」為政策依據，推動創新科技產業經濟之發展，包括：</p> <p>1.創新營運模式研究中心，設置智慧機械、數位經濟、生技醫藥、新農業及亞洲矽谷創新營運模式研究中心，與在地特色產業結合，逐步導入新興科技，並建立企業個案研究分析，提供相關產業營運轉換或升級時之參考。</p> <p>2.新興科技媒體中心，建置新興科技媒體中心網站，定期發布科學資訊與報導，建立科學家與媒體記者的關係網絡，並透過互動、圖像視覺化的方式讓社會大眾更願意接觸轉譯後的科學資訊。</p>
	科學教育研究發展及推動國際科技合作	<p>1.推動科學教育發展業務</p> <p>(1)科學人才培育計畫</p> <p>①新興科技融入中學之創新課程發展研究計畫（高瞻計畫）以國際跨域整合（STEM/STEAM）</p>

科技部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p>教育理念為基礎，結合全球創客（Maker）教育動手實作學習概念，聚焦於推展「由下而上」（中學為主，大學為輔）的新興科技（例如：數位設計、人文創意、人工智慧、綠能科技、智慧生活科技等）融入中學學校課程之研發與教學實驗，並首次納入國中學校共同參與。</p> <p>②科轉計畫：前沿科技轉化暨教育應用推廣，針對「以人為本」之臺灣未來重要優勢前沿科技重點領域「人工智慧」及「生技醫藥」，強調以科學教育理論為基礎，將近期發展的抽象、高難度且知識結構複雜之「前沿科技新知」，轉化為具體、簡單且富有趣味性之科普素材，進而應用／結合創新教育科技，研發多元創新科普教育資源，並透過小型試驗暨相關評鑑研究回饋，以期達成具培養國民前沿科技素養效能之優質多元創新科普教育資源預期成果。</p> <p>(2)大眾科學教育計畫</p> <p>①科普活動計畫：以創新、多元之方式規劃辦理活動，增進民眾及學童對科學與數學的興趣及認識，提升國人科學素養，推動科普講座、科普下鄉、主題科學日等科普活動。</p> <p>②科普傳播產學計畫：運用多元媒體推廣科學新知與科技研發成果，並促使學研機構與傳播產業產學合作，發展國內科普傳播事業及培訓人才。配合新南向政策，針對東南亞國家製作科普推廣內容，促進國際科技傳播；並配合產業創新科技政策，製作創新科技如人工智慧、大數據、循環經濟、虛擬實境等科普內容，以利民眾了解新科技。</p> <p>2.推動國際合作及兩岸交流業務</p> <p>(1)推動國際科技合作與兩岸交流：全球化布局推動業務，以美、亞、歐三洲為重點，建立多元化合作機制，期能提供我國科研人員國際化研究環境，培育科技人才，進而提升國家整體科研水準。另規劃兩岸科技交流政策及措施，延攬</p>

科技部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p>大陸科技人士來臺從事研究、促進兩岸科技人士互訪及從事科技活動，並進行共同議題研究合作。</p> <p>(2)配合新南向政策，擴大與東協國家的科技與人才交流，以利鋪建友我網絡及友好度，增進我國與友好國家或開發中國家間經貿合作關係，營造區域影響力。</p> <p>3.推動科技人才國際鏈結業務</p> <p>(1)培育科技人才：提供常態性補助管道，加強我國研究人員國際合作交流經驗。</p> <p>(2)延攬科技人才：延攬國內外優秀學術科技人士來臺參與研究，透過相關規定延攬國內外優秀客座科技人才，參與科研計畫或擔任特殊領域教學。</p>
	補助大專校院延攬及獎勵特殊優秀人才措施(彈性薪資)	補助各大專校院及經行政院核定準用之研究機構經費，用以獎勵研究優秀科學技術人才，以協助其延攬及獎勵特殊優秀教研人員，並以尊重各機構自主特性為原則，透過總補助方式，由各機構依其不同的發展特色，分別就其領域特殊優秀人才給予獎勵，進而提升國家競爭力與培育優質人才。
	AI創新研究中心專案	以廣義的 AI 為主題，成立創新研究中心，期能建立一個可實現破壞式創新的平台，使國內外優秀人才，得以於此創新生態環境進行創新技術開發，並孕育 AI 成為臺灣下一個代表性科技產業。
	巨量資料智慧應用研究計畫	<p>1.補助學界執行醫療影像之巨量資料建立與應用研究，集結國內醫療影像及巨量資料專業團隊，共同建立醫療影像巨量資料資料庫並針對特定疾病發展利基型之醫療影像應用研究，加速提升我國在此領域之競爭力。</p> <p>2.補助學界執行防疫物聯網之應用與服務開發計畫，開發簡易便利手環裝置、以臺南地區為場域進行驗證與大數據收集、開發體溫變化監測與預警模式、建立防疫資料整合平台，建構兼具即時性、便利性、行動性、整合性的防疫監測系統。</p> <p>3.以國研院國網中心為平台建立資料市集，匯集政府資料、醫療影像資料等，提供資料服務。</p>

科技部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產學研價值鏈躍升計畫	<p>1.與經濟部共同推動產學大聯盟計畫，鼓勵國內企業與學研界共同投入先進技術研發，強化關鍵專利布局、產業標準建立或系統整合，並協助國內企業進行長期關鍵性技術研發人才培育。未來將加強鼓勵 10 大產業申請，並將模式相對推展至中堅企業。未來將配合產業創新政策加強推動，並將模式推展至中堅企業。</p> <p>2.鼓勵教授成立核心技術實驗室，建構產學之間橋梁，提供對外服務，並藉由業界的參與組成會員形式之聯盟，讓產學之間互動能有效落實，以實際提升業界的競爭能量。</p> <p>3.應用型研究育苗專案計畫，以專案計畫形式補助學研機構具產品導向及應用潛力之原創性早期研究，並提供輔導育成以提高有潛力案件由市場接手之成功率。未來將扣合產業創新生技醫藥，強化輔導能量。</p>
	亞洲矽谷創新創業鏈結計畫	<p>1.整合矽谷各部會資源，引進國際新創團隊來臺發展，協助新創團隊鏈結我國產業，輔導創業構想實現為具體產品或服務。</p> <p>2.協助我國新創團隊參與國際大型新創活動，擴展海外市場。</p> <p>3.選送博士人才赴美國矽谷、法國及以色列之企業、頂尖學術機構參與創新研發，掌握國際技術創新趨勢，帶動我國產業創新轉型。</p>
	新型態產學研鏈結旗艦計畫	<p>1.鼓勵學校與法人合作，籌組價創計畫創業團隊，結合學研能量共同投入創新創業，將學界潛力技術孵化為新創公司，或技術團隊獲廠商併購。</p> <p>2.延聘具國際鏈結與創投實務經驗之專家，輔導價創計畫團隊商業化，並依價創計畫團隊里程碑規劃，協助提供團隊所需服務，定期追蹤團隊進度。</p> <p>3.培育本土創業輔導人才，健全我國創業生態系。</p>
	研發成果推廣	<p>1.檢討本部補助計畫研發成果管理、補助產學計畫等相關法規及配套措施，擴大研發成果技轉效益。</p> <p>2.賡續辦理本部補助專題計畫衍生之研發成果管理及推廣等各項獎補助措施，落實研發成果之推廣加</p>

科技部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p>值及運用成效。</p> <p>3.推動研發成果萌芽計畫，使大學及研究機構形成風氣主動發掘及探討研發成果的高價值應用，作為其他類似應用計畫重要起點之一。</p> <p>4.推動產業升級創新輔導平台，以經濟部產業升級創新平台概念，整合相關政策資源，透過研發補助計畫，落實學研成果產業化。</p> <p>5.推動強化研發成果應用橋接計畫，針對具重大突破之高端研究、有商品化機會之研究成果等，促成學術界與法人或業界合作，增進研發成果與產業之銜接。</p>
	學界研發成果產業化推動計畫	<p>本計畫主要係運用法人機構技術能量與產業經驗，系統性盤點學界研發成果，發掘具產業化的潛力技術或專利，經法人輔導加值後，再協助技術移轉至產業界，或成立新創公司，落實學界研發成果產業化。重點工作如下：</p> <p>1.研發成果評估：系統性盤點學界研發成果，發掘具產業化的潛力技術或專利，加速促成產學合作推動機會。</p> <p>2.產學媒合服務：篩選重點學校如本部國際產學聯盟計畫之學校，建立法人專責服務窗口並提供諮詢服務，擴大學校服務廣度；並透過產學媒合交流會，提升產學合作的機會。</p> <p>3.研發成果產業化輔導：運用法人專業領域之技術能量與產業經驗，協助學校進行技術加值、專利行銷、技術商品化、或成立新創公司等輔導，加速學界研發成果產業化。</p>
	建置矽谷創新創業平台計畫	<p>1.培育新創團隊：整合／遴選臺灣端新創事業案源，協助到矽谷開創事業；介接矽谷創新創業系統，提供與矽谷接軌之在地訓練。</p> <p>2.創新技術行銷服務：建立矽谷技術行銷服務團隊／資訊分析及回饋；臺灣端破壞性技術承接機制建立。</p> <p>3.引介矽谷新創團隊回臺試製或技術合作：透過積極參與矽谷的創新創業活動，搜尋並引介合適的快製</p>

科技部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案源回臺。 4.辦理輔導課程及媒合創投等活動：透過臺灣創新創業中心規劃辦理矽谷課程、活動及舉辦資金媒合交流會。

三、以前年度計畫實施成果概述

(一)前（106）年度計畫實施成果概述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國家災害防救科技中心發展計畫	1.開發防減災關鍵技術並加值應用成果，提供政策建議及技術支援。 2.協助公私部門推動防災工作及落實應用之服務平台，落實支援災害應變作業，提供加值資訊服務。 3.加速行動寬頻服務及產業發展計畫－災害訊息廣播平台建置。	1.完成大臺北都會區之降雨頻率及趨勢分析，建立在地化災害衝擊評估方法，並建置強降雨水土災害展示平台。 2.建立網格化活動斷層引致大規模地震衝擊評估方法，協助國內相關地震衝擊分析應用(如支援國家防災日地震演練等)。另擴充且細緻化重要設施耐震屬性網格資料庫，如澎湖縣等離島資料庫約3,000筆以上。 3.完成淡水河之極端災害模擬技術發展與評估，建立氣候變遷災害風險與調適治理平台規劃雛形，整合氣候變遷不同面向之知識、圖資等。 4.完成社福機構、護理之家自然災害風險檢查系統，並辦理教育訓練及說明會推廣；另對防災社區提出行動導向發展策略，完成防災社區地圖操作手冊規劃，積極提升地方層級災害管理能力。 5.協助行政院推動與彙整跨領域防災科研成果，完成跨部會工作協調會議及成果推廣研討會，並協助災害防救政策建議與支援公部門防災業務推動等。

科技部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p>6.協助中央災害應變中心綜整各部會情資，共支援 7 次應變作業，總計動員 460 人次、313 小時，召開 40 次情資研判會議加強情資傳達與溝通作業，災害情資研判跨部會彙整使用率達 91%；中央與地方政府透過「災害情資網」使用決策輔助資訊次數達 37,183 人次／年。</p> <p>7.蒐整國內外重大天然災害事件紀錄與資料，並彙整出版災害紀實專書 1 冊，完成新版「災害潛勢地圖網站」及擴充「災害事件簿網站」，提供災防單位與民眾了解颱風災害事件始末及地區環境災害潛勢特性。</p> <p>8.提供災防告警細胞廣播發送服務共 13,719 則，辦理北中南相關推廣宣導活動；另開發細胞廣播與物聯網（IoT）整合應用，可透過微處理器及 Android 行動裝置，在接收災防告警細胞廣播訊息後，啟動物聯網（IoT）裝置。</p>
財團法人國家實驗研究院發展計畫	<p>1.智慧電子系統整合技術、晶片系統設計與實作平台及下世代無線通訊毫米波射頻前端電路設計、製造、量測技術發展。</p> <p>2.儀器技術平台發展與應用、前瞻光機電系統研發、生醫科技學研團隊輔導及生醫科技研發環境建置。</p> <p>3.計算設施維運與資訊服務、網路服務與資訊安全、平台與軟體開發、應用與服務研發。</p> <p>4.結構耐震技術研發、地震工程</p>	<p>1.成功開發 MorSensor－甲醛及 PM2.5 感測系統，完成結構安全感測系統，可用來偵測環境安全，有效達到災害預警的效果。完成晶片製作及硬體雛型品製作服務總計 1,889 件、教育訓練人次累計達 9,248 人次。</p> <p>2.強化學研醫產合作，協助國內廠商自主開發「植入式脊椎高頻電刺激器」等高階醫療器材，並以「高潔淨真空閘閥組件之微粒檢測系統」榮獲「第 13 屆計量科技研發創意獎」的肯定。輔導 20 家生醫醫材</p>

科技部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p>服務平台、智慧型雲端監測預警技術研發。</p> <p>5.奈米元件研究服務環境建置與維運、前瞻元件技術開發、高頻量測服務整合。</p> <p>6.實驗動物資源及動物試驗服務平台、動物模式開發及應用、建置多物種標準化動物試驗設施服務平台。</p> <p>7.福衛七號計畫、衛星關鍵技術研發、太空科技營運服務平台。</p> <p>8.科技發展趨勢與創新生態系統研究、科研資料建構、分析與服務、創新創業激勵計畫及生醫產業商品化人才培育計畫。</p> <p>9.海洋科研關鍵實驗室運作、海洋資料管理與加值應用、2,000 噸級海洋科研探測作業船舶營運等。</p> <p>10.大氣水文觀測、分析與整合服務平台、極端雨量致災之分析與預警系統研發。</p>	<p>研究團隊，促成 5 家新創公司成立。</p> <p>3.完成建置下一代 Peta 級高速運算主機及綠能機房，新主機 CPU 之計算能量達 1.325 PFLOPS，達 TOP500 第 95 名。維運 100G 臺灣學研網路骨幹，4,000 多個學研單位、500 萬人受惠。完成先進半導體元件微觀界面研究與應用程式模組，有助未來高通量虛擬材料的篩選。</p> <p>4.國震中心臺南實驗室正式開幕啟用，可模擬近斷層地震效應，有效協助我國發展本土化耐震技術。長期發展「挫屈束制支撐」制震技術，有效保障國人生命財產安全，榮獲 2017 年行政院傑出科技貢獻獎。與業界廠商合作開發結構安全監測系統，於國震中心臺南實驗室開幕試驗，進行結構安全監測系統整合測試，可在震後自動、快速提出結構安全評估報告。</p> <p>5.完成六種空氣污染氣體和工業用氣體之氣體感測元件的研製。配合重點產業，結合國內及國際光學、電子、機械、電路設計或系統工程等領域的專家團隊共同合作發展關鍵元件製程技術，成果發表 1 篇 VLSI、5 篇 IEDM、2 篇 SSDM、1 篇 Nanotechnology、2 篇 Scientific Reports 等指標性會議及期刊論文。</p> <p>6.供應 16 萬隻生醫研究、醫藥與醫材需要之高品質無特定病原等級（SPF）實驗動物，支援 758 個專</p>

科技部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p>題研究計畫，222 個生醫研究機構。國家實驗鼠種原庫累計保存 1,410 個品系，其中 326 個品系可公開分享、協助 15 個品系國際交流。建置區域型實驗動物資源中心，協助進行大小鼠代養服務。</p> <p>7.福衛五號於 106 年 8 月 25 日成功發射，衛星在軌道上正常運行，所有功能均可正常運作，衛星影像及科學資料亦皆順利取得。福衛七號完成第一組星系海外地面站資料傳輸測試，任務操作模擬演練；太空科技營運服務平台共接受產、官、學、研各界 447 梯次及 8,984 人次參觀活動，積極推廣太空科普教育。</p> <p>8.提供資料彙整與加值分析等服務，以提高審評管理作業效能及審查品質。持續建構關鍵議題研究、科技趨勢研究、專利布局情報分析及學術研究能量分析等核心研究能量，完成 26 項研究報告。持續全國學術電子資訊資源共享聯盟（CONCERT）運作，引進 112 個資料庫供 213 個學研單位使用。</p> <p>9.運用海洋觀測與模擬能量，支援海巡署海上搜尋任務，另與墾管處一同進行南灣珊瑚產卵觀測，觀測到冷水垂向混合現象。海洋環境資料庫累積的資料量已達 97TB。勵進海洋研究船建造進度部分，106 年 12 月底船廠提報完工，107 年 1 月返航。</p> <p>10.整合歷年建置之天氣水文觀測設備，並結合學研界及作業單位觀</p>

科技部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測能量，針對影響臺灣本島之梅雨劇烈天氣系統進行密集觀測實驗。
財團法人國家同步輻射研究中心發展計畫	1.用戶推廣與成果管理、輻射管制與工作安全等。 2.台灣光源（TLS）加速器、機電與低溫設施及光束線運轉與維護等。 3.台灣光子源（TPS）共用設施建置、加速器及共用設施運轉維護。 4.台灣光子源（TPS）光束線與實驗站建置。 5.中子設施維運及推廣中子實驗技術之應用。	1.截至 106 年 12 月底使用國輻中心光源執行實驗計畫為 1,845 件，實驗人次為 12,124 人次，用戶利用光源進行研究發表成果於 SCI 期刊論文 333 篇，獲得專利數 5 件。 2.與馬克斯普朗克研究院合設「前瞻材料研究中心」，執行泰國光源超導增頻磁鐵建造委託案、光核心晶片科技之委託研究計畫，以及台積電委託分析服務、金屬中心委託研究計畫、新用戶遠東新世紀與正新輪胎等初期委託研究，另執行之屋頂太陽能發電計畫已進入量產。 3.台灣光源（TLS）加速器光源運轉效率為 98.5%，電子束穩定度指標為 99.8%，用戶實驗計畫執行時數約為 111,511 小時。TLS 光束線之光源能量範圍涵蓋紅外線、紫外線、軟 X 光、硬 X 光等，106 年度例行運轉光束線有 26 條（含 2 條 SPring-8）、插件磁鐵 10 座、實驗站 58 座。 4.持續進行奈米科學、分子科學、磁學、材料科學、生命科學等實驗技術研發及科學研究，於成功大學校區設立蛋白質結晶學實驗室，以推廣南部地區應用同步輻射。 5.完成台灣光子源（TPS）加速器光源各子系統整合試車，加速器儲存電流穩定以 300 毫安培（mA）運轉，並積極按規劃逐步提升加速器儲存電流至 500 毫安培（mA）之

科技部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p>設計值。</p> <p>6.完成第一期 7 座光束線實驗設施之基本建置，並開放微米 X 光蛋白質結晶學、同調 X 光散射、次微米 X 光繞射、時間同調 X 光繞射、X 光奈米探測等 5 座光束線實驗設施予全國用戶使用；第二期 9 座光束線實驗設施建置作業陸續展開，已完成微聚焦蛋白質結晶學、生物結構小角度 X 光散射 2 座光束線實驗設施之重要光學元件安裝。</p> <p>7.冷中子三軸散射儀（SIKA）實驗站運轉效率為 99.3%，於 SIKA 執行之實驗計畫計 30 件，使用 SIKA 之用戶計 46 人次。</p>
國家科學技術發展基金	<p>1.自然科學研究發展：</p> <p>(1)支援學術研究，提升國內數學、統計、物理、化學、大氣科學、地球科學、海洋科學、永續發展、防災科技、空間資訊與奈米科技之基礎科學研究，推動自然科學優勢領域計畫。</p> <p>(2)推動永續發展整合研究，自然科學跨國際合作研究，海洋研究船汰舊換新。</p>	<p>1.補助專題研究計畫共 2,214 件、培育碩博士 7,517 人次，自然科領域發表於 SCI 期刊之論文篇數 7,791 篇。自然基礎研發成果於國際級 Nature 與 Science 期刊共發表 9 篇，推動跨領域研究團隊 10 群，推動新世代光驅動電池、尖端晶體材料、奈米計畫，共獲得專利 49 件及技轉 12 件。</p> <p>2.推動永續發展整合研究，包括土地資源、水資源、都市化與環境變遷、生態系統服務、災害風險治理、氣候變遷與人類健康及海陸互動與海岸變遷等 7 項課題，共補助 26 個團隊。</p> <p>3.推動大型毫米波陣列望遠鏡計畫、瑞士大強子對撞機高能實驗計畫、臺澳中子束實驗室等跨國合作研究。</p>

科技部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4.完成海洋研究船相關機能設計及 500 噸級開工文件，並組成「研究船工作小組」進行後續營運管理。
	2.工程技術研究發展： (1)補助電子資通、機電能源、民生化材等 3 大領域之專題研究計畫，以提升研究水準、培育工程領域科技人才。 (2)落實國家重要科技政策、因應國際科技發展趨勢及國內產業發展需求，規劃推動具創新研發及產業應用之專案研究計畫，以及推動產學合作計畫、應用科技部會合作研究計畫等，強化研究成果於產業應用、社會民生等之效益。	1.補助專題研究計畫共 4,674 件、培育碩博士 19,219 人次、技術移轉 481 件。 2.透過物聯網互聯之溝通，達成資料交換與統整，並透過雲端與大數據之分析，以控制與改善整體生產過程為設計目標，建立可擴充之智慧網實系統平台架構，並完成應用驗證，106 年度補助 10 個團隊，整合 32 所跨領域大學院校科系、4 個法人單位與 23 家企業共同執行，帶動超過 180 名碩博士加入團隊研究。
	3.生物、醫、農科學研究發展： 推動我國生物、醫學及農學等生命科學研究發展之計畫。藉由專題研究計畫或專案計畫之補助、科技人才之培育延攬與獎勵、科技合作之推動交流等，發展我國生命科學領域之科技研究、健全基礎科學研發環境、提升國家整體競爭力。	1.補助專題研究計畫計 3,736 件、培育碩博士 6,300 人次、技術移轉 36 件、授權金（含先期技轉）達 8,800 萬元、專利申請獲得數共計達 116 件。 2.我國生命科學領域發表於 SCI 期刊之論文篇數達 10,199 篇，發表期刊影響係數（Impact Factor, IF） ≥ 20 之生命科學領域國際期刊論文數較前一年度增加 27%。 3.完成各相關專案計畫之推動與執行，以高齡社會需求為導向之生醫科技研究計畫補助 33 件、召開 1 場計畫進度執行交流會議、4 場專家座談會、2 場跨司處及 3 場腦力激盪會議；另透過雛型開發並經由實驗場域驗證（如照護機構等），

科技部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p>使產品可應用於實際生活中，為開發過程必要程序，7 個研究團隊正進行開發雞型品場域測試；基礎前瞻性農業生物及相關科技研究計畫之家禽冠狀病毒變異株病原性研究與防治，結合奈米科技之跨領域合作，製備傳染性支氣管炎病毒（infectious bronchitis virus, IBV）之合成類病毒顆粒疫苗，具有良好的抗原性與免疫保護效果，同時製備與純化 IBV 單株抗體，作為發展快速診斷之工具，目前已完成可廣泛偵測各種型別 IBV 之免疫色層快篩試片，相關研究並已發表 3 篇重要國際期刊。</p> <p>4. 促成 4 家新創公司成立，合計實收資本額達 1,937 萬 5 千元；透過計畫育成輔導成立的 M 公司於 106 年 2 月取得美國食品藥品管理局輸入許可，後續積極協助團隊進行 A-round 增資及 GMP 設廠，以擴大市場布局。</p>
	<p>4. 人文及社會科學研究發展：</p> <p>(1) 推動補助人文學、社會科學、管理學等領域之專題學術研究計畫，以提升人文及社會科學之研究水準。</p> <p>(2) 規劃推動國家與社會發展政策相關議題之研究，如多元族群研究及原住民部落與社會發展研究，加強推動人文行遠專書寫作計畫。規劃推動人文創新與社會實踐計畫，以學術研究創新及人文關懷角度實現社會正</p>	<p>1. 補助專題研究計畫共 4,142 件，培育碩博士 7,806 人次，人文及社會科領域發表於 SSCI 期刊之論文篇數達 3,794 篇，提升人文及社會科學之研究水準。</p> <p>2. 鼓勵學者投入對我國人文社會發展重大議題之研究，包括「人文創新與社會實踐計畫」、「大學與地方政府合作推動地方人文發展與跨域治理計畫」、「族群研究與原住民族發展研究整合型計畫」及「東協及南亞人文社會研究」等。</p> <p>3. 配合 5 加 2 產業創新及新南向政</p>

科技部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義。	<p>策，推動「新興科技創新營運模式計畫」，以人社與商管研究，促進產業轉型及經濟發展，106 年成立「臺灣智慧製造創新聯盟」，目前有 42 家企業加入。</p> <p>4.舉辦「人文沙龍」活動，鼓勵一般民眾參與，透過學術研究之導引，讓人文藝術研究能入世普及至社會大眾交流分享，106 年共舉辦 7 場次活動。</p> <p>5.持續推動補助人文學及社會科學學術性專書寫作計畫、人文及社會科學經典譯注研究計畫及人文行遠專書寫作計畫，完整地呈現學者的研究成果與觀點，展現國內學術成果之長遠影響力，106 年共計出版 26 本專書。</p>
	<p>5.科學教育研究發展、推動國際及兩岸科技合作：</p> <p>(1)補助數學教育、科學教育、多元族群的科學教育、資訊教育、應用科學教育、醫學教育、科技社會與傳播、科學教育實作等學門進行專題研究計畫，並規劃推動原住民科學教育、跨領域工程教育人才培育與研究等大型計畫，以及與教育部合作計畫：PISA 與 IEA 調查研究計畫、科學教育培龍計畫。</p> <p>(2)推動科學人才培育計畫，包括新興科技融入中學之創新課程發展研究計畫（高瞻計畫）、前沿科技轉化暨教</p>	<p>1.補助專題研究計畫共 672 件，培育碩博士 5,852 人次。</p> <p>2.針對國民中小學數學與科學低學習成就學生，與教育部國教署合作推動「培龍計畫」，第一期補助 7 件整合型計畫，參與計畫之中小學 276 所、學生 23,412 名、教師 1,413 位，發展教材或活動 1,621 單元、評量工具 272 項、辦理工作坊或教師研習 259 場。</p> <p>3.辦理原住民科學節，提升部落學童學習科學之興趣與能力，並推廣原住民科學教育計畫之研究成果。106 年首次選定於都會地區舉辦，讓都會民眾亦能看見原住民族科學中的智慧與趣味。</p> <p>4.跨領域工程教育人才培育與研究計畫，提升工程教育的想像力與創</p>

科技部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p>育應用推廣計畫。</p> <p>(3)補助辦理各類科普活動及科普傳播產學計畫，發展國內科普傳播事業及培訓人才，並精進充實「科技大觀園」網站，彙整科普成果數位化，並透過社群媒體強化整體行銷。</p> <p>(4)推動科普傳播產學計畫，運用多元媒體推廣科學新知與科技研發成果，使民眾認識科技，並促使學研機構與傳播產業產學合作，發展國內科普傳播事業及培訓人才。</p> <p>(5)推動國際科技合作，全球化布局推動業務，以美、亞、歐三洲為重點，建立多元化合作機制，期能提供我國科研人員國際化研究環境，培育科技人才，進而提升國家整體科研水準。</p> <p>(6)推動兩岸科技交流，配合政府政策規劃兩岸科技交流政策及措施，延攬大陸科技人士來臺從事研究、促進兩岸科技人士互訪及從事科技活動。</p>	<p>造力課程，共補助 11 群計畫，研發跨領域課程 82 門，工作坊 58 場，建立工程教育創新教學典範。</p> <p>5.全球性學生素養（PISA）與國際閱讀性素養（IEA）調查研究計畫，PISA2018 計畫國內團隊配合 OECD 進行各科試題翻譯及小規模預試，預計 107 年進行大規模施測。</p> <p>6.高瞻計畫 106 年度共補助 134 件計畫，培養種子教師 876 人及種子學生 9,983 人，含花蓮移展觸及人數約達 10,795 人次；科轉計畫 106 年度補助 25 件計畫，兩計畫成果舉辦「科技松－高瞻扎根・連結全球・前瞻未來」暑期科技饗宴環島系列活動，觸及人數約達 33,799 人次。</p> <p>7.106 年核定 84 件科普活動計畫，並辦理科普系列講座及全民科學週等活動。另核定 12 件科普傳播產學計畫，並配合新南向政策，針對東南亞國家製作科普推廣內容。</p> <p>8.持續與國外科研機構簽訂科技合作協議，截至 106 年底與 43 國政府科研單位、重要科技研究機構及 3 個國際組織簽訂 119 項科技合作協議或備忘錄。</p> <p>9.辦理補助任務導向型團隊赴國外研習（龍門計畫），依國內未來發展所需之關鍵科技領域，遴選優秀人才至國外優質研究機構進行培育，促成我國科技創新水準之躍升。截至 106 年底補助 98 個研究團隊。</p>

科技部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p>10. 補助學者提升國際影響力（拋光計畫），截至 106 年底補助件數達 256 件。</p> <p>11. 106 年度核定延攬大陸地區科技人士來臺參與研究或教學計 79 人次；協助學術團體辦理兩岸學術科技研討會計 55 場次；補助科研機構邀請大陸地區暨香港澳門科技人士來臺訪問計 77 人次；受理大陸地區科技專業人士來臺從事科技活動者計 395 人次，並就特定民生福祉議題進行共同研究，核定 7 件新計畫。</p>
	<p>6. 產學合作目標導向型計畫：</p> <p>(1) 推動產學小聯盟，鼓勵學研界以研發成果及核心技術為主軸，採用聯盟形式擴散至產業界。</p> <p>(2) 推動產學大聯盟，採「業界出題、學界解題」方式辦理，促使大專校院及研究機構與國內企業共同投入創新技术研發。</p> <p>(3) 推動法人鏈結產學合作，引進法人研發能量鏈結學界及產業界，鼓勵產學研籌組研發聯盟。</p> <p>(4) 加強研發成果之應用推廣，辦理本部既有之研發成果發明專利維護、研發成果推廣及技轉等。</p>	<p>1. 產學大聯盟及產學小聯盟：鼓勵國內企業籌組聯盟、提出研發議題，並以大專校院及學研機構合作共同投入前瞻技術研發，以有效縮短產學落差、強化關鍵專利布局、產業標準建立或系統整合，並協助國內企業進行長期關鍵技術研發人才培育，達到產業外溢效果（產學大聯盟）。另運用學校研究人員已建立之技術能量，鼓勵教授成立核心技術實驗室，建構產學之間橋梁，提供對外服務，並藉由業界的參與組成會員形式之聯盟，有效落實產學互動，以實際提升業界的競爭能量（產學小聯盟）。106 年度產學大聯盟及產學小聯盟計畫分別核定補助 4 件及 91 件。</p> <p>2. 運用法人鏈結產學合作試行計畫：106 年配合行政院推動產業創新領域，並擴大納入工研院、國研院、資策會、金屬中心、生技中心、車輛中心、塑膠中心及紡織所等 8 大法人能量，同時結合公協會能量，</p>

科技部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p>鏈結廠商，共同推動學界研發成果產業化。截至 106 年 12 月底累計 90 案典範案例，促成學校收入達 2.7 億元，未來衍生相關產值約 100 億元。</p> <p>3. 為強化大學及研究機構研發成果管理，活化研發成果加值運用，106 年度補助學研機構研發成果發明專利費用計 4,779 件次，包括國內及國外專利補助申請階段費用 1,997 件次及 1,652 件次、國內及國外獲證階段費用 820 件次及 310 件次。106 年度核定技轉授權合約 680 件，技轉金額 3 億 2,107 萬元。</p>
	<p>7. 協助產業創新發展：</p> <p>(1) 辦理新型態產學研鏈結計畫，協助學界具市場發展潛力之技術商業化成立新創公司或技術團隊受廠商併購。</p> <p>(2) 推動研發成果萌芽計畫，使大專校院形成風氣，主動發掘及探討研發成果之高價值應用。</p> <p>(3) 建置矽谷創新創業平台計畫，選拔國內具國際市場潛力之新創團隊，透過臺灣創新創業中心鏈結矽谷加速器及創投等創業資源，協助團隊國際募資。</p> <p>(4) 執行亞洲矽谷創新創業鏈結計畫，引進國際創新技術及團隊來臺，並串接我國產業優勢，協助國內外潛力團隊創意實現。</p>	<p>1. 新型態產學研鏈結計畫：</p> <p>為加深產學研鏈結，打造學界創新創業新模式。本計畫規劃引導學界結合研究法人能量組建價創計畫創業團隊，讓法人與大學成員合作，將大專校院破壞式創新研發成果商業化成立衍生新創事業，銜接研發成果轉化為具體產業效益。期望價創計畫團隊在接受政府補助後，提高研發成果價值，最終成功成立衍生新創事業（spin-off）或促成技術團隊受廠商併購（M&A）。106 年度擷取補助 35 件價創計畫創業團隊，並成立產學研鏈結中心延攬具國際經驗之投資經理，輔導團隊最大化商業估值。</p> <p>2. 推動研發成果萌芽計畫：</p> <p>106 年度設立 9 個萌芽功能中心，協助學研機構發掘具有商業化潛力之原創性研發成果個案，以引導學術研究發現，由實驗室推向產業化，促進我國經濟發展。補助萌芽</p>

科技部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p>個案 16 件、衍生新創公司 13 家、實收資本額 4,410 萬元、創業培訓 503 人次，完成 26 件潛力案源探勘及分析，創造 72 名就業機會。</p> <p>3.建置矽谷創新創業平台：</p> <p>104 年 6 月 19 日本部臺灣創新創業中心正式於矽谷揭牌營運，作為國內新創團隊前進矽谷之灘頭堡。除提供新創團隊赴美之落地服務、業師資源與進駐空間外，亦協助團隊參加矽谷知名加速器培訓計畫及國際募資。截至 106 年底累積選拔 76 家新創團隊赴矽谷，其中 21 家成功進駐矽谷知名加速器並獲得加速器投資，累計 45 隊募資總金額達 6,900 萬美元。另本計畫在臺灣端也結合國際重要新創活動，定期舉辦國際投資媒合會協助我國新創團隊募集國際資金。</p> <p>106 年結合 InnoVEX、WCIT 以及 Meet Taipei 總計辦理 3 場國際投資媒合會，吸引超過 200 隊國內外新創及 50 人次國際知名創投參與。</p> <p>4.亞洲矽谷創新創業鏈結計畫：</p> <p>整合工研院北美公司、貿協及臺灣創新創業中心等資源，106 年度引進 10 個團隊來臺軟著陸（Soft-Landing），並串聯發揮國內廠商生產製造優勢，提供在臺輔導、設計製造之支援服務，吸引 6 個國際團隊生根臺灣發展；另協助 6 個具深厚科技能量團隊打造原型機，並協助其中 2 個團隊順利完成募資超過 2 百萬美元。</p>

科技部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p>8.創新及應用科技</p> <p>(1)透過科技前瞻研究與規劃，篩選我國亟需發展之重要科技議題，形成重大科技研發計畫，並擬訂我國未來應用科技的整體策略方向，推動對我國社經發展具關鍵影響性之應用科技。</p> <p>(2)結合政府、學界及法人等三方之專長，共同建構巨量資料適用之環境、開發相關技術工具、與引導巨量資料之創新應用研究。</p>	<p>1.觀測國際前瞻科技政策、重要趨勢、技術發展與科技法制議題，即時掌握國際科技發展脈動。完成國家科學技術發展計畫（106 年至 109 年），作為我國科技發展政策依據。</p> <p>2.完成「科學技術基本法」與「科學技術研究發展採購監督管理辦法」修法。</p> <p>3.推動細懸浮微粒監測與防護技術提升專案，開發創新技術、既有技術或系統精進，研發細懸浮微粒監測、過濾等技術；完成模組化感測元件測試及展示平台建置與服務計畫相關設計環境建置，並新增運動、光譜感測量測環境等儀器設備引進及測試。</p> <p>4.以未來需求及挑戰建立價值導向之科技研發機制，以「人口高齡化」為試行議題，建立健康、幸福、活力、友善的高齡社會，使高齡者能獨立自主的生活，展現個人生命價值與尊嚴為目標。</p> <p>5.補助學界執行醫療影像、智慧防疫、產學共創合作研究等專案研究計畫；完成政府非開放資料共用服務平台，並建立非開放資料跨部會串接後提供學界研究之機制，提供政府及學界服務。</p>
	<p>9.延攬及獎助科技人才：</p> <p>(1)獎勵編制內特殊優秀之專任教學研究人員，以及擴大引進優秀學術科技人才以協助其延攬及留住特殊優秀教研人員，強化延攬科技</p>	<p>1.106 年度補助大專校院獎勵特殊優秀人才計 131 個機構，獎勵人數為 3,707 人；另補助大專校院延攬特殊優秀人才計 38 個機構，新聘攬才人數為 782 人。</p> <p>2.106 年度補助科技人員赴國外研</p>

科技部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p>菁英人士之競爭力，進而提升國家競爭力與培育優質人才。</p> <p>(2)提供常態性補助管道，加強我國研究人員國際合作交流經驗，培育科技人才。</p> <p>(3)延攬國內外優秀學術科技人士等來臺參與科技人才，參與科研計畫或投入特殊領域教學。</p>	<p>究 222 人、國內專家學者出席國際學術會議 1,110 人、邀請國際科技人士來訪 801 人、博士生及博士後赴國外研究 215 人、團隊參與國際學術組織會議 38 團隊、舉辦國際學術研討會 291 件、國內研究生出席國際學術會議 2,805 人。</p> <p>3.106 年度核定補助延攬客座人員 82 人次、博士後研究 2,285 人次及研究學者 104 人次。</p>

(二)上年度已過期間（107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止）計畫實施成果概述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國家災害防救科技中心發展計畫	<p>1.研發天然災害之防減災關鍵技術，並納入社會經濟與體系之思維，加強跨領域之防災管理，整合加值學研成果，透過現有災防體制提供政府政策建議及服務支援轉化為可實務應用及操作之方法。</p> <p>2.建構協助公私部門防災工作推動及落實應用之服務平台，並落實於災害應變作業與平時之減災工作，提供加值資訊服務加強、學研單位之地域化合作及服務，促進防災科技國際合作交流。</p>	<p>1.完成產製各種氣象因子之時間序列資料，進行空間降雨頻度分析與強度分析技術，以提供短延時強降雨應用於都市積淹及山洪暴發之雨型設計使用。</p> <p>2.建立三維建物耐震屬性模型，整合地震衝擊評估與現地監測技術，強化地震應變輔助系統。</p> <p>3.針對極端氣候防災應變作業之需，建立氣象災害大數據，包括乾旱、高溫及寒害事件之分析與比較、建置坡地領域與淹水領域之多元資料與模式整合系統（MMIS）。</p> <p>4.研擬縣市防災力評估指標，提供地方政府防災力自評方式，有效呈現地區之防災能量與其防災力程度。</p> <p>5.整合並持續更新、擴充完整的災害潛勢地圖網站與潛勢資料。</p> <p>6.在災防資訊方面，使用最新 LINE 平台開發環境（LINE Message</p>

科技部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p>API)，建構行動化災情回報機制。</p> <p>7.於天氣與氣候監測網（WATCH）系統中，107 年度研發及新增能見度之預警與服務及早災水情監控。</p> <p>8.持續支援政府災害應變作業，107 年度支援內政部 0206 花蓮地震應變、經濟部旱災應變、0613 豪雨應變及瑪莉亞颱風應變情資研判作業，計 203 人次與 142 小時，共召開 12 次情資研判會議、18 次工作會議，以及與總統視訊報告 2 次。</p> <p>9.辦理第 9 屆臺日韓三邊國際研討會，就氣象防災研究及地震災害應變經驗等議題進行交流。</p>
財團法人國家實驗研究院發展計畫	整合科研服務能量，發揮資源綜效，持續建置國家級科學實驗核心設施，提供產官學研界所需之研發平台與技術服務。	<p>1.「物聯網感測器服務平台」與「前瞻智慧型機器人模組開發與系統整合」專案計畫，107 年 5 月 9 日舉辦專案計畫聯合成果展，邀請國內外技轉廠商與創投公司，一同見證以產品化為目標所研發的物聯網感測器元件，以及智慧機器人關鍵模組與整合的研發成果。</p> <p>2.新一代 Peta 等級高速計算主機—台灣杉於 107 年 5 月開放服務，可提供超越原主機御風者 7 倍之計算量，大幅紓解國內計算資源之不足，滿足各界挑戰更困難與複雜之大尺度多元研究課題。</p> <p>3.積極打造虛實混合之即時算圖服務平台，並建構模組化特效技術，規劃於 107 年底前開放對外測試使用，並結合文化部臺灣數位模型庫資料，以充分之軟硬體資源挹注</p>

科技部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p>文創界，促成科技與文創產業融合並加值擴散之目標。</p> <p>4.國震中心臺南實驗室與大型實驗設施於 106 年 8 月正式啟用，配合此實驗設施，整合數十位國內學者於 107 年 7 月中完成「7 層樓鋼筋混凝土補強建築近斷層地震振動台模擬試驗」，預計 107 年 11 月舉辦「建築結構非線性動力分析模擬國際競賽」，加速開發中高樓層建築耐震評估與補強技術，協助提升既有老舊建築耐震能力。</p> <p>5.提供 80,233 隻高品質無特定病原等級（SPF）實驗鼠及實驗兔，輔助各項生醫研究與疾病探索，支持國內生醫科技研究與發展。提供鼠、兔、豬、羊等客製化動物試驗及手術照護等服務案件 58 件，服務領域包括腦植入醫材、心血管幹細胞療法、骨材植入、腫瘤與免疫新藥驗證等。</p> <p>6.提供醫材研發驗證與輔導之服務，截至 107 年 6 月底共計輔導學界、業界研發團隊 20 案，並促成 2 家新創公司成立。</p> <p>7.福衛五號於 106 年 8 月升空順利運行，取得 7,880 組以上的黑白／彩色遙測影像，影像品質可達設計目標解析度，預計 107 年 9 月對外提供影像服務，可用於國土安全、環境監控、防災勘災、科學研究等政府施政與民生用途，為臺灣太空發展之重要里程碑。</p> <p>8.進行未來創新領域之臺灣優勢評估研究，透過指標評比機制建立，</p>

科技部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p>藉以檢視我國現有能量在該領域之相對優勢差異與定位。持續推動全國學術電子資訊資源共享聯盟（CONCERT）運作與全國文獻傳遞服務系統（NDDS）提供整合資訊服務，引進 112 個資料庫供 215 個學研單位使用，促進國內 400 個圖書館書刊資源共享。</p> <p>9.2,000 噸級勵進海洋研究船於 107 年 5 月 23 日舉行完工啟用典禮，預定 9 月科學首航，通盤調整後正式投入海洋科學研究行列，協助探測海洋資源。</p> <p>10.配合政府推動離岸風電計畫，預計 107 年底於臺南實驗室完成「多功能柔性邊界大型試驗箱」及「土壤力學實驗室」建置，未來可對外提供離岸風場海床土壤與離岸風機基礎實驗技術服務，協助我國綠能產業發展。</p>
財團法人國家同步輻射研究中心發展計畫	有效運轉及利用同步輻射設施，執行相關尖端基礎與應用研究，建置國家級光束線實驗設施，提供產官學研界所需之研發平台與技術服務，提升我國科學研究之水準及國際地位。	<p>1.截至 107 年 6 月底使用國輻中心光源執行實驗計畫為 996 件，實驗人次為 5,765 人次，用戶利用光源進行研究發表成果於 SCI 期刊論文 166 篇，獲得專利數 4 件；國際委託合作計畫 13 件；與金鐘獎動畫團隊合作完成科普動畫電影。</p> <p>2.台灣光源（TLS）加速器光源運轉效率 98%，電子束穩定度指標 99.6%，用戶實驗計畫執行時數 56,588 小時。台灣光子源（TPS）加速器光源運轉效率 98%，電子束穩定度指標 99.9%，開放用戶時數為 1,803 小時。使用 SIKA 執行實驗 15 件、用戶 35 人次。</p>

科技部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p>3.持續進行第二期軟 X 光生醫斷層掃描顯微術（試車中）、高解析度粉末繞射、微米晶體結構解析、奈米 X 光顯微術等 4 座光束線實驗設施之建置與優化升級。</p> <p>4.建置快速掃描 X 光吸收光譜（試車中）、奈米角解析光電子能譜、軟 X 光奈米顯微術等 3 座綠能相關領域光束線設施，以及先進微聚焦蛋白質結晶學、生物結構小角度 X 光散射等 2 座生醫相關領域光束線設施。</p>
國家科學技術發展基金	<p>1.自然科學研究發展：</p> <p>(1)支援自然科學基礎學術研究，提升國內數學、統計、物理、化學、大氣科學、地球科學、海洋科學、永續發展、防災科技、空間資訊與奈米科技之研究。</p> <p>(2)推動本土民生福祉相關研究課題，永續發展與防災研究，推動自然科學跨國際合作研究，推動海洋研究船汰舊換新。</p>	<p>1.本土民生福祉相關研究課題，完成臺灣地區 3km 解析度之空氣偵測模式建置；大屯山設置 54 座寬頻地震站及佈設 160 個地動感測器，以了解火山地下岩漿庫位置與形貌。</p> <p>2.跨國際合作研究部分，參與貝蒙論壇糧食－水－能源鏈接國際合作行動計畫共 4 件；臺美地科 GEM-T 新增 5 項議題；推動歐盟奈米材料國合計畫 6 件，其中 2 件由臺灣擔任總主持人。</p> <p>3.完成海洋研究船 2 艘 500 噸及 1 艘 1,000 噸級開工儀式，並安排相關儀器原廠測試。</p>
	<p>2.工程技術研究發展：</p> <p>(1)補助電子資通、機電能源、民生化材等 3 大領域之專題研究計畫，以提升研究水準、培育工程領域科技人才。</p> <p>(2)落實國家重要科技政策、因應國際科技發展趨勢及國</p>	<p>1.推動半導體射月計畫，經審查後評選出 20 群研究團隊，加強要求計畫團隊所提之關鍵技術或產品，須具達成或超越國際標準之規格，使關鍵技術或元件特色能滿足新興系統之應用，以展現效益並符合國際競爭力。</p> <p>2.推動 5G/B5G 前瞻技術研發，經審</p>

科技部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內產業發展需求，規劃推動具創新研發及產業應用之專案研究計畫，以及推動產學合作計畫、應用科技部會合作研究計畫等，強化研究成果於產業應用、社會民生等之效益。	查後補助 15 個研究團隊，期能整合學界、法人及業界之研究量能，落實學術及產業密切結合之目標，擴大國家 5G 研發之整體綜效，並培育國內前瞻通訊技術人才。 3.於 107 年 4 月 10 日召開記者會，啟動「量子電腦」專案計畫，以國家層級的角度推動量子電腦科技發展，結合國內最具優勢之半導體產業之研發資源共同發展量子元件製程，並推動臺灣量子運算、量子通訊及量子演算法之發展。
	3 生物、醫、農科學研究發展：藉由研究計畫或專案計畫之補助、科技人才之培育延攬與獎勵、科技合作之推動交流等，發展我國生命科學領域之科技研究、健全基礎科學研發環境、提升國家整體競爭力。持續支持具創新性之生技醫藥轉譯重點研究；利用智慧科技應用於農業生產，解決農村高齡化問題及提升農業生產力及品質。	1.持續推動尖端、卓越團隊、臺灣重要新興感染症研究、生物資源建置與整合、生技醫藥核心設施平台、追求防疫一體之傳染病整合防治研究、以高齡社會需求為導向之生醫科技研究及動物保健產業及安全防護科技創新開發等專案計畫。 2.透過臺菲（菲律賓）雙邊協議架構，促成 2 件醫藥衛生及 2 件生物農學領域之國際合作專案（Health, Agriculture and Training Initiative）。 3.生醫與醫材轉譯加值人才培訓-ANCHOR UNIVERSITY 計畫，篩選出 72 個團隊（共 300 位）培訓，期透過師法美國史丹福大學 Stanford SPARK 之培訓模式，培植國內新藥及醫材領域創新與創業人才，以厚植生技開發軟實力。 4.以高齡社會需求為導向之生醫科技研究計畫，於 107 年 3 月 3 日辦理計畫交流分享會議，透過相互檢視與討論，使計畫順利進行；另辦

科技部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p>理「創新技術分享會」、「創新研發與產學交流工作坊」、「智慧型輔助科技於長期照護之應用交流座談會」及「科技與腦科學的對話」等 3 場研討會。</p> <p>5. 生技醫藥轉譯創新發展計畫，補助 13 個聯盟團隊；另持續補助「臺灣特定疾病臨床試驗合作聯盟專案計畫」之單一窗口推動辦公室（One-Stop Shop Service）之維運，透過建立標準作業程序與管理機制，統籌辦理臨床試驗合作聯盟專業團隊（TCTC）相關對外聯繫與服務業務推廣等工作，協助達成各聯盟項下醫學中心或醫院間臨床能量暨資源之橫向連結協調與整合。</p>
	<p>4. 人文及社會科學研究發展：</p> <p>(1) 推動補助人文學、社會科學、管理學等領域之專題學術研究計畫，以提升人文及社會科學之研究水準。</p> <p>(2) 規劃推動國家與社會發展政策相關議題之研究，如多元族群研究及原住民部落與社會發展研究，加強推動人文行遠專書寫作計畫。規劃推動人文創新與社會實踐計畫，以學術研究創新及人文關懷角度實現社會正義。</p>	<p>1. 補助人文學、社會科學、管理學等領域之專題學術研究計畫，以提升人文及社會科學之研究水準，達成目標值，穩定支援我國學研機構及學者專家進行人文及社會科學研究，厚實我國學術研發能量，培育人文及社會科學領域之研究人才。</p> <p>2. 規劃補助國家與社會發展政策相關議題之研究，如多元族群研究及原住民部落與社會發展研究等。充實人文及社會科學研究圖書、推動心智科學大型研究設備共同使用服務及心智科學腦影像研究、持續建置臺灣發展基礎研究資料庫，以提升國內人文與社會科學之學術研究環境及水準，深化學術研究根基。實施臺灣人文及社會科學期刊評比暨核心期刊收錄新制，健全期</p>

科技部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p>刊評鑑制度及提升學術研究品質與國際能見度。</p> <p>3.補助「人文創新與社會實踐計畫，培養在地實踐團隊，探討區域重要問題並提出改善建議。重要成果包括東華大學協助花蓮縣支亞部落、塔菲拉部落及磯崎部落進行文化照顧、社會經濟、原住民族文化復振等，充分發揮科技研究之入世價值。補助「大學與地方政府合作推動地方人文發展與跨域治理計畫」，重要成果包括聯合大學進行苗栗縣景觀敘事盤點，與苗栗縣府研商，於保存農糧署糧倉歷史建築外，亦兼顧空間活化可能，成為青創基地，活化苗栗等。</p> <p>4.補助「新興科技創新營運模式計畫」，以人社與商管研究，促進產業轉型及經濟發展。重要成果包括成立「臺灣智慧製造創新聯盟（TIMIC）」，目前已有 42 家企業加入。透過 TIMIC 鏈結產官學研，進而建構智慧製造產業「一條龍」完整發展體系。</p> <p>5.舉辦「人文沙龍」活動，透過學術研究之導引，讓人文藝術研究能入世普及至社會大眾交流分享。</p>
	<p>5.科學教育研究發展、推動國際及兩岸科技合作：</p> <p>(1)補助數學教育、科學教育、多元族群的科學教育、資訊教育、應用科學教育、醫學教育、科技社會與傳播、科學教育實作、新興／其他等學門進行專題研究計</p>	<p>1.跨領域工程教育人才培育與研究計畫補助 11 群計畫，研發與計畫相關的跨領域課程共計 82 門，工作坊 58 場，其中包含跨校與跨國際之間共同辦理，以增加學生的競爭力。</p> <p>2.科學教育培龍計畫—帶好每個國民中小學生的數學與科學教學研</p>

科技部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p>畫，並持續推動「跨領域工程教育人才培育與研究」、「科學教育培龍計畫—帶好每個國民中小學生的數學與科學教學研究」、「原住民族科學教育」等計畫。</p> <p>(2)推動科學人才培育計畫，包括新興科技創新教育資源研發暨人才培育計畫、高瞻計畫。</p> <p>(3)推動科普活動及科普傳播產學計畫，運用多元媒體推廣並轉譯科學新知，增進民眾對科學的認識與興趣，以及鼓勵大專教師投入科學志工。</p> <p>(4)推動國際科技合作與兩岸交流，全球化布局推動業務，以美、亞、歐三洲為重點，建立多元化合作機制，期能提供我國科研人員國際化研究環境，培育科技人才，進而提升國家整體科研水準。</p> <p>(5)配合新南向政策，擴大與東協國家的科技與人才交流，並增設海外科研中心，藉由計畫人員長期駐點，深耕在地科技社群與社會網絡。</p> <p>(6)試辦尖端科技研習營計畫，以全球尖端科技為主題，邀請海外頂尖專家學者來臺開設短期系列研習課程，藉此提升國內產學界</p>	<p>究第二期（106 年至 109 年），共補助 8 件整合型計畫，發展跨領域 STEAM 統整課程及辦理推廣相關教師培訓、運用創新數位科技與促進主動學習之教育方法，改善低學習成就者之學習落差。</p> <p>3.原住民科學教育計畫，結合原住民實驗學校，以原住民知識體系為本，發展理論與實務兼具之研究，106 年起續補助第三期，共核定 21 件計畫，全程四年總投入經費 7,570 萬元。</p> <p>4.107 年共核定 106 件科普活動計畫，以創新、多元方式辦理科普講座、IC60 系列活動及主題科學日等科普活動，並促成大專教師擔任科學志工。</p> <p>5.高瞻計畫 107 年上半年共培育種子教師約 250 名、種子學生約 2,000 名。前沿科轉計畫補助 25 件計畫，開發 30 套教具。</p> <p>6.推動政策性邀訪，邀請具科研貢獻、政策領航、結盟夥伴及新創指導等 4 類各國重要科技專業人才來臺訪問。</p> <p>7.推動國際合作增值方案（MAGIC），以槓桿國際資源，擴大每一件計畫案之成效。</p> <p>8.持續與國外科研機構簽訂科技合作協議，目前已與 43 個國家及 3 個國際組織簽訂 121 項合作協議。</p> <p>9.補助任務導向型團隊赴國外研習（龍門計畫），107 年上半年計核定 11 個團隊；補助學者提升國際影響力（拋光計畫）107 年上半年</p>

科技部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p>對各專業領域的見識，同步接收全球科技新知，促進創新理論與技術的深度交流。</p> <p>(7)推動兩岸科技交流，配合政府政策規劃兩岸科技交流政策及措施，延攬大陸科技人士來臺從事研究、促進兩岸科技人士互訪及從事科技活動。</p>	<p>計核定 51 件計畫。</p> <p>10.107 年上半年已辦理 3 場尖端科技研習營活動，主題為「永續能源前瞻領袖營」、「計算藥物設計方法與應用的前沿進展」、「生物系統動態之基礎與臨床應用」。</p> <p>11.107 年上半年核定延攬大陸地區科技人士來臺參與研究或教學 20 人次；協助學術團體辦理兩岸學術科技研討會 20 場次；補助學術與科技研究機構邀請大陸地區暨香港澳門科技人士來臺訪問計 34 人次；受理大陸地區科技專業人士來臺從事科技活動者 168 人次；並就兩岸特定民生福祉議題進行共同研究計畫。</p>
	<p>6.產學合作目標導向型計畫</p> <p>(1)推動產學小聯盟，鼓勵學研界以研發成果及核心技術為主軸，採用聯盟形式擴散至產業界。</p> <p>(2)推動產學大聯盟，採「業界出題、學界解題」方式辦理，促使大專校院及研究機構與國內企業共同投入創新技術研發。</p> <p>(3)推動法人鏈結產學合作，引進法人研發能量鏈結學界及產業界，鼓勵產學研籌組研發聯盟。</p> <p>(4)推動科學園區生醫創新聚落整合推動計畫，強化生醫產業聚落創新與研發之能量，提供全面輔導服務促成學研成果成立新創公司進</p>	<p>1.產學大聯盟</p> <p>(1)完成清大與長春之 106 年度執行進度報告及 107 年度計畫書審查會議。</p> <p>(2)完成新案臺大與台積電及成大與中鋼 2 案之計畫書複審會議。</p> <p>2.產學小聯盟完成第一期款撥付作業，並完成 32 件計畫實地查訪。</p> <p>3.運用法人鏈結產學合作行計畫</p> <p>(1)研發成果 TRL 判讀與議題研究，邀約判讀專家與分發判讀資料，累計分發 788 件。</p> <p>(2)重點學校推廣與諮詢服務：完成 39 家拜訪與 27 件諮詢服務；建立 107 位老師網絡，並提供產業化諮詢。</p> <p>(3)產學合作產業化輔導：連結法人能量加值，推動資通訊與商管領域 8 案學校研發成果朝向商品</p>

科技部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p>入園區。</p> <p>(5)加強研發成果之應用推廣，辦理本部既有之研發成果發明專利維護、研發成果推廣及技轉等。</p>	<p>化、事業化，預計可增加學校收入 1,000 萬元。</p> <p>4. 推動科學園區生醫創新聚落整合推動計畫</p> <p>(1)法人鏈結高值化：執行 23 案潛在案源技術加值之產學合作案，並選定 2 案進入臨床試驗。</p> <p>(2)生醫聚落國際化：媒合在地學研醫與產業與國際 Janssen 大廠合作案，預計 9 月中旬公告入選團隊。</p> <p>5.強化研發成果管理運用及推廣</p> <p>(1)完成本部研發成果管理及運用相關法規修正，並辦理廣宣事宜。</p> <p>(2)107 年上半年補助學研機構研發成果發明專利費用計 1,977 件次，包括國內及國外專利補助申請階段費用 89 件次及 228 件次、國內及國外獲證階段費用 151 件次及 59 件次。核定技轉授權合約 418 件，技轉金額 1 億 6,809 萬 5 千元。</p>
	<p>7.協助產業創新發展</p> <p>(1)辦理新型態產學研鏈結計畫，協助學界具市場發展潛力之技術商業化成立新創公司或技術團隊受廠商併購。</p> <p>(2)推動研發成果萌芽計畫，使大專校院形成風氣，主動發掘及探討研發成果之高價值應用。</p> <p>(3)建置矽谷創新創業平台計畫，選拔國內具國際市場潛</p>	<p>1.新型態產學研鏈結計畫：</p> <p>(1)107 年 1 月鏈結中心帶領價創計畫、團隊赴矽谷拜訪 Vivo Capital、IBM Venture 及 Agilepoint 等潛在投資人與企業合作夥伴，並參加矽谷新創投資媒合會。</p> <p>(2)107 年 4 月 25—26 日邀請國內外創投與天使投資人如 GVA Capital、MiTAC Inc、泰豐創投、QIC 寬量國際等辦理募資媒合會，協助團隊與創投洽談後續投</p>

科技部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p>力之新創團隊，透過臺灣創新創業中心鏈結矽谷加速器及創投等創業資源，協助團隊國際募資。</p> <p>(4)執行亞洲矽谷創新創業鏈結計畫，引進國際創新技術及團隊來臺，並串接我國產業優勢，協助國內外潛力團隊創意實現。</p>	<p>資機會。</p> <p>(3)107 年 6 月 6—8 日帶領 15 組價創計畫創業團隊參展 InnoVex，並有中國醫卓夙航、海大林翰佳、陽明劉澤英及臺科大楊錦懷等 4 組團隊獲選參加 InnoVex 國際投資媒合會。</p> <p>2.推動研發成果萌芽計畫：輔導 35 案萌芽個案團隊及衍生 3 家新創公司；促成技術及商業發展領域之團隊合作。</p> <p>3.建置矽谷創新創業平台：</p> <p>(1)與南加州的 IdeaLab、Mucker Lab、及歐洲的 StartupBootCamp 等加速器建立跨國合作計畫。</p> <p>(2)107 年 4 月 19 日完成第一梯次新創團隊選拔審查會議，其中 4 隊符合第 2 類補助（每隊 3 萬美金），7 隊符合第 3 類補助（每隊 2 萬美金），共計選送 11 隊赴矽谷，並於 107 年 6 月 22 日展開第二梯次赴美團隊甄件與作業規劃。</p> <p>(3)107 年 6 月 6 日辦理第一場 TIEC 國際投資媒合會。107 年 6 月 6—8 日於世貿三館 InnoVEX 展區進行國際創新交流。</p> <p>4.亞洲矽谷創新創業鏈結計畫：</p> <p>(1)辦理臺矽物聯網交流活動，107 年 5 月 15 日與「亞洲・矽谷物聯網產業大聯盟」合辦 2018 年第二次亞矽物聯網大聯盟季會。</p> <p>(2)參與國際創業競賽並設置臺灣館，107 年 6 月 28—29 日帶領 TITAN 計畫 9 組團隊，參展</p>

科技部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p>Echelon Asia Summit 2018，並籌設臺灣新創館，展現臺灣科技新創實力。</p> <p>(3)精選 5 家新創團隊於 107 年 6 月 25 日出發前往新加坡 ACE 訓練。</p>
	<p>8.創新及應用科技</p> <p>(1)掌握國際新興與重大趨勢及技術發展脈動，提出對我國科技產業之影響及因應對策，並規劃應用科技研究議題，篩選合適者形成應用科技研究專案，包含國家科學技術發展政策研究及計畫管考評估及智慧型雲端防災監測預警技術研發等相關計畫。此外，將精進科技基本法及相關法令，運用科研採購之彈性機制，促進創新與科研發展。</p> <p>(2)補助學研機構執行巨量資料加值分析、決策應用或產學合作研究計畫，包括公眾需求導向之巨量資料應用研究、產業需求導向之巨量資料產學合作研究、巨量資料共用服務平台之建置，以厚植學研創新研發能量、強化技術實用性及產業應用價值。</p>	<p>1.完成六個標竿國家及我國新興科技政策與法規措施掃描、研擬《無人駕駛載具科技創新測試條例》及《新興科技研究及創新實驗發展條例》兩部草案，舉辦社會大眾溝通活動等。</p> <p>2.研擬科技發展策略藍圖：召開 4 次工作會議，邀請學、研及產業公民團體代表共同討論，以「以人為本」為核心價值，從國人共通需求出發，盤點國內外的挑戰與趨勢，設計整體架構。</p> <p>3.智慧型雲端防災監測預警技術研發計畫：完成利用人工智慧建立傅立葉頻譜預測模式，可利用 P 波 3 秒資訊預測地表之加速度歷時，此一成果為世界領先技術，可應用於強震預警。此外，整合濁水溪橋墩冲刷預報介面軟體系統，銜接颱洪中心及中央氣象局之即時水情監測資料或水文預報資料，建立雲端資料存取模組，提升預報介面系統之運作效率。</p> <p>4.巨量資料應用研究：推動醫療影像專案研究，已針對心、肺、腦等重要疾病，確立 AI 自動判別訓練用資料集之標註項目，並展開收集與標註工作。推動智慧防疫專案研究，完成智慧防疫手環雛型開發，</p>

科技部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並進行精確度驗證。推動產學共創合作研究，針對疲勞及危險駕駛預警、洗腎病患瘻管血流分析與監測以提高更優質之照護、解析罹患痛風的關鍵基因以及早預防遠離痛風等議題，運用巨量資料進行創新服務研究。共用服務平台部分，已建置 3.4 萬筆資料集，於 107 年 4 月起開放使用。
	<p>9.延攬及獎助科技人才：</p> <p>(1)獎勵編制內特殊優秀之專任教學研究人員，以及擴大引進優秀學術科技人才以協助其延攬及留住特殊優秀教研人員，強化延攬科技菁英人士之競爭力，進而提升國家競爭力與培育優質人才。</p> <p>(2)提供常態性補助管道，加強我國研究人員國際合作交流經驗，培育科技人才。</p> <p>(3)延攬國內外優秀學術科技人士等來參與科技人才，參與科研計畫或投入特殊領域教學。</p>	<p>1.107 年度補助大專校院研究獎勵及延攬特殊優秀人才計畫之執行期間為 107 年 8 月 1 日至 108 年 7 月 31 日，實際補助人數須俟申請機構完成結報後再予統計。</p> <p>2.截至 107 年 6 月底核定補助延攬客座人員 72 人次、博士後研究 447 人次及研究學者 3 人次。</p> <p>3.截至 107 年 6 月底補助科技人員赴國外研究 165 人、國內專家學者出席國際學術會議 433 人、邀請國際科技人士來訪 287 人、博士生及博士後赴國外研究 156 人、團隊參與國際學術組織會議 14 團隊、舉辦國際學術研討會 266 件、國內研究生出席國際學術會議 1,505 人。</p>

本 頁 空 白

二、主 要 表

科技部 歲入來源別預算表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前年度決算數	本年度與 上年度比較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2	199	1	合計	33,076	32,982	52,425	94	
			0400000000 罰款及賠償收入	18,150	18,150	38,386	0	
			0465010000 科技部	18,150	18,150	38,386	0	
			0465010300 賠償收入	18,150	18,150	38,386	0	
4	214	1	0465010301 一般賠償收入	18,150	18,150	38,386	0	本年度預算數係廠商違約逾期交貨之賠償收入。
			0700000000 財產收入	11,550	11,493	11,835	57	
			0765010000 科技部	11,550	11,493	11,835	57	
			0765010100 財產孳息	11,530	11,473	11,789	57	
7	209	1	0765010101 利息收入	1,200	1,200	1,471	0	本年度預算數係財團法人國家實驗研究院及國家同步輻射研究中心以前年度保留款專戶存款利息收入。
			0765010106 租金收入	10,330	10,273	10,318	57	本年度預算數係科技大樓辦公室、場地及停車場租金收入。
			0765010600 廢舊物資售價	20	20	46	0	本年度預算數係出售報廢財產等收入。
			1100000000 其他收入	3,376	3,339	2,204	37	
		1	1165010000 科技部	3,376	3,339	2,204	37	
			1165010900 雜項收入	3,376	3,339	2,204	37	
			1165010901 收回以前年度歲出	3,195	3,195	1,499	0	本年度預算數係收回以前年度財團法人國家實驗研究院及國家同步輻射研究中心計畫案賸餘款等繳庫數。
			1165010909 其他雜項收入	181	144	705	37	本年度預算數係借用宿舍員工自薪資扣回繳庫數及停車場使用費收入。

**科技部
歲出機關別預算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本年度與 上年度比較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22	1			0065000000 科技部主管	40,664,258	36,733,818	3,930,440	
				0065010000 科技部	40,664,258	36,733,818	3,930,440	
				5265010000 科學支出	40,664,258	36,733,818	3,930,440	
			1	5265010100 一般行政	467,434	443,979	23,455	1. 本年度預算數467,434千元，包括人事費375,758千元，業務費75,231千元，設備及投資16,187千元，獎補助費258千元。 2. 本年度預算數之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 (1)人員維持費375,758千元，較上年度增列員額8人之人事費、員工薪俸晉級差額及伸算調整待遇等經費15,472千元。 (2)基本行政工作維持費15,899千元，較上年度增列專家學者出席及審查等經費218千元。 (3)資訊管理經費75,777千元，較上年度增列購置資訊軟硬體設備等經費7,765千元。
	2			5265012100 國家災害防救科技中心發展計畫	214,330	201,759	12,571	1. 本科目配合科目調整，上年度預算數143,868千元，自「財團法人國家實驗研究院發展計畫」科目移入颱風洪水研究發展計畫經費57,891千元，上年度預算數淨計如列數。 2. 本年度預算數214,330千元，全數為獎補助費。 3. 本年度預算數之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 (1)災害應用技術之推動與決策支援計畫經費90,500千元，較上年度增列災害訊息研判分析等經費11,771千元。 (2)防災科技之落實與服務平台計畫經費77,000千元，較上年度增列推動公私部門防災合作計畫及國際合作等經費11,861千元。 (3)智慧化颱風洪水技術研究計畫經費46,830千元，較上年度減列颱風災害預警技術研究等經費11,061千元。

**科技部
歲出機關別預算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本年度與 上年度比較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3		5265013100 財團法人國家實驗研 究院發展計畫	5,394,455	4,361,542	1,032,913	<p>1.本科目配合科目調整，上年度預算數4,419,433千元，移出颱風洪水研究發展計畫經費57,891千元列入「國家災害防救科技中心發展計畫」，上年度預算數淨計如列數。</p> <p>2.本年度預算數5,394,455千元，全數為獎補助費。</p> <p>3.本年度預算數之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p> <p>(1)晶片設計實作計畫經費446,970千元，較上年度減列下世代無線通訊毫米波射頻前端電路設計、製造及量測技術發展等經費42,137千元，增列晶片系統設計及實作平台維運等經費7,575千元，計淨減34,562千元。</p> <p>(2)儀器科技發展計畫經費354,299千元，較上年度減列生醫科技研發環境建置等經費109,287千元，增列創價醫材加速器平台等經費88,889千元，計淨減20,398千元。</p> <p>(3)高速計算與網路應用研究計畫經費553,998千元，較上年度減列計算設施維運與資訊服務、科技應用與研發服務等經費60,532千元，增列軟體及服務平台開發等經費28,100千元，計淨減32,432千元。</p> <p>(4)地震工程之運作及發展計畫經費276,207千元，較上年度減列地震工程服務平台及智慧型雲端監測預警技術研發等經費27,722千元，增列結構耐震技術研發等經費7,054千元，計淨減20,668千元。</p> <p>(5)奈米元件研究與技術人才培育服務計畫經費565,697千元，較上年度減列高頻量測服務、元件製作及環境建置等經費43,199千元，增列奈米元件研究服務環境建置及維運等經費30,943千元，計淨減12,256千元。</p> <p>(6)建構全國實驗動物資源服務中心計畫經費362,591千元，較上年度減列醫材產業價值鏈臨床前委託試驗機構服務</p>

**科技部
歲出機關別預算表**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本年度與 上年度比較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p>能量等經費10,711千元。</p> <p>(7)太空科技發展與服務計畫經費2,071,704千元，較上年度減列衛星關鍵技術研發等經費19,159千元，增列下世代太空科技發展先期推動及微衛星發展等經費1,192,092千元，計淨增1,172,933千元。</p> <p>(8)科技政策研究與資訊服務計畫經費271,269千元，較上年度減列生醫產業商品化環境建構暨國際人才培育等經費972千元。</p> <p>(9)海洋科技發展計畫經費266,061千元，較上年度減列海洋科研關鍵實驗室維運及海洋科學研究專區建置等經費31,556千元，增列海洋研究船營運及設備維運等經費24,987千元，計淨減6,569千元。</p> <p>(10)院務推動及管理計畫經費95,724千元，較上年度增列維運經費513千元。</p> <p>(11)綠能科技發展計畫經費129,935千元，較上年度減列綠能電子晶片系統之實作與服務平台、節能元件與晶片整合驗證服務平台等經費4,439千元，增列離岸風機支撐結構天然災害風險評估及關鍵組件測試平台等經費2,474千元，計淨減1,965千元。</p>
	4		5265013200 財團法人國家同步輻射研究中心發展計畫	1,899,293	1,762,715	136,578	<p>1. 本年度預算數1,899,293千元，全數為獎補助費。</p> <p>2. 本年度預算數之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p> <p>(1)業務推動及設施管理等經費1,350,984千元，與上年度同。</p> <p>(2)台灣光子源周邊實驗設施興建計畫經費279,299千元，較上年度減列軟X光生醫斷層掃描顯微術等光束線實驗設施建置等經費117,231千元，增列微米晶體結構解析光束線建置等經費259,299千元，計淨增142,068千元。</p> <p>(3)台灣光子源綠能生醫旗艦計畫經費269,010千元，較上年度減列微聚焦蛋白質結晶學光束線建置經費5,490千元。</p>

**科技部
歲出機關別預算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本年度與 上年度比較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5		5265014100 智慧園區推動規劃及管理	13,704	13,968	-264	1. 本年度預算數13,704千元，全數為業務費。 2. 運用資訊與通信技術(ICT)發展智慧園區計畫總經費1,016,789千元，公務預算負擔258,132千元，分4年辦理，其中科技部辦理智慧園區推動規劃及管理經費，105至107年度已編列41,620千元，本年度續編最後1年經費13,704千元，較上年度減列264千元。
		6		5265018100 非營業特種基金	32,673,532	29,948,345	2,725,187	
		1		5265018110 國家科學技術發展基金	32,673,532	29,948,345	2,725,187	1. 本年度預算數32,673,532千元，全數為設備及投資。 2. 本年度預算數32,673,532千元，係國庫增撥國家科學技術發展基金，作為下列用途： (1) 自然科學研究發展4,778,148千元。 (2) 工程技術研究發展6,145,567千元。 (3) 生物、醫、農科學研究發展6,539,630千元。 (4) 人文及社會科學研究發展3,170,109千元。 (5) 科學教育研究發展1,156,591千元。 (6) 跨領域整合型研究計畫278,090千元。 (7) 培育優秀學者研究計畫690,000千元。 (8) 私立大學及技職校院研發計畫140,009千元。 (9) 自由型卓越、探索及學術攻頂研究計畫256,288千元。 (10) 產學合作研究發展2,825,578千元。 (11) 國際及兩岸科技合作交流763,294千元。 (12) 創新及應用科技411,438千元。 (13) 跨部會署執行之科技計畫1,595,617千元。 (14) 培育、延攬及獎助科技人才計畫2,804,359千元。 (15) 其他科技發展計畫1,118,814千元。
		7		5265019800 第一預備金	1,510	1,510	0	仍照上年度預算數編列。

本 頁 空 白

三、附 屬 表

科技部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 細目與編號	0465010300 賠償收入	-0465010301 -一般賠償收入	預算金額	18,150	承辦單位	秘書處、前瞻應用司
----------------	--------------------	------------------------	------	--------	------	-----------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廠商逾期交貨罰款。

二、法令依據

依據合約相關規定辦理。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2				0400000000 罰款及賠償收入	18,150	
	199			0465010000 科技部	18,150	
		1		0465010300 賠償收入	18,150	
			1	0465010301 一般賠償收入	18,150	各項採購案廠商違約逾期交貨之罰款收入18,150千元，與上 年度預算數同。

科技部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 細目與編號	0765010100 財產孳息	-0765010101 -利息收入	預算金額	1,200	承辦單位	前瞻應用司
----------------	--------------------	----------------------	------	-------	------	-------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財團法人國家實驗研究院及國家同步輻射研究中心以前年度保留款儲存於專戶之利息收入。

二、法令依據

依據本部與財團法人國家實驗研究院及國家同步輻射研究中心簽訂之年度補助合約規定等辦理。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4				0700000000 財產收入	1,200	
	214			0765010000 科技部	1,200	
		1		0765010100 財產孳息	1,200	
			1	0765010101 利息收入	1,200	財團法人國家實驗研究院及國家同步輻射研究中心以前年度保留款專戶存款利息收入1,200千元，與上年度預算數同。

科技部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 細目與編號	0765010100 財產孳息	-0765010106 -租金收入	預算金額	10,330	承辦單位	秘書處
----------------	--------------------	----------------------	------	--------	------	-----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	---	---	---	---	---

一、項目內容

科技大樓辦公室、場地及停車場租金收入。

二、法令依據

1. 依據國有財產法第28條但書等規定辦理。
2. 依據科技部科技大樓停車場管理及收費要點等規定辦理。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4	214	1		0700000000							
				財產收入		10,330					
				0765010000							
				科技部		10,330					
				0765010100							
		1		財產孳息		10,330					
			2	0765010106		10,330					
				租金收入							科技大樓辦公室、場地及停車場租金收入10,330千元，較上年度預算數10,273千元，增加57千元，主要係活化公共空間增加收入所致。

科技部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 細目與編號	0765010600 廢舊物資售價	預算金額	20	承辦單位	秘書處
----------------	----------------------	------	----	------	-----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	---	---	---	---	---

一、項目內容 報廢財產變賣收入。	二、法令依據 依據國有財產法等規定辦理。
---------------------	-------------------------

金	額	及	說	明
---	---	---	---	---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4				0700000000 財產收入	20	
	214			0765010000 科技部	20	
		2		0765010600 廢舊物資售價	20	變賣報廢財產收入20千元，與上年度預算數同。

科技部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 細目與編號	1165010900 雜項收入	-1165010901 -收回以前年度歲 出	預算金額	3,195	承辦單位	前瞻應用司
----------------	--------------------	------------------------------	------	-------	------	-------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	---	---	---	---	---

一、項目內容 收回以前年度歲出。	二、法令依據 依據本部與財團法人國家實驗研究院及國家同步 輻射研究中心簽訂之年度補助合約規定等辦理。
---------------------	--

金	額	及	說	明
---	---	---	---	---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7				1100000000 其他收入	3,195	
	209			1165010000 科技部	3,195	
		1		1165010900 雜項收入	3,195	
			1	1165010901 收回以前年度歲出	3,195	收回以前年度財團法人國家實驗研究院及國家同步輻射研究中心計畫案賸餘款等繳庫數3,195千元，與上年度預算數同。

科技部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 細目與編號	1165010900 雜項收入	-1165010909 -其他雜項收入	預算金額	181	承辦單位	秘書處、前瞻應用司
----------------	--------------------	------------------------	------	-----	------	-----------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	---	---	---	---	---

一、項目內容 借用宿舍員工自薪資扣回繳庫數、宿舍管理費及 國家災害防救科技中心員工使用停車位收取停車 費收入。	二、法令依據 1.依據全國軍公教員工待遇支給要點第4點及中 央各機關學校職務宿舍之設置管理規定事項第 6點等規定辦理。 2.依據本部與國家災害防救科技中心簽訂之年度 補助合約規定等辦理。
--	--

金	額	及	說	明
---	---	---	---	---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7				1100000000 其他收入	181	
	209			1165010000 科技部	181	
		1		1165010900 雜項收入	181	
			2	1165010909 其他雜項收入	181	1.借用宿舍員工自薪資扣回繳庫數及宿舍管理費等收入10 5千元，較上年度預算數68千元，增加37千元，係預期 借用宿舍數增加所致。 2.國家災害防救科技中心員工使用停車位收取停車費收入 76千元，與上年度預算數同。

科技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265010100 一般行政	預算金額	467,434
-----------	-----------------	------	---------

計畫內容：

為配合科學發展政策，執行各項行政工作。

預期成果：

依照計畫內容達成任務並提高行政效率。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人員維持	375,758	人事處、秘書處	本部職員152人、約聘僱人員102人、技工4人、駕駛4人、工友8人及駐警6人待遇、獎金(含考績獎金、年終工作獎金及特殊公勳獎賞)、其他給與、加班值班費、退休退職給付、退休離職儲金及提撥公、勞、健保公提部分等經費。
0100 人事費	375,758		
0102 政務人員待遇	6,603		
0103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141,979		
0104 約聘僱人員待遇	100,393		
0105 技工及工友待遇	6,009		
0111 獎金	49,991		
0121 其他給與	4,368		
0131 加班值班費	12,197		
0142 退休退職給付	1,046		
0143 退休離職儲金	20,647		
0151 保險	32,525		
02 基本行政工作維持	15,899	秘書處、人事處	本項計需經費15,899千元，其內容如下：
0200 業務費	14,626	、法規會、產學園區司	1.同仁進修訓練費498千元。(0201)
0201 教育訓練費	498		2.辦公大樓水電費等658千元。(0202)
0202 水電費	658		3.處理經常公務所需郵電費909千元。(0203)
0203 通訊費	909		4.舉辦政策性、專業知能、法制教育、行政中立等演講或研習活動所需場地及設備租金29千元。(0219)
0219 其他業務租金	29		5.公務車6輛、機車3輛所需牌照稅、燃料使用費等90千元。(0221)
0221 稅捐及規費	90		6.公務車6輛、機車3輛及辦公設備之保險費206千元。(0231)
0231 保險費	206		7.辦理推動科學發展與技術研究及應用業務聘用顧問所需兼職費72千元。(0241)
0241 兼職費	72		8.舉辦政策性、專業知能、法制教育、行政中立等演講或研習活動所需鐘點費等179千元。(0250)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1,161		9.辦理各項採購案、工程施工查核、園區工程審議等會議之專家學者出席費及審查費等982千元。(0250)
0251 委辦費	800		10.辦理科學園區廠商滿意度調查計畫800千元。(0251)
0262 國內組織會費	5		11.社團法人台灣行政法學會團體會員會費5千
0271 物品	3,039		
0279 一般事務費	3,323		
0282 房屋建築養護費	800		
0283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515		
0284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421		
0291 國內旅費	517		

科技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265010100 一般行政	預算金額	467,434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294 運費	220		元。(0262)
0295 短程車資	184		12.處理經常公務所需文具用品、圖書、耗材等1,402千元，辦公桌椅等非消耗品769千元及公文檔案所需消毒等費用535千元。(0271)
0299 特別費	1,179		13.公務車6輛，汽油10,008公升、機車3輛，936公升，共需油料333千元。(0271)
0300 設備及投資	1,015		14.員工文康活動費：276人×2千元=552千元。(0279)
0305 運輸設備費	28		15.員工協助方案經費100千元。(0279)
0319 雜項設備費	987		16.辦理園區工程審查、舉辦政策性、專業知能、法制教育、行政中立等演講或研習活動、處理經常公務所需印刷費及雜支等經費692千元。(0279)
0400 獎補助費	258		17.辦公大樓管理費(包括大樓所有公共設施之清潔、日常用品等按科技大樓使用之比例分攤)等1,334千元。(0279)
0475 獎勵及慰問	258		18.辦公室環境清潔等317千元。(0279)
			19.首長及副首長宿舍之管理費328千元。(0279)
			20.辦公房舍修繕費800千元。(0282)
			21.公務車6輛、機車3輛所需維護保養費243千元。(0283)
			22.辦公器具養護費272千元。(0283)
			23.辦公室中央空調、傳真機、碎紙機、飲水機及照明設備等維護保養421千元。(0284)
			24.員工出差旅費等517千元。(0291)
			25.公務運輸裝卸等費用220千元。(0294)
			26.短程洽公車資184千元。(0295)
			27.因公所需特別費1,179千元。(0299)
			28.汰換傳真機2台×14千元=28千元。(0305)
			29.汰換碎紙機3台×40千元=120千元。(0319)
			30.汰換投影機2台×47千元=94千元。(0319)
			31.吸頂式空氣清淨機2台×40千元=80千元。(0319)
			32.冷氣機8台×24千元=192千元。(0319)
			33.高速掃描機1台×201千元=201千元。(0319)

科技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265010100 一般行政	預算金額	467,434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3 資訊管理	75,777	資訊處	34.汰換飲水機10台×30千元=300千元。(0319)
0200 業務費	60,605		35.退休退職人員三節慰問金43人×6千元=258千元。(0475)
0202 水電費	594		本項計畫需經費75,777千元，其內容如下：
0203 通訊費	1,542		1.資訊設備機房電費594千元。(0202)
0215 資訊服務費	56,234		2.電話費276千元(23千元×12月)及GSN連線租用費1,266千元。(0203)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43		3.資訊操作維護費56,234千元，包括：(0215)
0262 國內組織會費	52		(1)本部全球資訊網、學術研究及行政系統維運等經費29,800千元。
0271 物品	1,642		(2)機房、伺服器、資訊安全與網路等相關設備維運及資訊安全管理系統(ISMS)導入等經費26,434千元。
0291 國內旅費	371		4.審查會出席費25千元(2.5千元×10人次)、授課鐘點費18千元。(0250)
0293 國外旅費	127		5.開放系統協會、電腦學會、電腦稽核學會及台灣數位鑑識發展協會等會費52千元。(0262)
0300 設備及投資	15,172		6.碳粉類、加熱組、網路卡、備份磁帶、UPS電池、讀卡機、光碟片及其他電腦周邊設備耗材等經費1,642千元。(0271)
0306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15,172		7.舉辦說明會、業務評鑑等國內差旅費371千元。(0291)
			8.國外旅費127千元(詳派員出國計畫表)。(0293)
			9.各項資訊軟硬體設備費15,172千元，包括：(0306)
			(1)汰換個人電腦、伺服器、資安防護及監控設備等4,920千元。
			(2)電腦作業系統、資安管控及學術研發服務網導入行動身分驗證機制(MOTP)等軟體授權等10,252千元。

科技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265012100 國家災害防救科技中心發展計畫	預算金額	214,330
-----------	---------------------------	------	---------

計畫內容：

1. 災害應用技術之推動與決策支援計畫

- (1) 探討短延時暴雨致災之特性，分析降雨水文特徵與環境地文特性，建立短延時暴雨模擬技術，建立示範都會區暴雨災害潛勢圖及山區洪水爆發分析模式，並研擬該類災害減災調適對策。
- (2) 結合已開發之網格化地震衝擊評估工具、關鍵設施地震災害韌性指標及相依性分析方法，分析震後城市整體機能失效之情境，建立震災衝擊鏈量化模擬技術。
- (3) 整合與應用氣候變遷與防災調適科研成果，並導入環境變遷之災害衝擊模組，進行最新災害情境模擬分析，作為防災調適評估之參考。
- (4) 納入公民社群網路即時災害訊息資料，透過社群網路來源分析及社群大數據分析技術，有效擷取公民提供之災害訊息，並連結政府單位相關防災資訊，達到公民與政府資料分享機制，作為政府快速反應進行防救災決策之輔助工具。
- (5) 擬定身心障礙者災害管理對策，研發地震災害經損評估模型，並推動莫拉克颱風災後十年復原重建調查。

2. 防災科技之落實與服務平台計畫

- (1) 負責中央災害應變中心之災害情資研判作業，快速彙整各單位巨量資料與防災情資，提供中央、地方政府與民眾作為防災應變操作方向指引，並透過訪談檢討與滿意度調查作業，進行防救災操作成效分析與評估。
- (2) 開發災防資訊處理機器學習能力，以及培養機器防災智慧，以提升決策資訊之廣度與準度。另研發微服務之架構，以災防資訊服務自動化、獨立部署之特性，提升災時遭遇不可抗力因素造成服務中斷後，可快速恢復之敏捷度。
- (3) 分析與記錄年度及歷史重大災害事件，作為災害研究之基礎資料；蒐整各項災害環境監測數據，建立環境變異與災害關聯性，並透過「災害潛勢地圖網站」、「天然災害事件簿」及「天然災害紀實」網站等多媒體服務推廣。
- (4) 協助推動國內重要防災科技計畫，協調與結合災害防救相關權責部會能量，持續推動防災科技研發與成果之整合及落實應用，進行成效檢討與評估，並協助災害防救諮詢建議之幕僚工作。

3. 智慧化颱風洪水技術研究計畫

- (1) 利用新建之降雨雷達網強化現行暴雨監測技術與颱風災害風險判識技術，並結合國內外優秀技術提升極端氣候情境下暴雨之預報能力，再透過先進智慧方法精進大數據應用分析，提升氣象預報與災害預警服務品質。
- (2) 建構本土化坡地災害分析技術，整合高解析度雨量預報資訊，以提升山坡地崩塌模擬技術、河道冲刷分析技術與高解析度淹水預警技術之能力，進而發展大氣-水文整合預報自動化技術，提供全台未來48小時之河道與淹水預警資訊。

預期成果：

1. 災害應用技術之推動與決策支援計畫

- (1) 完成都會區不同短延時暴雨條件之災害潛勢地圖，申請示範區山區洪水預報技術專利及提出都會區暴雨減災策略建議。
- (2) 建置建物耐震屬性三維化資料庫，發展震災衝擊鏈系統化推演模式1項，以及研發地震間接衝擊量化評估模組2項。
- (3) 辦理「氣候變遷災害評估與調適治理平台」之應用推廣說明會，建置環境變遷災害模擬模組化工具，並出版最新氣候變遷災害情境模擬評估報告1冊。
- (4) 建立臺灣地區熱門社群資料倉儲數據庫，並提供即時災害訊息綜整之視覺化網頁及社群輿論觀測之資訊統計分析，以支援中央應變中心及部會署應變作業。
- (5) 提供身心障礙者災害管理對策建議，完成住宅地震經損函數1套，並彙整與展示莫拉克颱風災後十年復原重建之調查資料。

2. 防災科技之落實與服務平台計畫

- (1) 支援中央災害應變中心情資研判組任務，完成情資研判服務滿意度調查統計及作業檢討報告1冊，完成極端氣候乾旱、寒害、熱浪等歷史事件簿與開發可支援應變操作之預警模組。
- (2) 開發機器學習自動化分類功能、自動示警功能以及災害資料即時公開之微服務架構網站1式。
- (3) 完成10場災害事件簿網站推廣活動、出版年度災害紀實專書及災害事件報告，完成15個海岸聚落調查資料，並建立海岸聚落安全評估模式。
- (4) 彙整應科方案104-107年度總成果報告書、辦理2場跨部會工作協調會議及1場成果發表會，並彙整其他重要災害防救政策之諮詢建議。

3. 智慧化颱風洪水技術研究計畫

- (1) 盤點國內外短時暴雨災害預警之防災氣象科技，配合新建降雨雷達開發暴雨預警產品1件；強化極端氣候之颱風災害情境模擬技術，以及研發極端災害情境之衝擊評估技術。
- (2) 完成五個孤島聚落之淺層崩塌災害預警模式與評估；建立大氣-海洋模式並完成海岸地區暴潮波高分析；建立淹水災害多模式系統，並完成五處河道水位及一條流域之多模式淹水驗證。

科技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預算金額	
5265012100 國家災害防救科技中心發展計畫		214,330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災害應用技術之推動與決策支援計畫	90,500	前瞻應用司	<p>本計畫進行天然災害之防減災關鍵技術研發加值學研成果，轉化為可實務應用及操作之工具方法納入社會經濟、體系之思維，加強跨領域防災管理技術整合，以支援與推動政府防減災作為。本年度經費共編列90,500千元(經常門)。</p> <p>。主要執行項目為：</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驟發型淹水風暴之災害衝擊研究13,500千元：分析暴雨致災之水文及地文特性、製作短延時強降雨都會區災害潛勢圖、開發山區洪水模擬技術及研擬暴雨災害減災調適策略。 2.震災衝擊鏈量化模擬技術開發與應用29,000千元：研發震災衝擊鏈系統化分析模式、建置建物耐震屬性三維化資料庫及測試與應用地震間接衝擊量化評估技術。 3.暖化環境下之災害評估及調適研究11,000千元：推廣與應用「氣候變遷災害評估與調適治理平台」、開發環境變遷之災害衝擊模組及分析最新氣候科學資料之災害情境模擬。 4.公民回報災害訊息綜整研判技術15,000千元：開發社群攀爬與資料來源擷取技術、建置快速支援應變應用化界面及強化社群關鍵字詞搜尋技術。 5.韌性社會之基礎建置與評估22,000千元：研提身心障礙者災害管理對策、建立地震災害經損評估模型及推動莫拉克颱風災後十年復原重建調查。
0400 獎補助費	90,500		
0437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90,500		
02 防災科技之落實與服務平台計畫	77,000	前瞻應用司	<p>本計畫建構協助公私部門防災工作推動及應用之服務平台，並落實於災害應變作業，提供資訊服務加值，加強學研地域化合作，擴展服務至地方政府與民眾，促進防災科技國際合作交流。本年度經費共編列77,000千元(經常門67,000千元，資本門10,000千元)。</p> <p>。主要執行項目為：</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支援災害應變情資研判作業與提升服務效能16,000千元：支援中央災害應變中心情資研判作業任務、強化應變情資服務效能、精進地方政府及民眾防災預警資訊服務作業，並更新應變預警系統。
0400 獎補助費	77,000		
0437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77,000		

科技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預算金額	
5265012100 國家災害防救科技中心發展計畫		214,330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3 智慧化颱風洪水技術研究計畫	46,830	前瞻應用司	2.開發機器學習之情資分析技術與應用26,800千元：研擬災防資料運用機器學習技術及導入微服務架構優化即時資訊服務。
0400 獎補助費	46,830		3.致災環境監測應用與世界重大災害特性探討11,900千元：彙整國內外重大災害事件紀錄、整合多元災害環境監測資料解析、維護災害潛勢圖資及調查海岸聚落災害環境特性。
0437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46,830		4.推動公私部門防災合作計畫10,500千元：綜整與協助推動跨部會之重要防災科技計畫，並彙整災害防救政策之建議。
			5.國際合作11,800千元：參與國際防災事務，推廣分享臺灣防災經驗與成果，提升我國之影響力與能見度。
			本計畫為國研院颱風洪水研究中心裁併至災防科技中心後，依該中心的定位與任務需求研擬，主要強化現行颱洪災害預警能力與研發防災技術，整合水文、坡地與氣象跨領域及高解析的預報技術，並進行應用需求最佳作業化的調整。本年度經費共編列46,830千元(經常門)。
			主要執行項目為：
			1.極端氣候情境下颱風災害預警技術研究31,220千元：運用新建置防災降雨雷達強化短時間暴雨監測與預警能力，開發極端氣候情境下颱洪災害模擬與預警技術、智慧化氣象大數據預警技術，以及提高防災氣象預報及災害預警之服務品質。
			2.高解析度水文災害預警模式研發15,610千元：開發本土化大氣水文整合模式與坡地淺層崩塌預警模式，以及研發多模式水災預警技術、分析河道關鍵設施之安全評估，並解析流域災害觀測資料。

科技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費門併計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265013100 財團法人國家實驗研究院發展計畫	預算金額	5,394,455
-----------	----------------------------	------	-----------

計畫內容：

1. 晶片設計實作計畫

- (1) 智慧電子系統整合技術：提供感測系統設計及驗證環境，發展智慧感測系統與深度學習應用軟體；建置矽光子積體電路設計模擬環境及矽光電晶片量測環境，開發矽光子主被動元件晶片製程；建構涵蓋28、38及77GHz頻帶天線量測平台；整合低功耗設計技術至微機電(CMOS MEMS)智慧感測系統晶片設計環境，完成適用於智慧機械、穿戴式及物聯網應用之低功耗感測及獵能電路。
- (2) 晶片系統設計與實作平台：持續建置各項晶片與系統設計環境，提供學界16奈米、28奈米、40奈米、高壓、微機電等多樣製程，以及提供數位及混合訊號晶片測試、異質晶片、感測器、混合訊號及電源管理晶片量測系統服務，並開設晶片及系統設計培訓課程及網路學習訓練課程，培育晶片及系統設計人才。
- (3) 智慧終端半導體製程與晶片系統研發-晶片設計服務與環境建置：建置晶片設計環境，包含感測器系統晶片設計及感測系統整合設計、下世代記憶體之電路製作服務、人工智慧晶片設計、物聯網安全晶片設計、擴增實境/虛擬實境(AR/VR)及無人載具設計等，並提供晶片系統設計與運算服務、晶片製作服務、晶片系統量測服務、系統整合及系統雛型品製作服務。

2. 儀器科技發展計畫

- (1) 儀器技術平台發展與應用：建構客製化高階光學鏡頭全線自動化生產光學鏡頭開發之製程自動化與最佳化工程之技術與平台；深耕研發太空規格光學薄膜、半導體產業前段製程設備與高能輔助真空系統，維持符合ISO 17025規範之全國認證基金會(TAF)認證真空、光學、奈微米尺度校正實驗室運作。建構單一儀器技術窗口與服務介面，推動產學研發聯盟。
- (2) 關鍵性儀器設備系統研發：結合國內產學研各界進行醫用光學儀器與關鍵半導體製程設備研發，包括1.發展具備顯微影像拼接能力之智慧化生醫檢測儀器系統、2.建構可攜式特定光照量測模組、與3.建置低溫高覆蓋性之原子級薄膜前驅物先期驗證與製程測試平台。配合行政院「智慧機械方案」，建置智慧型維保預測系統、智慧成形系統實驗平台、建立智慧機械聯網網絡與開發智慧鍍膜製程。
- (3) 醫材學研團隊商業加值：配合政府「生醫產業創新推動方案」規劃，推動醫療器材商品化中心計畫，供學研團隊商業加值育成輔導，以育成為新創公司，加速生醫學研成果轉譯為商品化。
- (4) 創價醫材加速器平台：配合政府推動「生醫產業創新行動方案」，以一站式創價醫材加速器服務平台，串聯國內生技廊帶，擴充技術服務領域，提供產學研醫各界優質醫材開發服務，育成高值醫材產業；輔導國內研發團隊申請醫材產品國際認證或產品上市許可，並與國際相關單位合作，引進國際相關資源，強化國內醫材產業全球鏈結度。

3. 高速計算與網路應用研究計畫

- (1) 計算設施維運與資訊服務：精進Peta級與智能化之

預期成果：

1. 晶片設計實作計畫

- (1) 開發智慧感測晶片，建置系統整合及雛形品製作平台，協助學術界研發團隊能快速進行系統整合及系統展示，縮短學術界相關研發時程；建置矽質光電整合實作平台，以供進行高整合度之光電積體電路及模組研發，並促成國內晶圓代工導入光電跨領域應用；建構第5代行動通訊(5G)通訊技術所需之天線設計研究及驗證環境，提升國內5G通訊研發能量並促進通訊技術發展；建立感測器及感測系統電路矽智財以彈性組合方式進行產學或國際鏈結，以加速實現用於智慧機械、智慧城市所需之感測晶片模組系統。
- (2) 提供符合產業界需求的晶片設計軟硬體、晶片製程、晶片測試及多元化的教育訓練，每年協助學術界完成晶片下線及系統雛型品製作服務1,900件；開設訓練課程節省產業界人才培訓時間與經費，每年培育優質晶片系統設計人才9,200人次。
- (3) 配合政府「晶片設計與半導體產業」產業創新政策，引進未來產業需要之新技術並對學術界提供支援與服務，培育關鍵技術與系統設計人才，協助各研究團隊順利執行研究計畫。期提升我國智慧終端晶片系統設計技術及培育設計實作人才、學界研發能量與國際競爭力及促進產業競爭力。

2. 儀器科技發展計畫

- (1) 完成4軸8吋自動化研磨機與拋光機，提升高階光學鏡頭製造精度與開發時程。完成深紫外光學薄膜穿透率達96%，提供先進真空設備、關鍵零組件、製程、分析與校正研發與服務。提供儀器技術服務1,915件、人才培訓1,310人、一般光機元件500件、關鍵精密光機元件23品項，協助學術界開發先進研究所需特用實驗儀器設備，媒介學界成果產業化。
- (2) 完成智慧化生醫檢測儀器系統，避免檢體錯置以提高醫療品質；完成多波長智能光照醫療場域建置，探討光照效應對於身心健康影響，提供臨床醫師建立睡眠障礙與早期失智症病灶之生活品質改善關係模型；提供先進元件與材料製程評估測試，加速學界研發之先進半導體薄膜材料導入產業之進程。提供智慧機台、感測器所需之測試驗證載具，完成設備自動化(感測器模組)、系統虛實化(虛擬自動化生產系統)、工廠智慧化(製造升級)之目標。
- (3) 透過醫療器材商品化中心計畫之執行，強化輔導學研團隊生醫技術商品化能量，加速協助案源團隊成立新創公司。預計立案評估輔導15家創新醫材研發團隊、提供進駐育成團隊服務12家、促成3家新創公司成立，並協助新創公司順利營運，促成產業創新發展。

3. 高速計算與網路應用研究計畫

- (1) 提供高滿意度之運算、儲存、大資料與分析之整合式雲端服務，以持續提升並發展我國跨領域與大尺度之科研及產業創新應用成果，學研界之計算與儲存服務滿意度以90%以上為目標。
- (2) 100G學研網可用率達99.9%，滿意度為90%以上；提供資安攻防平台、資安人才培育實務演練場域與教材與惡意程式知識庫等服務。

科技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265013100 財團法人國家實驗研究院發展計畫	預算金額	5,394,455
<p>運算服務，提供高效能儲存與分析之雲端服務與研發環境，持續提升運算資源調適與資源配置最佳化效能技術。</p> <p>(2)網路服務與資訊安全：推動並提升100G學研網之服務內容與技術，發展雲端資安技術先導研究，強化資通訊網路安全防護技術，提供資安專業人才培訓平台。</p> <p>(3)軟體工具與服務平台整合開發：建置服務導向之模組化軟體、工具與平台等核心技術，並垂直整合設施資源，爭取指標性計畫。</p> <p>(4)科技應用與研發服務：發展環災、生醫、工程科學、算圖、影像辨識、智慧製造等領域之中長程加值服務平台與推廣應用。</p> <p>(5)跨虛實科技人文計算平台：統合科技、人文、人培、產業發展等層面，建構跨虛實模組化技術服務與跨領域創新應用示範</p>			
<p>4. 地震工程之運作及發展計畫</p> <p>(1)結構耐震技術研發：精進臺灣地震危害高階模型、開發地工結構耐震技術、近斷層地震減災技術、中高樓層建物耐震評估與補強技術、橋梁耐震技術與輕量化便橋防救災技術、新型耐震結構、非結構與設備耐震、新型高強度鋼筋混凝土及智慧型結構技術，依據研究成果擬訂耐震因應對策，提升我國地震防減災能量。</p> <p>(2)地震工程服務平台：持續維運國震中心臺北及臺南實驗室，提供地震工程實驗與模擬技術服務，開發數值模擬分析技術、重要設施關鍵組件虛擬受震實驗技術、先進實驗室大數據分析技術；提供震災風險評估與管理平台服務，精進震後路網阻斷衝擊評估、震後緊急醫療服務衝擊評估、與地震防災與應變雲端資訊技術，以供擬訂地震防救災規劃之參考。</p>			
<p>5. 奈米元件研究與技術人才培育服務計畫</p> <p>(1)奈米元件研究服務環境建置與維運：配合科技政策與國內研究團隊研究需求，持續整合國內研究資源，辦理各項半導體及奈米元件課程；支援並協助開發包含下世代元件製程技術、高速元件技術、低功耗元件技術、以及新型奈米機電/物聯網感測元件/能源擷取器技術，提供國內產、學、研界進行智慧科技、綠能生活、智能生產等相關半導體產業研究領域服務；提供奈米元件與材料分析相關測試服務；提供220GHz S參數測試平台/高頻電路測試平台、90GHz 雜訊測試平台/功率測試平台、先進元件電性量測、高功率元件直流與動態特性參數驗證之委託測試服務和即時諮詢討論。</p> <p>(2)先進元件技術開發：配合國際半導體發展趨勢，與本部產學大聯盟，跨國頂尖研究中心、其他大型計畫合作，開發異質整合元件技術，包括結構、共用閘極堆疊、材料相容性；開發二維材料製程與電晶體整合應用技術，結合現有平面以及3D元件結構製作能力，開發後矽時代之新型材料奈米元件；進行積層型多層元件製程技術整合，開發創新超薄平坦化類磊晶矽銻通道技術及低熱預算奈米級電晶體技術，最終整合一低成本、高效能之積層型3D+-IC晶片；因應工業生產特殊環境，以及量測精準度與可</p>			
<p>(3)以載具適用之模組化便捷工具技術與開放式應用程式介面(API)，提升雲端設施服務可用率達99.7%以上；提供資料市集平台服務，促成加值運用示範推廣。</p> <p>(4)優化各代表性領域之加值平台技術與服務，逐步建構具營運雛形之雲端加值應用代表案例，提供12項包含環災、生醫、算圖、計算模擬與智慧應用等領域之整合式雲端特色平台服務，帶動資通訊之創新研發與價值創造。</p> <p>(5)提供高品質之即時算圖主機服務與特效模組化技術，並發展動畫特效專業人才培育，橋接國內虛實創新應用之產學合作。</p>			
<p>4. 地震工程之運作及發展計畫</p> <p>(1)解決現行耐震設計規範之工程實務問題，發展新建結構耐震性能設計規範，提升工程界耐震設計水準，確保新建建築與橋梁耐震能力；發展近斷層耐震技術，協助解決國內建物與橋梁受近斷層之威脅；研發中高樓層建物耐震評估與補強技術，協助推動安家固園計畫，降低中高樓層建築地震災害；發展橋梁耐震與輕量化便橋防救災技術，提升橋梁耐震安全並強化救災技術；開發新型耐震結構、非結構與設備耐震技術，提升醫院、高科技廠房等耐震能力；發展新型高強度鋼筋混凝土技術，透過新材料使用落實節能減碳與環境永續發展之目標。</p> <p>(2)提供各界地震工程實驗與軟體服務，協助了解結構耐震行為及驗證新耐震技術之有效性，促進各項耐震技術研發與推廣應用，預計提供170件技術服務，落實研發成果於各項防災實務；提供震災風險評估服務，精進震後路網分析與緊急醫療服務衝擊分析技術，協助於震前訂定更周詳的防災規劃。</p>			
<p>5. 奈米元件研究與技術人才培育服務計畫</p> <p>(1)推動奈米元件研究服務環境建置，將先進元件製程技術轉為高附加價值的組件及服務平台，以支援國內半導體與奈米元件研究、培育優質人才、協助產學合作，提供完整軟硬體基礎設施供學生自行操作，考核機台並使用設備；提供使用者委託代工遠距服務與製程整合服務，協助全國電子、電機、光電、材料、物理等相關領域總計250位以上教授研究群，進行半導體與奈米元件研究、提供56,000件儀器設備服務，支援學術研究發表論文660篇；辦理各項先進元件教育訓練課程培養產學研界所需的半導體科技人才5,700人次。</p> <p>(2)開發銻與三五族材料元件製程與模組技術，進行元件製作相關驗證，建置高性能異質半導體元件技術研究服務平台；開發二維材料元件關鍵模組製程與整合技術，進行元件製作相關驗證，建置二維材料元件技術研究能力；進行5奈米到3奈米世代的新穎結構或新穎材料半導體元件技術探索與驗證，整合7奈米以下世代的電子元件，並協助相關之異質整合技術評估；完成工業級複合式氣體感測器驗證、建置低高溫環境氣體感測器技術服務平台；完成工業級機械設備振動異常即時檢測感測器技術驗證，低頻振動訊號偵測、低耗能奈米積體式監測感測器微尺寸。</p> <p>(3)開發新式感測元件之製作與整合、協助各種新式下</p>			

科技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經費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265013100 財團法人國家實驗研究院發展計畫	預算金額	5,394,455
<p>靠度之要求，將感測器元件模組升級為工業級感測器應用技術；精進異質整合封裝技術，開發後製程技術整合服務平台。</p> <p>(3) 元件製作及環境建置：依人工智慧發展應用於高速運算電腦、車用電子或無人載具、穿戴裝置與各式智能辨識等趨勢，建立具備低功耗、高效能、高度異質整合等半導體元件製造應用於人工智慧的服務技術與驗證平台能力，協助「前瞻感測元件、電路與系統」、「下世代記憶體設計」，以及「新興半導體製程、材料與元件技術」等主軸研究計畫的推動，協助台灣產學研界建立人工智慧產業供應鏈之核心技术。</p>		<p>世代記憶體元件與晶片系統相關技術，以及發展關鍵半導體製造所需之材料、製程與元件技術，建立「環境感知」、「機器學習」、「高速運算能力」等具智慧系統特徵的半導體應用製造驗證技術，完成2種先進奈米元件服務平台、提供250件元件製作服務。</p>	
<p>6. 建構全國實驗動物資源服務中心計畫</p> <p>(1) 實驗動物資源及動物試驗服務平台：提供動物實驗資源及技術服務，包括實驗動物供應、國家實驗鼠種原庫服務、動物試驗服務、品管技術服務及動物福祉推廣等，滿足產學研界進行臨床前試驗之需求。</p> <p>(2) 動物設施維運管理平台：支持國內各單位維運符合國際水準的標準化動物設施，對外提供品管技術服務、動物設施管理品質提升諮詢及實驗動物科學相關之教育訓練課程，對內則確保本計畫之動物設施在符合動物福祉及科學應用要求的基礎下維運。藉由全面提升動物設施維運管理品質，期能帶領我國實驗動物實驗走向標準化、國際化，並符合動物福祉的要求。</p> <p>(3) 建置多物種標準化動物試驗設施服務平台：本計畫為新建設施硬體建置計畫。目標在台大實驗動物資源中心、國家生技研究園區動物中心大樓、新竹生醫園區臨床前測試實驗室等場所，建置多物種之標準化動物試驗環境，取得國際實驗動物管理評鑑及國際認證。</p> <p>(4) 強化醫材產業價值鏈臨床前委託試驗機構(CRO)服務能量計畫：本計畫係與農委會合作建立實驗豬生醫資源與功效試驗平台、同時建立臨床前動物試驗專業人力培育機制，彌補國內CRO服務能量與專業人力之不足，支持產業發展。</p>		<p>6. 建構全國實驗動物資源服務中心計畫</p> <p>(1) 穩定供應高品質無特定病原(SPF)嚙齒類實驗動物，支援產學界之生醫研發需求，提供SPF等級實驗兔之定量供應，彌補國內需求缺口；結合動物中心疾病模式動物資源、標準化試驗環境、穩定之技術人力，提供生醫及高階醫材開發需要的臨床前動物試驗服務；提供其他單位無法支援的藥品功效性試驗及中大型動物手術驗證服務，彌補國內缺口；利用基因改造技術、跨領域生醫科技，產製新穎模式或工具大小鼠，以作為新藥開發與研究測試的平台，增加實驗動物資源，強化本計畫競爭力。</p> <p>(2) 維運符合國際標準的實驗動物設施，作為提供高品質服務的基礎；支援國內動物設施的健康監測需求，同時確保動物中心銷售及飼養之實驗鼠符合品管標準；連結國際資源，推動國內建立動物福祉與動物實驗雙軌並進的標準化試驗環境；提供動物實驗人才培育課程，彌補無實驗動物相關大學課程的缺口，減少學用落差；並利用國際合作與接軌，推廣國內動物實驗資源與設施環境的運作標準化，提高動物福祉。</p> <p>(3) 完成南港國家生技研究園區(含國家生技研究園區G棟及台大實驗動物資源中心)之動物房硬體建置，並提出國際實驗動物管理評鑑及國際認證申請。擴大腫瘤、代謝、神經行為小鼠藥效試驗平台。預期服務件數50件、自籌收入8,000千元。</p> <p>(4) 建置心血管醫材、顱內植入物之生醫影像分析平台，提供血管攝影、X光掃描及超音波掃描等一條龍完整影像分析服務，同時啟動實驗動物專科獸醫師訓練規劃，解決國內實驗動物專業人員不足的狀況。</p>	
<p>7. 太空科技發展與服務計畫</p> <p>(1) 福衛七號：建立高可靠度操作型衛星星系，增加掩星資料量，提供更多且密集之氣象觀測資料；自主發展1枚以全球導航衛星系海面反射訊號(GNSS-R)進行科學研究與應用的衛星；本年將執行福衛七號任務衛星任務、維持衛星及臺灣資料處理中心正常運作、提供資料予國內外氣象使用單位及研究單位；自主衛星進行衛星組裝與測試；配合自主衛星需求進行次系統升級。</p> <p>(2) 衛星關鍵技術研發：發展次米級光學遙測酬載實驗體與進行合成孔徑雷達(SAR)技術驗證發展等關鍵技術開發；本年主要進行發展高光譜資料分析演算法、持續進行次米級光學遙測酬載實驗體研發工作、進行機載SAR飛行測試、衛載SAR酬載的雛型體製作與測試驗證，並執行福衛系列衛星科學任務。</p> <p>(3) 太空科技營運服務平台：持續操控福三、福五、福七衛星，進行衛星資料處理、推廣與營運，進行太空科技推廣、太空科普教育，本年規劃執行福衛系</p>		<p>7. 太空科技發展與服務計畫</p> <p>(1) 進行任務衛星相隔60度任務軌道的部署工作，維持衛星及臺灣資料處理中心正常運作，每3小時更新大氣觀測資料及每45分鐘更新電離層觀測資料。即時提供掩星觀測資料予國際間的天氣預報中心，直接納入其作業系統與其他各種觀測資料進行計算。提供災防中心作為緊急災害防護重要參考與決策依據。自主衛星將持續衛星系統組裝及於太空環境下各項功能測試，並與地面操作系統進行端點測試。</p> <p>(2) 發展高光譜資料分析演算法並將實際飛試之影像資料進行分析與應用；執行福五科學任務，穩定提供觀測資料予國內外研究單位，強化國際合作；應用福七電離層資料，進行太空天氣預報作業系統驗證；完成時間延遲與整合(TDI)技術的高解析度感測器雛型測試體及低吸濕碳纖維複材製程研發與低吸濕複材光機結構研製；完成機載合成孔徑雷達(SAR)飛行測試、衛載SAR酬載的雛型體製作與測試驗證。</p> <p>(3) 維持中心基本維運及衛星地面設施高支援率，順利支援福衛系列衛星任務操作；維持國安與救災緊急取像的自主與即時性，支援國家國土資訊系統基礎</p>	

科技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265013100 財團法人國家實驗研究院發展計畫	預算金額	5,394,455
<p>列衛星的任務操作，進行福衛五號衛星取像任務規劃、影像接收及影像資料處理工作；推廣太空科技，對外提供衛星科學資料共享、衛星影像銷售、工業服務等項目；進行太空科普教育推廣。</p> <p>(4)臺灣新興產業領航計畫-微衛星發展：以建立永續發展的臺灣太空產業為目標，計畫執行期間(106-109年)規劃完成微小衛星15項衛星關鍵元件開發，並執行「立方衛星」、「探空火箭」與「太空產業推動規劃」等項目，強化產學鏈結，以建立我國太空產業的雛型。本年度將進行微小衛星關鍵元件工程體或飛行體試製及性能測試、1.5U立方衛星發射及飛行操作、探空火箭進行1,500kg級混合火箭自由飛試。</p> <p>(5)下世代太空科技發展先期推動計畫：本計畫發展項目，包括先導型衛星任務、基礎能量整備與獵風者衛星整測與發射。期藉由本計畫之執行提供黑白1米/彩色2米，每日再訪的遙測影像，滿足民生、社會需求；並整合國內產學研共同發展衛星關鍵技術，強化國產元件研製能力。本年主要執行先導型光學遙測衛星研製工作；執行太空前瞻技術研發、升級及建置專業實驗室、衛星整測設施；獵風者衛星進行衛星與火箭間之介面測試。</p>		<p>圖資及定期更新，滿足國內外影像使用者之訂單與任務需求；透過衛星影像銷售、工業服務、研討會、展覽、科普活動、營隊活動、校園太空科普演講等方式，規劃培育國家未來太空科技人才約1,200人以及服務產學研界1,600人。</p> <p>(4)微小衛星將完成衛星關鍵元件工程體或飛行體試製及性能測試；1.5U立方衛星預計完成飛行體遞交、發射及飛行操作，2U及3U立方衛星完成整測備便審查及飛行體遞交；探空火箭規劃完成1,500kg級混合火箭自由飛試、推力與火箭射高評估；完成108年臺北國際航太暨國防工業展覽會參展、產業動態調查及立方衛星暨微小衛星發展趨勢論壇，並完成技術媒合1件。</p> <p>(5)完成先導型衛星任務完成衛星關鍵設計審查(CDR)；導入福衛系列資料立方(Data Cube)以深化基礎能量整備發展多功能衛星影像應用，運用AI人工智慧建置影像增值應用平台。建置導控元件實驗室，升級通訊、光機等實驗室。增設光學隔震區、準直儀、干涉儀調控平台等光學遙測酬載與衛星測試設施，擴充測試能量；更新電波全無迴響室與動態資料擷取設備，維持與精進現有設備可用性。完成獵風者衛星與火箭介面控制文件與分析測試作業。本年預計產出至少論文27篇、專利申請5件、技轉2件、人才培育43位，關鍵技術研發自主關鍵技術與元件發展項目數(累計)16項，技術報告34篇。</p>	
<p>8. 科技政策研究與資訊服務計畫</p> <p>(1)科技政策形成與落實機制：依據科技政策願景目標，進行「科研能量統計分析」、「科技資源跨國流動」、「技術創新趨勢預測與調查」、「區域群聚形成與演進」等研究；開發「政策需求開發與議程建構」、「政策方案規劃與評估」、「政策之社會經濟影響評估」、「科技政策觀點溝通平台」等機制、工具或方式，支援本部科技決策。</p> <p>(2)科研資料建構、分析與服務：持續協助科技計畫審評與管理，建構博士人力資料庫，進行國內博士就業流動調查，協助大學院校引進資料庫並促進其資訊交流分享，強化資訊服務友善介面。</p> <p>(3)創新創業激勵：針對高動機創業者及原創性較高之學研成果，執行兩次的創業評選，提供業師輔導及媒合機制，以加速學研成果商品化發展，並提供如實體場域、線上諮詢或核心課程等服務。</p>		<p>8. 科技政策研究與資訊服務計畫</p> <p>(1)協助政策制定者掌握科技能量發展動態，為我國尋找具備躍進式潛能的科技領域；篩選影響企業創新活動的相關科研因子，以強化我國創新生態系統；開發決策模擬推演系統，協助決策者提早掌握議題並提升決策的準備度與完善度。發展公共討論機制，整合科技發展建議，使政策得獲得更多共識與支持。另主動或被動提供政策建言16次，決策分析資訊23件。</p> <p>(2)協助完善國內科技計畫運作機制，使有效掌握計畫之關連及進展，解決部會重複填寫之困擾，強化科技計畫運用效益。協助學研單位引進資料庫及推動資源共享，估計每年可節省經費達7千萬元及人力255人。</p> <p>(3)鼓勵學研研發成果市場測試，帶動校園創新創業風潮，培育新創青年人才。每年約培訓60-80組創業團隊，促進8-10間新創公司設立；鏈結矽谷或國際業師至少10人次。</p>	
<p>9. 海洋科技發展計畫</p> <p>(1)海洋科研關鍵實驗室運作及服務：建置與維運物理海洋、海洋生化、海洋地質災害等關鍵實驗室，並透過建構「深海錨碇長期觀測網(MOOST)」、「環臺岸基海洋雷達系統(TOROS)」、「南海時間序列測站(SEATS)」等長期觀測設施，以及結合「海象預測數值實驗系統(TOPS)」等服務平台，長期蒐集海洋觀測資料，提供學研界科研分析使用，並支援政府施政所需之科技應用。</p> <p>(2)海洋載具營運與研發：為滿足臺灣周邊海域不同海洋深度的探測需求，依載具類型區分為「繫纜」與「無繫纜」計畫，其中「繫纜載具」規劃「工作型ROV服務與維運」及「海洋載具探測科技研發」兩項重點工作；「無繫纜載具」方面則針對海底地震儀(OBS)、海氣象觀測系統等載具進行開發，以應用於近遠海域的探測作業，並取得廣域與長時的海洋科研資訊。</p>		<p>9. 海洋科技發展計畫</p> <p>(1)建置海洋科技研究之核心、先進與長期觀測設施及關鍵技術團隊，支援海洋科技學術研究與國家海洋探勘任務，並成為國家海洋科技研究人才培育之教學與實習平台；建立海洋相關領域之核心設施儀器實驗室，提供海洋科技教學與研究的基礎及核心設施，期望成為東南亞區域培育海洋科技人才核心能力的教學與實習場所；持續建置及維運南海、西北太平洋及臺灣領海之海洋長期觀測設施，以支援學研界進行前瞻議題之研究，藉由軟實力的展現，成為亞洲一流的海洋科研機構。</p> <p>(2)建立海洋載具營運與研發能力，支援中心海洋研究</p>	

科技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265013100 財團法人國家實驗研究院發展計畫	預算金額	5,394,455
<p>(3)海洋資料管理與加值應用服務：針對「海洋環境資料庫管理」規劃建立資訊安全機制，擴充高速資料傳輸網路，汰換超過使用年限之設備，以及建置船岸資訊系統監控功能，建立完善的船岸資料儲存與備份機制，確保船測資料船上與陸上保存的完整性。針對「資料展示與服務平台建置」逐步擴充資料服務項目，提供互動且便利的資料查詢介面，以及透過網頁視覺化展示技術，呈現不同尺度及時間序列的海洋環境資料。</p> <p>(4)海洋研究船營運暨設備維運：透過籌建自主維運團隊以提供勵進海洋研究船服務，海洋研究船服務包括研究船使用、海上航勤(研究船的航行操作、船體輪機維護)、後勤支援與船期排定、及海洋科儀使用(儀器及操作)，維持研究船的穩定航行操作、提升研究船服務品質為目標。</p>		<p>調查所需觀測儀器或探測技術，並培植深海遙控無人載具(ROV)之重大探測設備的操作技術，藉由整合研發能量，建置暨推廣大型共用研究設施，充分發揮科研資源整合效益，以推動海洋科技前瞻研究，深化國家海洋科技研究能量。</p>	
<p>10. 國研院院務推動與管理計畫</p> <p>(1)企劃推廣與國際鏈結：規劃符合對國內未來科技發展、社會民生需求與產業發展之計畫，提升計畫執行率及計畫品質；訂定績效考核制度，落實績效管考作業，反映成果效益與核心特色，有效提高全院綜效。進行成果展及媒合，規劃並執行偏鄉科普活動，宣導科研之民生應用能量，強化對外良好形象；鏈結各國駐臺辦事處與國研院各實驗中心研究領域，協助各國在臺舉辦學術相關活動強化研發成效；促成國際交流與跨國研究合作，提升臺灣研究團隊國際能見度與多國交流合作契機。</p> <p>(2)行政維運與財務管理：提供高效能作業支援，建立作業規範及簡化行政運作流程，提供對各實驗中心相關作業之專業支援與諮詢，以提升行政效率；推動共用系統管理及優化作業，強化介面整合，提升E化系統整體運行效率，強化研發成果之技術擴散，提升自籌經費。</p>		<p>(3)運用資料探勘(data mining)及機器學習(machine learning)等資訊科技，提供更多元化的海洋環境資料，做為學術研究之基礎；開發海洋資料與資訊產品，提供學術界進行有關比對、驗證、統計應用，以及探測調查所需之海洋環境背景資訊。另以雲端互動技術發展海洋環境視覺化資料展示平台，開發智慧且友善的操作與搜尋界面，擴大海洋環境資料服務範圍。並以互動式的網頁加值服務平台為基礎，簡化艱澀難懂的海洋環境資料，提高海洋環境資料網站的使用率。</p> <p>(4)勵進研究船可有效支援海洋科學研究計畫、政府各部會的海洋相關工作，預期在全球氣候變遷、能源探勘與地質災害等科學議題上，提供更卓越的探測能量。國際合作方面，運用勵進研究船與日本海洋科研機構合作，雙方共同執行國際聯合探測航次，以擴展臺灣海洋科學的國際能見度。</p>	
<p>11. 綠能科技發展計畫</p> <p>(1)綠能科技聯合研究中心營運規劃與推動：以建立產學研鏈結創新生態系為目標，規劃、推動及管理沙崙綠能科學城聯合研究中心相關之營運模式建立、能源技術研發及國內能量整合工作，成立綠能產業發展創新工廠，包含協助技術產業化、技術移轉加速器及新創育成加速器等工作。</p> <p>(2)離岸風機支撐結構天然災害風險評估與關鍵組件測試平台：針對臺灣離岸風場興建與維運進行先進科技研發，研擬臺灣離岸風場特定工址之地震危害度分析及設計參數建議、環境條件與環境荷載、大地工程與基礎工程、支撐結構與材料工程、地震危害度分析程序等專業領域分工，並陸續增修地震、液化與颱風等本土影響、如支撐結構設計載重組合、海下基礎設計分析程序，完成設計準則建議條文修正一版，以及提供標檢局參採為國家標準；研發海下基礎模型測試與檢驗技術，建置測試技術服務平台。並持續建置關鍵零組件支撐結構測試系統。</p> <p>(3)綠能電子晶片系統之實作與服務平台：進行高壓高電流驅動電路試作、完成應用於節能系統之交/直流轉換電路、提供節能系統開關驅動、控制電路等矽智財(IP)。本年度新增0.18微米高壓微機電(CMOS)製程服務，並完成節能系統控制電路矽智財(IP)驗</p>		<p>10. 國研院院務推動與管理計畫</p> <p>(1)強化政策面之規劃與制度面執行上之督導，確認內部管理之有效性，減低運作風險，並統籌執行共通性業務；產學鏈結與成果媒合，透過大眾教育與科普活動，讓科研成果獲得各界認同與肯定；定期向外界說明國研院之成果，使研發成果可有系統的推動與運用，以利社福民生；藉由參與國際科研合作計畫，提升科研競爭力；協助國際與國研院跨領域合作平台，促進產學合作；掌握國際前瞻科技趨勢，提供各實驗中心參考目標，期與各國研發創新系統合作，創造全球卓越之綜效。</p> <p>(2)提供各實驗中心高效能之行政支援，維護全院各項共用系統高品質運作，推動及導入共同現代化管理與相關配套措施，以維護行政服務的效能與品質，提升整體運作效率與效能；藉由e化平台，提升在計畫控管、行政流程、人事作業、購案追蹤、財務預警及績效控管上之作業效率與資訊掌握，強化組織管理效能。</p>	
<p>(3)綠能電子晶片系統之實作與服務平台：進行高壓高電流驅動電路試作、完成應用於節能系統之交/直流轉換電路、提供節能系統開關驅動、控制電路等矽智財(IP)。本年度新增0.18微米高壓微機電(CMOS)製程服務，並完成節能系統控制電路矽智財(IP)驗</p>		<p>11. 綠能科技發展計畫</p> <p>(1)建立綠能聯合研究中心進駐管理小組，處理聯合研究中心準備及維運事宜，工作事項包含：擬定組織架構及管理規範、規劃入駐單位進退場機制、管理及籌辦聯合研究中心相關工作。建立沙崙智慧綠能科學城「綠能科技聯合研究」之先期示範與營運模式。</p> <p>(2)針對臺灣離岸風場特性，研擬本土風場之液化潛勢分析程序或準則建議，以及本土風場之地盤設計反應譜分析程序或準則建議，並進行柔性邊界大型試驗箱與相關設備建置。本計畫所建立的本土化工程設計準則建議條文與風險評估方法，有助於提升我國千架風電系統的興建安全與營運穩定。</p> <p>(3)配合政府「綠能科技」政策推動，提供學界測試及驗證其所開發之微機電(CMOS)綠能電子晶片，學界無需重複投資及維護相同之環境，達到資源利用最</p>	

科技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265013100 財團法人國家實驗研究院發展計畫	預算金額	5,394,455
-----------	----------------------------	------	-----------

證。

- (4) 節能元件與晶片整合驗證服務平台：以過去所積累的技術服務平台，開發包含：「低啓動電壓電晶體技術」、「低損耗連導線結構」，及「低功耗三維異質整合」等三項關鍵技術，建置低能量超淺接面摻雜改質製程模組及原子層級電晶體材料觀測與分析平台等兩個核心服務平台，將台灣半導體研究中心（107年整併前為奈米實驗室）所開發之半導體元件技術推向更具節能及實用之節能元件與晶片整合驗證技術。

大化之效益。透過CMOS綠能電子晶片設計、製作及量測，學生在進入業界之前已完成完整之訓練，節省產業界於教育訓練的投資及加速產品開發時程，對國內業界跨入新興綠能電子晶片應用領域有極大的助益。此外，CMOS綠能電子晶片實作平台皆為業界穩定且量產的製程，學界透過此平台所驗證之綠能電子矽智財(IP)可提供給業界整合驗證，加速臺灣進入未來節能晶片系統新應用領域。

- (4) 提供國內產學研究群跨領域的「節能元件與晶片整合驗證平台」服務，透過產學研鏈結機制，推動各種計畫合作與產學聯盟共同進行製程技術服務平台的開發，讓學界的優秀研究成果與業界生產技術更緊密連結。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晶片設計實作計畫	446,970	前瞻應用司	本計畫為提升國內晶片及系統設計之研究水準，並培育晶片及系統設計實作人才。本年度經費共編列446,970千元(經常門368,236千元，資本門78,734千元)。主要執行項目為：
0400 獎補助費	446,970		1. 智慧電子系統整合技術67,020千元：開發可應用於微機電感測晶片、綠能電子、物聯網及智慧型工具機等領域之關鍵技術，並因應未來技術發展開發矽光子製程及第五代行動通訊(5G)天線量測等新技術平台，提供完整教材、設計參考範例、訓練課程及技術諮詢。
0437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446,970		2. 晶片系統設計與實作平台270,750千元：引進晶片系統設計所需之自動化電子設計(EDA)軟體、元件庫及矽智產，完成晶片系統設計驗證環境，配合業界發展趨勢建置完整的晶片與系統設計、製作、封裝與測試環境並提供實作服務，同時開設教育訓練課程及網路學習訓練課程，以培育優質晶片系統設計人才。
			3. 智慧終端半導體製程與晶片系統研發-晶片設計服務與環境建置109,200千元：配合智慧終端半導體製程與晶片系統研發計畫，建置感測器系統晶片設計及感測系統整合設計、下世代記憶體之電路製作服務、人工智慧晶片設計、物聯網安全晶片設計、擴增實境/虛擬實境(AR/VR)及無人載具設計等晶片設計環境，並提供晶片製作及量測等服務。

科技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265013100 財團法人國家實驗研究院發展計畫		預算金額	5,394,455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2 儀器科技發展計畫	354,299	前瞻應用司	<p>本計畫為促進國家科學發展並配合經濟建設需要，建構儀器技術與工程平台、創價醫材加速器平台及醫材學研團隊商業加值服務平台，以提升我國學術研究水準及產業經濟效益為目標。本年度經費共編列354,299千元(經常門331,399千元，資本門22,900千元)。主要執行項目為：</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儀器技術平台發展與應用113,478千元：秉持「光機電整合」與「真空領域」之深厚素養，以「創新精進技術、技術精進服務」的原則與精神，持續發展精密製造與半導體設備用高階光學元件、光學系統與先進薄膜材料製程及關鍵真空設備，並打造工程品研發平台，結合學術界研發創意，培育高階儀器科技人才，橋接學界成果產業化，創造產業經濟價值。 2.關鍵性儀器設備系統研發113,932千元：因應科技環境快速變遷，結合產學研各界研發醫用光學儀器與關鍵半導體製程設備，做為學界研發創意商品化的夢工廠。另配合政府推動「智慧機械方案」，開發「智慧感測模組平台」、「小型智慧工廠虛實整合系統」等關鍵技術。 3.醫材學研團隊商業加值38,000千元：配合政府「生醫產業創新推動方案」規劃，推動醫療器材商品化中心計畫。提供學研團隊育成輔導、進駐空間及新創初期人才、資金、業師資源等商業加值服務，加速學研成果商品化。 4.創價醫材加速器平台88,889千元：配合政府「生醫產業創新推動方案」，建構國內完善生醫產業聚落，提供研發團隊進行高值醫材產品開發，縮短高階產品開發時間、節省經費，加速研發成果產品化。建構精準醫療、智慧醫材、再生醫學等新興領域符合國際醫材法規之驗證平台，促成新創醫材研發成果產品化。輔導國內研發團隊申請醫材產品國際認證或產品上市許可，並與國際相關單位 		
0400 獎補助費	354,299				
0437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354,299				

科技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預算金額	
5265013100 財團法人國家實驗研究院發展計畫		5,394,455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3 高速計算與網路應用研究計畫	553,998	前瞻應用司	合作，引進國際相關資源，強化國內醫材產業全球鏈結度。
0400 獎補助費	553,998		本計畫精進設施服務、強化核心技術與應用平台之服務，提供優質雲端研發環境，並介接整合跨域之資源合作，推動運算、資料與智能應用之創新發展。本年度經費共編列553,998千元(經常門515,626千元，資本門38,372千元)。
0437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553,998		。主要執行項目為： 1.計算設施維運與資訊服務141,344千元：強化高速計算與高效能儲存之設施管理與雲端服務環境，以高服務等級滿足用戶需求。 2.網路服務與資訊安全148,233千元：推動並提升100G學研網之服務內容與網管技術；發展雲端資安防護技術，提供優質攻防演練平台及惡意程式知識庫服務。 3.軟體工具與服務平台整合開發105,650千元：深耕計算平台、資料流程、雲端介面、深度學習等模組化技術與應用程式介面(API)串接服務。 4.科技應用與研發服務130,273千元：提供環災、生醫、工程科學與智慧製造等加值應用平台與技術，促進雲端服務之創新應用。 5.跨虛實科技人文計算平台28,498千元：串聯文化部3D文史資料、經濟部產學鏈結、本部新興應用與國研院圖形處理器(GPU)算圖專用主機之部會統合策略，推動跨虛實創新產業應用。
04 地震工程之運作及發展計畫	276,207	前瞻應用司	本計畫配合震前準備、震時應變、震後復建之需要，推動國內地震工程整合性研究，提供地震工程實驗服務，並將研究成果加以推廣落實應用，期能減輕地震災害損失。本年度經費共編列276,207千元(經常門257,607千元，資本門18,600千元)。
0400 獎補助費	276,207		。主要執行項目為： 1.結構耐震技術研發176,113千元：推動耐震設計規範與相關基礎研究、精進臺灣地震危害高階模型與地工結構耐震技術、研發中高樓層建物耐震評估與補強技術、橋梁耐震技術與輕量化便橋防救災技術、新型耐震結構
0437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276,207		

科技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預算金額	
5265013100 財團法人國家實驗研究院發展計畫		5,394,455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5 奈米元件研究與技術人才培育服務計畫	565,697	前瞻應用司	<p>、非結構與設備耐震、新型高強度鋼筋混凝土、智慧型結構技術、以及本土化近斷層地震減災技術，強化我國地震防減災能量。</p> <p>2.地震工程服務平台100,094千元：持續維運國震中心臺北及臺南實驗室，提供地震工程實驗與模擬技術服務，滿足各界實驗需求；開發數值模擬分析技術、重要設施關鍵組件之虛擬受震實驗技術、先進實驗室大數據分析技術，建構卓越實驗與分析研究環境；提供震災風險評估與管理平台服務，精進震後路網阻斷衝擊評估、震後緊急醫療服務衝擊評估、地震防災與應變雲端資訊技術，協助提升震災緊急應變與風險管理能力。</p> <p>本計畫目的以整合性、跨領域計畫的推動來鏈結產學研能量，將所開發之先進元件製程技術轉為高附加價值的服務平台，支援我國產學研究群在先進半導體元件之研究，減少學用落差，提升國內半導體產業能量。本年度經費共編列565,697千元(經常門393,030千元，資本門172,667千元)。主要執行項目為：</p> <p>1. 奈米元件研究服務環境建置與維運282,144千元：持續整合國內半導體研究資源，辦理各項半導體及奈米元件課程；支援並協助開發包含下世代先進製程技術、三五族材料高速元件技術、以及新型奈米機電/物聯網感測元件/能源擷取器技術，提供國內產學研界進行智慧科技、綠能生活、智能生產等相關半導體產業研究領域服務；提供奈米元件與材料分析相關測試服務；因應未來3-5年內可預期的AI數據傳輸所需之無線通訊新穎應用測試需求。</p> <p>2. 先進元件技術開發74,253千元：配合國際半導體發展趨勢，與產學大聯盟，跨國頂尖研究中心、其他大型計畫合作，開發矽基板上銻材料P型立體結構元件與三五族材料N型立體結構元件的整合技術，進行積層型多層元件製程技術整合，開發創新超薄平坦化類磊晶矽銻通道技術及低熱預算奈米級電晶體技</p>
0400 獎補助費	565,697		
0437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565,697		

科技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265013100 財團法人國家實驗研究院發展計畫	預算金額	5,394,455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6 建構全國實驗動物資源服務中心計畫	362,591	前瞻應用司	術，最終整合一低成本、高效能之積層型三維晶片；因應工業生產特殊環境，將感測器元件模組升級為工業級感測器應用技術；精進異質整合封裝技術，開發後製程技術整合服務平台。
0400 獎補助費	362,591		3. 元件製作及環境建置209,300千元：依人工智慧發展應用於高速運算電腦、車用電子或無人載具、穿戴裝置與各式智能辨識等趨勢，建立具備低功耗、高效能、高度異質整合等半導體元件製造應用於人工智慧的小型多樣化創意元件驗證平台，透過產學研合作機制將所建立的技術能力轉化為產業應用的實質影響力，成為我國先進半導體製程應用於人工智慧終端產品的研發服務引擎，協助學界優秀的研究成果推進至人工智慧應用領域商業化的技術或產品，維繫臺灣半導體產業之國際競爭力。
0437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362,591		本計畫主要提供實驗動物資源及技術服務，內容包括實驗鼠供應、國家實驗鼠種原庫服務、動物試驗服務、品管技術服務及動物福祉推廣等，滿足國內生醫研究需要的基礎實驗材料及專業輔助技術服務需求。本年度經費共編列362,591千元(經常門312,829千元，資本門49,762千元)。主要執行項目為：
			1. 實驗動物資源及動物試驗服務平台153,713千元：提供生物醫學研究與生技藥品測試需要的實驗動物資源及技術服務平台，支持生技產品由研發階段發展至臨床前測試，同時運用領先國際之基因工程技術，開發具臨床前運用價值的疾病模式鼠，建立自有品牌，豐富國內臨床前試驗資源，以供應實驗動物資源、提供動物試驗服務、開發新興動物試驗平台。
			2. 動物設施維運管理平台118,573千元：維運符合國際水準的標準化動物設施，對外提供品管技術服務、動物設施管理品質提升諮詢及實驗動物科學相關的教育訓練課程，對內則確保本計畫之動物設施在符合動物福祉及

科技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預算金額	
5265013100 財團法人國家實驗研究院發展計畫		5,394,455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7 太空科技發展與服務計畫	2,071,704	前瞻應用司	科學應用要求的基礎下維運。
0400 獎補助費	2,071,704		3.建置多物種標準化動物試驗設施服務平台52,055千元：配合「亞太生技醫藥研發產業中心」政策，於生技走廊重要特色聚落擴充臨床前試驗設施，加速生技產品完成臨床前動物試驗。本計畫為新建設施硬體建置計畫，目標是在台大實驗動物資源中心、國家生技研究園區動物中心大樓、新竹生醫園區臨床前測試實驗室等場所，建置多物種之標準化動物試驗環境，申請國際實驗動物管理評鑑及認證協會(AAALAC)國際認證。
0437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2,071,704		4.強化醫材產業價值鏈臨床前委託試驗機構(CRO)服務能量計畫38,250千元，本計畫係與農委會合作建立實驗豬生醫資源與功效試驗平台、同時建立臨床前動物試驗專業人力培育機制，彌補國內CRO服務能量與專業人力之不足，支持產業發展。
			本計畫結合國內產學界能量，精進本土太空技術，挑戰尖端太空任務，帶動臺灣太空產業發展。本年度經費共編列2,071,704千元(經常門1,157,719千元，資本門913,985千元)。主要執行項目為：
			1.福衛七號229,035千元：進行福衛七號衛星部署工作，維持衛星及臺灣資料處理中心正常運作，即時提供掩星觀測資料予國際間的天氣預報中心。自主衛星持續衛星系統組裝及太空環境功能測試，與地面操作系統進行端點測試。
			2.衛星關鍵技術研發162,343千元：發展高光譜資料分析演算法並進行分析與應用，執行福五科學任務及應用福七電離層資料，完成次米級光學遙測酬載設計實驗體，合成孔徑雷達(SAR)飛行測試、衛載SAR酬載的雛型體製作與測試驗證。
			3.太空科技營運服務平台335,401千元：維持太空中心基本維運及推廣計畫執行成果，執行福衛系列衛星的任務操作；執行福衛五號衛星影像接收操作、影像資料處理與營運推

科技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預算金額	
5265013100 財團法人國家實驗研究院發展計畫		5,394,455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8 科技政策研究與資訊服務計畫	271,269	前瞻應用司	廣工作。提供國內外產學教研各界全方位服務。
0400 獎補助費	271,269		4.臺灣新興產業領航計畫-微衛星發展194,925千元：微小衛星將完成衛星關鍵元件工程體或飛行體試製及性能測試；1.5U立方衛星預計完成飛行體遞交、發射及飛行操作，2U及3U立方衛星完成整測備便審查及飛行體遞交；探空火箭規劃完成1,500kgf級混合火箭自由飛試、推力與火箭射高評估；太空產業推動規劃完成國防展參展、產業動態調查及立方衛星暨微小衛星發展趨勢論壇，完成技術媒合1件。
0437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271,269		5.下世代太空科技發展先期推動計畫1,150,000千元：完成先導型衛星任務完成衛星關鍵設計審查(CDR)；導入福衛系列資料立方(Data Cube)以深化基礎能量整備發展多功能衛星影像應用，運用AI人工智慧建置影像加值應用平台。建置導控元件實驗室，升級通訊、光機等實驗室。增設光學遙測酬載與衛星測試設施，以擴充測試能量；完成獵風者衛星衛星與火箭介面分析與測試作業。
			本計畫以科技政策形成與落實機制為主軸，支援科技決策。本年度經費共編列271,269千元(經常門262,669千元，資本門8,600千元)。主要執行項目為：
			1.科技政策形成與落實機制73,895千元：追蹤與分析我國科研基礎能量，調查國內外具比較優勢的互補性科技資源，動態監測急速發展的科學技術領域及領域融合的發展趨勢，分析我國創新生態系統特徵與問題，進行預應式科技發展策略地圖規劃，運用專家協作機制，系統性地支援本部科技決策。另支援關鍵元件模組與智慧虛實整合系統計畫所需資訊。
			2.科研資料建構、分析與服務109,371千元：持續協助政府科技計畫審評管理，建構人才等資料庫，協助引進大學校院等研究機構所需資料庫並促進其資訊資源共享，提供對外

科技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預算金額	
5265013100 財團法人國家實驗研究院發展計畫		5,394,455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9 海洋科技發展計畫	266,061	前瞻應用司	服務所需IT專業技能與資訊服務環境。
0400 獎補助費	266,061		3.創新創業激勵43,000千元：針對高動機創業者及原創性較高之研發成果，辦理兩次創業評選，經專屬業師輔導，加速產品成熟，並導引至市場相應機制，以加速知識的產業化發展。
0437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266,061		4.生醫產業商品化環境建構暨國際人才培育45,003千元：以培育具有國際視野與跨領域整合能力的生醫產業商品化人才及發展高價值生醫產品為定位，與美國大學合作並導入其培訓模式，以促進我國生技產業發展。
			本計畫以建構海洋科技研發核心設施服務平台，支援海洋科技創新研究為重點。本年度經費共編列266,061千元(經常門249,994千元，資本門16,067千元)。主要執行項目為：
			1.海洋科研關鍵實驗室運作及服務68,394千元：建置與維運物理海洋、海洋生地化、海洋地質災害等關鍵實驗室，並透過長期觀測設施及服務平台，長期蒐集海洋觀測資料，提供學研界科研分析使用，並支援政府施政所需之科技應用；發展海域災害性地震構造測繪技術，逐步建立臺灣周邊海域地質災害圖譜。
			2.海洋載具營運與研發30,186千元：為滿足臺灣周邊海域不同海洋深度的探測需求，依載具類型區分為「繫纜」與「無繫纜」計畫，其中「繫纜載具」項下規劃「工作型ROV服務與維運」及「海洋載具探測科技研發」兩項重點工作；「無繫纜載具」方面則針對海底地震儀(OBS)、海氣象觀測系統等載具進行開發，以應用於近遠海域的探測作業，並取得廣域與長時的海洋科研資訊。
			3.海洋資料管理與加值應用服務14,460千元：針對「海洋環境資料庫管理」規劃建立資訊安全機制及完善的船岸資料儲存與備份機制，確保船測資料船上與陸上保存的完整性。另外針對「資料展示與服務平台建置」逐步擴充資料服務項目，呈現不同尺度及時間序

科技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預算金額	
5265013100 財團法人國家實驗研究院發展計畫		5,394,455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10 國研院院務推動與管理計畫	95,724	前瞻應用司	列的海洋環境資料，提升海洋環境資料在的 便利性與普及性。
0400 獎補助費	95,724		4.海洋研究船營運暨設備維運153,021千元： 以維持研究船的穩定航行操作、提升研究船 服務品質為目標。海洋中心自主維運勵進研 究船，提供研究船使用、海上航勤(航行操 作、船體輪機維護)、後勤支援與船期排定 、及海洋科儀使用等研究船服務。
0437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95,724		本計畫為有效利用國研院共同實驗研究設施， 提升科技研究水準。本年度經費共編列95,724 千元(經常門94,315千元，資本門1,409千元) 。主要執行項目為： 1.企劃推廣與國際鏈結42,492千元：產學鏈結 與成果媒合，規劃並執行偏鄉科普活動，規 劃符合對國內未來科技發展、社會民生需求 與產業發展之計畫，使研發成果可有系統的 推動與運用，以利社福民生；鏈結各國駐臺 辦事處與國研院各中心研究領域，促成國際 交流與跨國研究合作，掌握國際前瞻科技趨 勢，期與各國研發創新系統合作，創造全球 卓越之綜效。 2.行政維運與財務管理53,232千元：提供高效 能的作業支援，建立作業規範及簡化行政運 作流程，輔助各項財務資訊分析，俾利組織 有效分配與運用資源。整合運用及分析各財 務相關系統產出資訊，提升資源共享。持續 強化財務審核作業品質，提升整體作業效率 。
11 綠能科技發展計畫	129,935	前瞻應用司	本計畫為配合綠能科技創新研究與服務平台計 畫，建置離岸風機結構測試與節能晶片系統設 計驗證能量。本年度經費共編列129,935千元(經常門81,035千元，資本門48,900千元)。主 要執行項目為： 1.綠能科技聯合研究中心營運規劃與推動20,0 00千元：本計畫以建立產學研鏈結創新生態 系為目標，規劃、推動及管理沙崙綠能科學 城聯合研究中心相關之營運模式建立、能源 技術研發及國內能量整合工作，成立綠能產
0400 獎補助費	129,935		
0437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129,935		

科技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265013100 財團法人國家實驗研究院發展計畫	預算金額	5,394,455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p>業發展創新工廠，包含協助技術產業化、技術移轉加速器及新創育成加速器等。</p> <p>2.離岸風機支撐結構天然災害風險評估與關鍵組件測試平台54,874千元：針對臺灣離岸風場興建與維運進行先進科技研發，研擬臺灣離岸風場特定工址之地震危害度分析及設計參數建議；研擬本土化之地盤反應分析、液化潛勢、設計反應譜、設計地震歷時之分析程序或準則建議；研擬風機支撐支撐塔架及海下基礎(破壞模式與設計方法)之破壞模式與分析準則建議；推動大型試驗箱之試體準備設備、風機機艙支撐結構或關鍵組件測試系統建置。</p> <p>3.綠能電子晶片系統之實作與服務平台18,508千元：進行高壓高電流驅動電路試作、完成應用於節能系統之交/直流轉換電路、提供節能系統閘級驅動、控制電路等矽智財(IP)。本年度新增0.18微米高壓微機電(CMOS)製程服務，並完成節能系統控制電路矽智財(IP)驗證。</p> <p>4.節能元件與晶片整合驗證服務平台36,553千元：開發「低啓動電壓電晶體技術」(處理電晶體能量耗損)、「低損耗連導線結構」(處理金屬連導線能量耗損)、「低功耗三維異質整合」(處理晶片與晶片之能量耗損)等三項關鍵技術，並建置低能量超淺接面摻雜改質製程模組及原子層級電晶體材料觀測與分析平台等兩個核心服務平台，將台灣半導體研究中心(107年整併前為奈米實驗室)所開發之半導體元件技術推向更具節能及實用之節能元件與晶片整合驗證技術。</p>

科技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經費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265013200 財團法人國家同步輻射研究中心發展計畫	預算金額	1,899,293
-----------	-------------------------------	------	-----------

計畫內容：

1. 維持台灣光源加速器(TLS)之穩定運轉與優化，提供連續長時間且高品質的同步輻射光源。
2. 提升現有光束線及實驗站等周邊實驗設施之功能，確保各光學子系統可提供用戶高信賴度的光源品質。
3. 進行尖端實驗儀器設施與實驗技術之研發，協助利用同步輻射之科學研究，研發尖端實驗技術；推動跨領域之科技研發，提升學術研究的質與量。
4. 維持中心正常營運，培育高科技人才與用戶，持續提升輻射安全及環境安全衛生管理。
5. 維持台灣光子源同步加速器(TPS)之穩定運轉與優化，提供連續長時間且高品質的同步輻射光源。
6. 進行台灣光子源光束線實驗設施第二期之細部設計與建置。
7. 進行位於澳洲之中子實驗設施之運轉維護、相關人才培育及研究推廣，並協助用戶進行實驗。
8. 建置尖端綠能材料研發以及生技醫藥之共用核心實驗設施。

預期成果：

1. 提升現有加速器與實驗設施功能，提供優質研究環境與服務品質。
2. 支援學術研究，有效運用加速器光源及周邊實驗設施。
3. 引領尖端創新研究，開拓生物醫學及奈米科學等領域之先進課題。
4. 培育高科技人才，與研究型大學合設同步輻射領域相關學程，推動國際合作，促進學術交流，拓展科技外交。
5. 提升台灣光子源(TPS)加速器與實驗設施功能，提供優質研究環境與服務品質。
6. 完成第二期之部分光束線實驗設施細部設計、部分光束線實驗設施基本建置與試車開放。
7. 優化冷中子三軸散射儀(SIKA)軟硬體，提供台灣中子用戶赴澳洲核能科學與技術組織(ANSTO)進行實驗之行政與技術支援，推廣中子散射技術。
8. 完成尖端綠能材料研發以及生技醫藥研發之光束線實驗設施的規劃設計、部分光束線實驗設施基本功能建置與試車開放。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國輻中心業務推動與設施管理計畫	1,350,984	前瞻應用司	本計畫為科技計畫管理、用戶推廣、輻射工安、維持現有加速器及光束線實驗設施之穩定運轉，優化加速器各子系統間之整合，提供連續且高品質的同步輻射光源，支援各項研究工作之進行。本年度經費共編列1,350,984千元(經常門1,154,577千元，資本門196,407千元)。主要執行項目為： 1. 行政與基礎設施運轉維護774,171千元：包括基本行政運作、用戶推廣與成果管理、輻射工安、國際合作及人才培育，以及基礎設施維運等。 2. 台灣光源(TLS)運轉維護214,733千元：維持並優化現有加速器及各子系統穩定運轉；持續進行機電與低溫等設施通用系統維護與功能提升與TLS運轉電費；維持現有光束線實驗設施，提供用戶高信賴度的光源品質，協助運用同步輻射相關設施之科學研究，研發尖端實驗技術，強化科學研究的質與量。 3. 台灣光子源(TPS)運轉維護352,540千元：維持並優化現有加速器及各子系統穩定運轉；持續進行機電與低溫等設施通用系統維護與功能提升與TPS運轉電費；維持現有光束線實驗設施，提供用戶高信賴度的光源品質，協助運用同步輻射相關設施之科學研究，研發尖端實驗技術，強化科學研究的質與量。
0400 獎補助費	1,350,984		
0437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1,350,984		

科技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265013200 財團法人國家同步輻射研究中心發展計畫		預算金額	1,899,293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2 台灣光子源周邊實驗設施興建計畫	279,299	前瞻應用司	4. 台澳中子設施運轉維護9,540千元：負責冷中子三軸散射儀(SIKA)運維，提供國內各領域研究團隊實驗之行政與技術支援，以及協助台灣中子研究推廣。		
0400 獎補助費	279,299		本計畫旨在建置高影響性光束線及實驗站大型研究設施，有效應用台灣光子源同步加速器所產生之高亮度光源，聚焦生物技術及奈米科技領域，促進國家綠色能源及生物科技產業的研發創新與整合並發揮其最大效能。本年度經費共編列279,299千元(經常門38,983千元，資本門240,316千元)，係新建與搬遷高解析度粉末繞射、微米晶體結構解析、奈米X光顯微術先進光束線實驗設施，完成規劃設計及部分光束線實驗設施基本功能建置與試車。		
0437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279,299				
03 台灣光子源綠能生醫旗艦計畫	269,010	前瞻應用司	本計畫旨在建置尖端綠能材料研發以及生技醫藥之共用核心實驗設施，以提升臺灣學界的領域研究水準、提升在綠能產業與生技醫藥之競爭優勢。本年度經費共編列269,010千元(經常門34,000千元，資本門235,010千元)，係建置快速掃描X光吸收能譜、奈米解析光電子發射能譜、軟X光奈米顯微術、生物結構小角度X光散射、微聚焦蛋白質結晶學等5座光束線實驗設施，完成規劃設計及部分光束線實驗設施基本功能建置與試車。		
0400 獎補助費	269,010				
0437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269,010				

科技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265014100 智慧園區推動規劃及管理	預算金額	13,704
-----------	------------------------	------	--------

計畫內容：

1. 智慧園區計畫規劃及管理。
2. 智慧園區數據治理平台建置經費。

預期成果：

1. 三園區管理局各項專案計畫之總體協調、資源整合與智慧系統規格之銜接，以利整體計畫之控管，包括：智慧防災預警，針對園區內各類突發事件進行全方位監測、判斷、決策及處置；智慧停車服務，提供園區停車位調度管理，交通車量與共乘管理等；智能化用水用電訊息、節能減碳智能照明管理與訊息發布等。
2. 智慧園區數據治理平台建置，將各項智慧系統所產生之資料，進行數據分析及決策分析，作為未來各項管理平台及系統之規劃與改進參考依據。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智慧園區推動規劃及管理	13,704	產學園區司	為推動科學園區服務的創新，整合國內企業的創新研發能量，導入園區企業的資通訊科技，利用智慧園區作為智慧城市的場域環境示範典範，強化我國科學園區招商與服務競爭力，行政院105年6月22日院臺科字第1050023569號函核定運用資訊與通信技術(ICT)發展智慧園區計畫，計畫總經費1,016,789千元，執行期間為105至108年，公務預算負擔258,132千元，由本部與所屬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分4年辦理，其中本部辦理之智慧園區推動規劃及管理經費55,324千元，105至107年度已編列41,620千元，本年度續編最後1年經費13,704千元（經常門）。主要執行項目為： 1. 智慧園區計畫規劃及管理經費7,000千元：成立智慧園區推動辦公室，進行計畫之專案管理，協助各園區進行智慧化場域服務需求分析與智慧化系統及應用服務之規劃與建置，以及媒合介接其他相關部會、產業廠商之資源。 2. 智慧園區數據治理平台建置經費6,704千元：整合本計畫之各項智慧園區服務建置項目之數據，發展即時數據整合與分析技術，推動相關數據加值應用，整合成園區智慧化數據資訊平台。
0200 業務費	13,704		
0251 委辦費	13,704		

科技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265018110 國家科學技術發展基金	預算金額	32,673,532
-----------	-----------------------	------	------------

計畫內容：

國庫現金增資國家科學技術發展基金補助辦理推動整體科技發展、培育延攬及獎助科技人才、改善研究發展環境等科技研究與發展支出。

預期成果：

1. 依照計畫內容進行，改善工作環境，以提升工作效能。
2. 提升國家整體科技研究與發展。
3. 預期達成之目標如下：
 - (1) 推動創新科技領域及課題專案之績效達成率82%。
 - (2) 論文被引用數／論文篇數5.2。
 - (3) 推動社會重大議題研究綜效指數82%。
 - (4) 培育國際高端鏈結人次6,000人次。
 - (5) 補助延攬國內外學術科技人才2,215人次。
 - (6) 技術移轉授權金及產學合作計畫企業配合款9億元。
 - (7) 輔導新創團隊募資成功家數60家。
 - (8) 研究設施外部使用率58%。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基金現金增資	32,673,532	自然司、工程司	國庫增撥國家科學技術發展基金32,673,532千元，作為下列用途：
0300 設備及投資	32,673,532	、生科司、人文司、科教國公司	1. 自然科學研究發展4,778,148千元，包括大氣科學研究、物理學研究、化學研究、自然科學推展規劃、數學研究、地球科學研究、統計科學研究、海洋科學研究、永續發展研究、防災科技研究、自然科學重點研究、海洋研究船一、二、三號汰舊換新、時空資訊雲落實智慧國土、智慧災防新南向等計畫。
0331 投資	32,673,532	、產學園區司、前瞻應用司、綜合規劃司等	2. 工程技術研究發展6,145,567千元，包括工程技術推展規劃綜合支援、工程科技及實作研究、工程科技研究、應用科技部會合作研究、智慧終端半導體製程與晶片系統研發、5G/B5G無線通訊網路技術研發、數位經濟技術創新研發與應用研究、資安關鍵技術基礎研發、智慧製造關鍵技術之創新科技研發與應用、智慧積層製造(3D列印)研究、創新醫療器材、循環材料之高值化、與東南亞國家進行學術交流合作等計畫。
			3. 生物、醫、農科學研究發展6,539,630千元，包括生物科學研究、生物、醫、農、生物技術推展規劃綜合支援、農業科學研究、醫藥衛生研究、生技類核心設施平台維運、醫學科學研究、生命科學尖端研究、臺灣重要新興感染症研究、以高齡社會需求為導向之生醫科技研究、生醫研發加值、再生醫學科技發展、生醫產業創新推動方案執行中心暨商品化中心、智慧科技於農業生產之應用等計畫。

科技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265018110 國家科學技術發展基金	預算金額	32,673,532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p>4.人文及社會科學研究發展3,170,109千元，包括人文及社會科學研究、人文及社會科學推展規劃、國家與社會發展研究、東協及南亞人文社會科學等計畫。</p> <p>5.科學教育研究發展1,156,591千元，包括科學教育基礎研究、科教新南向跨國研究、未來科技研究人才培育、大眾科學教育、科普影視產品南向發展及合作、規劃推動科學教育研究發展等計畫。</p> <p>6.跨領域整合型研究計畫278,090千元，研究主題包括量子電腦、精準運動科學研究、促進原住民傳統知識之科技應用研究、建立以社會需求為核心之技術創新藍圖－科技產業、創新技術與人文社會經濟跨領域研究等。</p> <p>7.培育優秀學者研究計畫690,000千元，鼓勵國內優秀年輕學者與傑出學者進行研究，培育我國基礎與應用科學研發創新菁英研究人才。</p> <p>8.私立大學及技職校院研發特色專案計畫140,009千元，鼓勵私立大學校院整合校內相關領域專長之學者組成團隊及技職校院從事實務型研究等，強化私校及技職體系研發能量。</p> <p>9.自由型卓越、探索及學術攻頂研究計畫256,288千元，鼓勵大專校院及研究機構自行構思學研卓越之關鍵策略，跳出既有框架，開創研究新領域，發展新興重要科學與技術。</p> <p>10.產學合作研究發展2,825,578千元，包括產學合作目標導向型、應用型研究育苗專案、推動產學小聯盟、與經濟部共同推動產學大聯盟、科學園區生醫創新聚落整合推動、協助產業創新發展、新型態產學研鏈結、亞洲矽谷創新創業鏈結、研發成果維護及推廣、產學及科技研究規劃綜合支援等計畫。</p> <p>11.國際及兩岸科技合作交流763,294千元，包括推動國際及兩岸科技合作交流、鼓勵國內大專校院及研究機構赴東南亞及南亞國</p>

科技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265018110 國家科學技術發展基金	預算金額	32,673,532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p>家設置「海外科學研究與技術創新中心」舉辦東南亞區域國際共同研究暨培訓型合作活動、執行臺灣獎學金、APEC先進生物氫能技術研究中心、蒐集新南向目標國之科研政策資訊與議題、邀請國際科技人士來訪、補助國內專家學者出席國際學術會議、補助舉辦國際學術研討會、補助團隊參與國際學術組織會議等計畫。</p> <p>12. 創新及應用科技411,438千元，包括國家整體科技發展之規劃與推動、科技計畫之評審與管考、全國科技發展調查與資料編纂及推廣等計畫。</p> <p>13. 跨部會署執行之科技計畫1,595,617千元，包括具時效性科技政策及科技策略會議結論落實推動、數位國家資通安全技術服務、資安旗鑑等計畫。</p> <p>14. 培育、延攬及獎助科技人才計畫2,804,359千元，包括補助延攬國內外、新南向國家科技人才、研究獎勵、補助大專校院獎勵特殊優秀人才、補助博士生及博士後赴國外研究、補助科技人員赴國外研究、補助國內研究生出席國際學術會議等計畫。</p> <p>15. 其他科技發展計畫1,118,814千元，包括鼓勵女性從事科學及技術研究、性別與科技研究、巨量資料智慧應用研究、綜合業務規劃推動及支援、貴重儀器使用中心、大型研究儀器建置國際合作計畫、學術刊物編印及部務報導、專題計畫評審及綜合支援、強化研發環境、科技發展協調與溝通等。</p>

單位：新臺幣千元

本 頁 空 白

科技部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第一、二級用途別 科目名稱及編號	5265010100 一般行政	5265012100 國家災害防救 科技中心發展 計畫	5265013100 財團法人國家 實驗研究院發 展計畫	5265013200 財團法人國家 同步輻射研究 中心發展計畫	5265014100 智慧園區推動 規劃及管理	5265018110 國家科學技術 發展基金
合 計	467,434	214,330	5,394,455	1,899,293	13,704	32,673,532
0100 人事費	375,758	-	-	-	-	-
0102 政務人員待遇	6,603	-	-	-	-	-
0103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141,979	-	-	-	-	-
0104 約聘僱人員待遇	100,393	-	-	-	-	-
0105 技工及工友待遇	6,009	-	-	-	-	-
0111 獎金	49,991	-	-	-	-	-
0121 其他給與	4,368	-	-	-	-	-
0131 加班值班費	12,197	-	-	-	-	-
0142 退休退職給付	1,046	-	-	-	-	-
0143 退休離職儲金	20,647	-	-	-	-	-
0151 保險	32,525	-	-	-	-	-
0200 業務費	75,231	-	-	-	13,704	-
0201 教育訓練費	498	-	-	-	-	-
0202 水電費	1,252	-	-	-	-	-
0203 通訊費	2,451	-	-	-	-	-
0215 資訊服務費	56,234	-	-	-	-	-
0219 其他業務租金	29	-	-	-	-	-
0221 稅捐及規費	90	-	-	-	-	-
0231 保險費	206	-	-	-	-	-
0241 兼職費	72	-	-	-	-	-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1,204	-	-	-	-	-
0251 委辦費	800	-	-	-	13,704	-
0262 國內組織會費	57	-	-	-	-	-
0271 物品	4,681	-	-	-	-	-
0279 一般事務費	3,323	-	-	-	-	-
0282 房屋建築養護費	800	-	-	-	-	-
0283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515	-	-	-	-	-
0284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421	-	-	-	-	-
0291 國內旅費	888	-	-	-	-	-
0293 國外旅費	127	-	-	-	-	-

**科技部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第一、二級用途別 科目名稱及編號	5265010100 一般行政	5265012100 國家災害防救 科技中心發展 計畫	5265013100 財團法人國家 實驗研究院發 展計畫	5265013200 財團法人國家 同步輻射研究 中心發展計畫	5265014100 智慧園區推動 規劃及管理	5265018110 國家科學技術 發展基金
0294 運費	220	-	-	-	-	-
0295 短程車資	184	-	-	-	-	-
0299 特別費	1,179	-	-	-	-	-
0300 設備及投資	16,187	-	-	-	-	32,673,532
0305 運輸設備費	28	-	-	-	-	-
0306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15,172	-	-	-	-	-
0319 雜項設備費	987	-	-	-	-	-
0331 投資	-	-	-	-	-	32,673,532
0400 獎補助費	258	214,330	5,394,455	1,899,293	-	-
0437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	214,330	5,394,455	1,899,293	-	-
0475 獎勵及慰問	258	-	-	-	-	-
0900 預備金	-	-	-	-	-	-
0901 第一預備金	-	-	-	-	-	-

科技部
各項費用彙計表（續）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第一、二級用途別 科目名稱及編號	5265019800 第一預備金					合 計
合 計	1,510					40,664,258
0100 人事費	-					375,758
0102 政務人員待遇	-					6,603
0103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					141,979
0104 約聘僱人員待遇	-					100,393
0105 技工及工友待遇	-					6,009
0111 獎金	-					49,991
0121 其他給與	-					4,368
0131 加班值班費	-					12,197
0142 退休退職給付	-					1,046
0143 退休離職儲金	-					20,647
0151 保險	-					32,525
0200 業務費	-					88,935
0201 教育訓練費	-					498
0202 水電費	-					1,252
0203 通訊費	-					2,451
0215 資訊服務費	-					56,234
0219 其他業務租金	-					29
0221 稅捐及規費	-					90
0231 保險費	-					206
0241 兼職費	-					72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					1,204
0251 委辦費	-					14,504
0262 國內組織會費	-					57
0271 物品	-					4,681
0279 一般事務費	-					3,323
0282 房屋建築養護費	-					800
0283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					515
0284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					421
0291 國內旅費	-					888
0293 國外旅費	-					127

科技部
各項費用彙計表（續）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第一、二級用途別 科目名稱及編號	5265019800 第一預備金					合 計
0294 運費	-					220
0295 短程車資	-					184
0299 特別費	-					1,179
0300 設備及投資	-					32,689,719
0305 運輸設備費	-					28
0306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					15,172
0319 雜項設備費	-					987
0331 投資	-					32,673,532
0400 獎補助費	-					7,508,336
0437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					7,508,078
0475 獎勵及慰問	-					258
0900 預備金	1,510					1,510
0901 第一預備金	1,510					1,510

科技
歲出一級用途
中華民國

科 目				經 常 支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人事費	業務費	獎補助費	債務費
22	1			科技部主管	375,758	88,935	5,456,607	-
				科技部	375,758	88,935	5,456,607	-
				科學支出	375,758	88,935	5,456,607	-
			1	一般行政	375,758	75,231	258	-
			2	國家災害防救科技中心發展計畫	-	-	204,330	-
			3	財團法人國家實驗研究院發展計畫	-	-	4,024,459	-
			4	財團法人國家同步輻射研究中心發展計畫	-	-	1,227,560	-
			5	智慧園區推動規劃及管理	-	13,704	-	-
			6	非營業特種基金	-	-	-	-
			1	國家科學技術發展基金	-	-	-	-
7	第一預備金	-	-	-	-			

部
別科目分析表
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出		資本支出					合 計
預備金	小計	業務費	設備及投資	獎補助費	預備金	小計	
1,510	5,922,810	-	32,689,719	2,051,729	-	34,741,448	40,664,258
1,510	5,922,810	-	32,689,719	2,051,729	-	34,741,448	40,664,258
1,510	5,922,810	-	32,689,719	2,051,729	-	34,741,448	40,664,258
-	451,247	-	16,187	-	-	16,187	467,434
-	204,330	-	-	10,000	-	10,000	214,330
-	4,024,459	-	-	1,369,996	-	1,369,996	5,394,455
-	1,227,560	-	-	671,733	-	671,733	1,899,293
-	13,704	-	-	-	-	-	13,704
-	-	-	32,673,532	-	-	32,673,532	32,673,532
-	-	-	32,673,532	-	-	32,673,532	32,673,532
1,510	1,510	-	-	-	-	-	1,510

科 目					設 備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及 編 號	土地	房屋建築及設備	公共建設及設施	機械設備
22	1			0065000000 科技部主管	-	-	-	
				0065010000 科技部	-	-	-	
				5265010000 科學支出	-	-	-	
				5265010100 一般行政	-	-	-	
				5265012100 國家災害防救科技中心發展計畫	-	-	-	
				5265013100 財團法人國家實驗研究院發展計畫	-	-	-	
				5265013200 財團法人國家同步輻射研究中心發展計畫	-	-	-	
				5265018100 非營業特種基金	-	-	-	
				5265018110 國家科學技術發展基金	-	-	-	

部
分析表
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及		投			資		其他資本支出	合 計
運輸設備	資訊軟硬體設備	雜項設備	權 利	投 資				
28	15,172	987	-	32,673,532	2,051,729	34,741,448		
28	15,172	987	-	32,673,532	2,051,729	34,741,448		
28	15,172	987	-	32,673,532	2,051,729	34,741,448		
28	15,172	987	-	-	-	16,187		
-	-	-	-	-	-	10,000		
-	-	-	-	-	-	1,369,996		
-	-	-	-	-	-	671,733		
-	-	-	-	32,673,532	-	32,673,532		
-	-	-	-	32,673,532	-	32,673,532		

科技部
人事費彙計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人 事 費 別	金 額	說 明
一、民意代表待遇	-	
二、政務人員待遇	6,603	
三、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141,979	
四、約聘僱人員待遇	100,393	
五、技工及工友待遇	6,009	
六、獎金	49,991	包含考績獎金16,732千元、年終工作獎金33,051千元及特殊公勳獎賞208千元。
七、其他給與	4,368	
八、加班值班費	12,197	
九、退休退職給付	1,046	
十、退休離職儲金	20,647	
十一、保險	32,525	
十二、調待準備	-	
合 計	375,758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車輛數	車 輛 種 類	乘 客 人 數 不 含 司 機	購 置 年 月	汽 缸 總 排 氣 量 (立 方 公 分)	油 料 費			養 護 費	其 他	備 註
					數 量 (公 升)	單 價 (元)	金 額			
1	現有車輛： 首長專用車	4	102.01	2,000	1,668	30.40	51	51	52	7968-UX。 環保節能車。
1	副首長專用車	4	99.11	2,000	1,668	30.40	51	51	34	4661-ZR。 環保節能車。
1	副首長專用車	4	105.10	1,800	1,668	30.40	51	25	37	APM-9503。 環保節能車。
1	副首長專用車	4	106.12	1,800	1,668	30.40	51	8	43	ATL-7256。 環保節能車。
1	轎式小客車	4	98.03	1,600	1,668	30.40	51	51	29	4992-UZ。 環保節能車。
1	小客貨兩用車	8	98.03	2,000	1,668	30.40	51	51	34	4338-UZ。
1	一般公務用機車	1	90.04	150	312	30.40	9	2	2	BFR-499。
1	一般公務用機車	1	91.10	125	312	30.40	9	2	1	LD8-791。
1	一般公務用機車	1	97.09	125	312	30.40	9	2	1	001-CVU。
	合 計				10,944		333	243	233	

科技
預算員額
中華民國

科 目				員 額 (單位：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職 員		警 察		法 警		駐 警		工 友		技 工		駕 駛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22			0065000000 科技部主管	152	138	-	-	-	-	6	6	8	9	4	4	4	4
	1		0065010000 科技部	152	138	-	-	-	-	6	6	8	9	4	4	4	4
		1	5265010100 一般行政	152	138	-	-	-	-	6	6	8	9	4	4	4	4

部
明細表
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人								年 需 經 費			說 明
聘 用		約 僱		駐外雇員		合 計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比 較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98	103	4	4	-	-	276	268	363,561	349,251	14,310	1. 本年度預算未編列臨時人員及派遣人力相關經費。 2. 本年度勞務承攬支出，28人計28,185千元，包括： (1) 「一般行政-基本行政工作維持」計畫，本部辦公處所清潔工作委外服務案4人163千元。 (2) 「一般行政-資訊管理」計畫，資訊業務委外案24人28,022千元。
98	103	4	4	-	-	276	268	363,561	349,251	14,310	
98	103	4	4	-	-	276	268	363,561	349,251	14,310	

預算員額：	職員	152 人	技工	4 人
	警察	0 人	駕駛	4 人
	法警	0 人	聘用	98 人
	駐警	6 人	約僱	4 人
	工友	8 人	駐外雇員	0 人

合計： 276 人

科技
現有辦公房

中華民國

區 分	自有				無償借用		
	單位數	面積	取得成本	年需養護費	單位數	面積	年需養護費
一、辦公房屋	2棟	42,837.42	1,523,745	312		-	-
二、機關宿舍	3戶	376.28	8,907	419	3戶	296.30	69
1 首長宿舍	1戶	150.71	3,447	369	3戶	296.30	69
2 單房間職務宿舍		-	-	-		-	-
3 多房間職務宿舍	2戶	225.57	5,460	50		-	-
三、其他		-	-	-		-	-
合 計		43,213.70	1,532,652	731		296.30	69

部

舍明細表

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平方公尺

有償租用或借用					合計			
單位數	面積	押金	租金	年需養護費	面積	押金	租金	年需養護費
	-	-	-	-	42,837.42	-	-	312
	-	-	-	-	672.58	-	-	488
	-	-	-	-	447.01	-	-	438
	-	-	-	-	-	-	-	-
	-	-	-	-	225.57	-	-	50
	-	-	-	-	-	-	-	-
	-	-	-	-	43,510.00	-	-	800

**科技
捐助經費**
中華民國

捐 助 計 畫	計 畫 起 訖 年 度	捐 助 對 象	捐 助 內 容	捐 助
				經 常
				人 事 費
合計				2,348,711
1.對團體之捐助				2,348,711
0437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2,348,711
(1)5265012100 國家災害防救科技中心發展計 畫				146,210
[1]災害應用技術之推動與決 策支援計畫	01	108-108 國家災害防救科 技中心	進行天然災害之防減災關鍵 技術研發。	64,119
[2]防災科技之落實與服務平 台計畫	02	108-108 國家災害防救科 技中心	建構支援平台及落實應用之 服務平台。	47,091
[3]智慧化颱風洪水技術研究 計畫	10	108-108 國家災害防救科 技中心	強化颱風預警能力及整合水 文、坡地與氣象預報技術。	35,000
(2)5265013100 財團法人國家實驗研究院發展 計畫				1,656,870
[1]晶片設計實作計畫	01	108-108 財團法人國家實 驗研究院	執行智慧電子系統整合技術 、晶片系統設計與實作平台 、智慧終端半導體製程與晶 片系統研發-晶片設計服務 與環境建置計畫。	127,318
[2]儀器科技發展計畫	02	108-108 財團法人國家實 驗研究院	執行儀器技術平台發展與應 用、關鍵性儀器設備系統研 發、醫材學研團隊商業加值 、創價醫材加速器平台計畫 。	205,068
[3]高速計算與網路應用研究 計畫	03	108-108 財團法人國家實 驗研究院	執行計算設施維運與資訊服 務、網路服務與資訊安全、 軟體工具與服務平台整合開 發、科技應用與研發服務、 跨虛實科技人文計算平台計 畫。	219,593
[4]地震工程之運作及發展計 畫	04	108-108 財團法人國家實 驗研究院	執行結構耐震技術研發、地 震工程服務平台計畫。	141,786
[5]奈米元件研究與技術人才 培育服務計畫	05	108-108 財團法人國家實 驗研究院	進行奈米元件研究服務環境 建置與維運、先進元件技術 開發、元件製作及環境建置 。	198,231
[6]建構全國實驗動物資源服 務中心計畫	06	108-108 財團法人國家實 驗研究院	執行實驗動物資源及動物試 驗服務平台、動物設施維運 管理平台、建置多物種標準	155,850

部
分析表
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 費		之 用		途	分 析
門		資 本		門	合 計
業 務 費	其 他	營 建 工 程	其 他		
3,107,638	258	-	2,051,729		7,508,336
3,107,638	-	-	2,051,729		7,508,078
3,107,638	-	-	2,051,729		7,508,078
58,120	-	-	10,000		214,330
26,381	-	-	-		90,500
19,909	-	-	10,000		77,000
11,830	-	-	-		46,830
2,367,589	-	-	1,369,996		5,394,455
240,918	-	-	78,734		446,970
126,331	-	-	22,900		354,299
296,033	-	-	38,372		553,998
115,821	-	-	18,600		276,207
194,799	-	-	172,667		565,697
156,979	-	-	49,762		362,591

捐 助 計 畫	計 畫 起 訖 年 度	捐 助 對 象	捐 助 內 容	捐 助
				經 常
				人 事 費
[7]太空科技發展與服務計畫	07 108-108	財團法人國家實驗研究院	化動物試驗設施服務平台、強化醫材產業價值鏈臨床前委託試驗機構(CRO)服務能量計畫。 執行福衛七號、衛星關鍵技術研發、太空科技營運服務平台、臺灣新興產業領航計畫-微衛星發展計畫、下世代太空科技發展先期推動計畫。	285,899
[8]科技政策研究與資訊服務計畫	08 108-108	財團法人國家實驗研究院	執行科技政策形成與落實機制、科研資料建構、分析與服務、創新創業激勵、生醫產業商品化環境建構暨國際人才培育計畫。	136,980
[9]海洋科技發展計畫	09 108-108	財團法人國家實驗研究院	執行海洋科研關鍵實驗室運作及服務、海洋載具營運與研發、海洋資料管理與增值應用服務、海洋研究船營運暨設備維運計畫。	112,047
[10]國研院院務推動與管理計畫	11 108-108	財團法人國家實驗研究院	進行企劃推廣與國際鏈結、行政維運與財務管理。	62,584
[11]綠能科技發展計畫	12 108-108	財團法人國家實驗研究院	執行綠能科技聯合研究中心營運規劃與推動、離岸風機支撐結構天然災害風險評估與關鍵組件測試平台、綠能電子晶片系統之實作與服務平台、節能元件與晶片整合驗證服務平台計畫。	11,514
(3)5265013200 財團法人國家同步輻射研究中心發展計畫				545,631
[1]國輻中心業務推動與設施管理計畫	01 108-108	財團法人國家同步輻射研究中心	1.行政與基礎設施運轉維護。 2.台灣光源(TLS)運轉維護。 3.台灣光子源(TPS)運轉維護。 4.台澳中子設施運轉維護。	545,631
[2]台灣光子源周邊實驗設施	05 108-108	財團法人國家同	第二期光束線實驗設施建置	-

部
分析表
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 費		之 用 途		分 析
門		資 本 門		合 計
業 務 費	其 他	營 建 工 程	其 他	
871,820	-	-	913,985	2,071,704
125,689	-	-	8,600	271,269
137,947	-	-	16,067	266,061
31,731	-	-	1,409	95,724
69,521	-	-	48,900	129,935
681,929	-	-	671,733	1,899,293
608,946	-	-	196,407	1,350,984
38,983	-	-	240,316	279,299

捐 助 計 畫	計 畫 起 訖 年 度	捐 助 對 象	捐 助 內 容	捐 助
				經 常
				人 事 費
興建計畫		步輻射研究中心	。	
[3]台灣光子源綠能生醫旗艦計畫	06 108-108	財團法人國家同步輻射研究中心	綠能生醫實驗設施建置。	-
2.對個人之捐助				-
0475 獎勵及慰問				-
(1)5265010100				-
一般行政				
[1]一般行政	01 108-108	退休退職人員	退休退職人員三節慰問金。	-

部
分析表
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 費		之 用 途		分 析
門		資 本 門		合 計
業 務 費	其 他	營 建 工 程	其 他	
34,000	-	-	235,010	269,010
-	258	-	-	258
-	258	-	-	258
-	258	-	-	258
-	258	-	-	258

科技部
派員出國計畫預算總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類 別	本 年 度 計畫項數	本 年 度 預 計 人 天	本 年 度 預算數	上 年 度 計畫項數	上 年 度 核 定 人 天	上 年 度 預算數
合 計	2	10	127	2	10	127
考 察	-	-	-	-	-	-
視 察	-	-	-	-	-	-
訪 問	-	-	-	-	-	-
開 會	2	10	127	2	10	127
談 判	-	-	-	-	-	-
進 修	-	-	-	-	-	-
研 究	-	-	-	-	-	-
實 習	-	-	-	-	-	-

本 頁 空 白

科技
派員出國計畫預算類別表
中華民國

計畫名稱及領域代碼	擬前往國家或地區	主要會議議題 談判重點等	預計天數	擬派人數	旅費	
					交通費	生活費
二・不定期會議						
01 出席有關資訊管理、資訊科技、資訊軟體、應用系統、電子商務、資通安全與人工智慧等相關科技發展研討會議 - 30	美國或歐洲或澳洲	瞭解有關資訊管理、資訊科技、資訊軟體、應用系統、電子商務、資通安全、人工智慧、物聯網技術、增強現實(A R)技術、機器學習技術及最新科技發展趨勢等相關議題，以優化本部資訊業務且作為建議本部制定相關政策參考。	7	1	51	38
02 出席亞洲科技單位有關資訊科技發展、資訊安全技術與設計規劃等相關研討會議 - 30	亞洲地區	瞭解亞洲地區科技單位有關資訊科技發展、資訊安全技術與設計規劃，藉以規劃應用於本部資訊業務之推動。	3	1	27	11

部
一開會、談判

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預 算		歸屬預算科目	最近三次有關同一出國計畫之實際執行情形			
辦公費	合 計		出 國 地 點	出國期間	出國人數	國 外 旅 費
-	89	一般行政			-	-
					-	-
					-	-
-	38	一般行政			-	-
					-	-
					-	-

科技
歲出按職能及
中華民國

職能 別分類	經濟性 分類	經常				出
		消費支出	債務利息	補助地方	移轉民間	小計
總計		466,203	-	-	5,456,607	5,922,810
01 一般公共事務		466,203	-	-	5,456,607	5,922,810

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119

委 辦 計 畫	計 畫 起 訖 年 度	委 辦 內 容	委 辦	
			經 常	
			用 人 費 用	業 務 費 用
合計			60	7,640
1.5265010100 一般行政			60	640
(1)科學園區廠商滿意度調查計畫	108-108	為落實政府傾聽人民聲音政策，並了解對各管理局服務項目滿意度，透過問卷調查方式了解需求，得以面談、電話訪問、郵寄等方式回收問卷。	60	640
2.5265014100 智慧園區推動規劃及管理			-	7,000
(1)智慧園區推動規劃及管理	105-108	為推動科學園區服務的創新，整合國內企業的創新研發能量，導入園區企業的資通訊科技，利用智慧園區作為智慧城市的場域環境示範典範，強化我國科學園區招商與服務競爭力，辦理智慧園區推動辦公室維運、協助智慧系統與應用服務之規劃與建置、智慧園區數據治理平台建置。	-	7,000

部
分析表
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 費 之 用 途 分 析			
門	資	本	門
其 他	設 備 購 置	其 他	合 計
6,804	-	-	14,504
100	-	-	800
100	-	-	800
6,704	-	-	13,704
6,704	-	-	13,704

科技部
跨年期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億元

計畫名稱	執行期間	中央公務預算 經費需求總額	分年經費需求				備 註
			106及以 前年度 預算數	107年度 預算數	108年度 預算數	109及以後 年度預估 需求數	
智慧園區推動規劃及管理	105-108	0.55	0.27	0.14	0.14	-	1.行政院105年6月22日院臺科字第1050023569號函核定。 2.本計畫108年度預算編列於「智慧園區推動規劃及管理」業務費0.14億元。

科技部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
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一)	<p>一、通案決議部分</p> <p>107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針對各機關及所屬統刪項目如下：</p> <p>1. 大陸地區旅費：統刪25%，其中國家發展委員會、賦稅署、南區國稅局及所屬、觀光局及所屬、中央健康保險署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p> <p>2. 國外旅費及出國教育訓練費：除法律義務支出及接機接艦不刪外，其餘統刪5%，其中國家發展委員會、檔案管理局、審計部、警政署及所屬、中央警察大學、外交部、領事事務局、外交及國際事務學院、財政部、國庫署、北區國稅局及所屬、中央地質調查所、民用航空局、僑務委員會、農業委員會、林務局、水土保持局、農業試驗所、林業試驗所、水產試驗所、畜產試驗所、家畜衛生試驗所、農業藥物毒物試驗所、特有生物研究保育中心、茶業改良場、種苗改良繁殖場、高雄區農業改良場、花蓮區農業改良場、漁業署及所屬、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農業金融局、農糧署及所屬、臺灣省諮議會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p> <p>3. 委辦費：除法律義務支出不刪外，其餘統刪3%，其中內政部、國庫署、中央氣象局、觀光局及所屬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p> <p>4. 水電費：統刪1%，其中監察院、審計部、中央警察大學、消防署及所屬、國防部所屬、賦稅署、北區國稅局及所屬、南區國稅局及所屬、關務署及所屬、中央氣象局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p> <p>5. 政策宣導費：統刪3%。</p> <p>6. 設備及投資：除資產作價投資不刪外，其餘統刪9.2%，其中國家發展委員會、立法院、司法院、最</p>	遵照辦理。

科技部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
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p>高法院、最高行政法院、臺北高等行政法院、臺中高等行政法院、高雄高等行政法院、公務員懲戒委員會、法官學院、智慧財產法院、臺灣高等法院臺中分院、臺灣高等法院臺南分院、臺灣高等法院高雄分院、臺灣高等法院花蓮分院、臺灣臺北地方法院、臺灣士林地方法院、臺灣新北地方法院、臺灣新竹地方法院、臺灣苗栗地方法院、臺灣臺中地方法院、臺灣南投地方法院、臺灣彰化地方法院、臺灣雲林地方法院、臺灣嘉義地方法院、臺灣臺南地方法院、臺灣橋頭地方法院、臺灣高雄地方法院、臺灣屏東地方法院、臺灣臺東地方法院、臺灣花蓮地方法院、臺灣宜蘭地方法院、臺灣基隆地方法院、臺灣澎湖地方法院、臺灣高雄少年及家事法院、福建高等法院金門分院、福建金門地方法院、福建連江地方法院、審計部臺北市審計處、審計部新北市審計處、審計部桃園市審計處、審計部臺中市審計處、審計部臺南市審計處、審計部高雄市審計處、警政署及所屬、建築研究所、國防部所屬、財政部、國庫署、賦稅署、臺北國稅局、高雄國稅局、北區國稅局及所屬、中區國稅局及所屬、南區國稅局及所屬、國有財產署及所屬、財政資訊中心、法務部、司法官學院、法醫研究所、廉政署、行政執行署及所屬、最高法院檢察署、臺灣高等法院檢察署、臺灣高等法院臺中分院檢察署、臺灣高等法院臺南分院檢察署、臺灣高等法院高雄分院檢察署、臺灣高等法院花蓮分院檢察署、臺灣高等法院檢察署智慧財產分署、臺灣臺北地方法院檢察署、臺灣士林地方法院檢察署、臺灣新北地方法院檢察署、臺灣桃園地方法院檢察署、臺灣新竹地方法院檢察署、臺灣苗栗地方法院檢察署、臺灣臺中地方法院檢察署、臺灣南投地方法院檢察署、臺灣</p>	

科技部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
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彰化地方法院檢察署、臺灣雲林地方法院檢察署、臺灣嘉義地方法院檢察署、臺灣臺南地方法院檢察署、臺灣橋頭地方法院檢察署、臺灣高雄地方法院檢察署、臺灣屏東地方法院檢察署、臺灣臺東地方法院檢察署、臺灣花蓮地方法院檢察署、臺灣宜蘭地方法院檢察署、臺灣基隆地方法院檢察署、臺灣澎湖地方法院檢察署、福建高等法院金門分院檢察署、福建金門地方法院檢察署、福建連江地方法院檢察署、調查局、工業局、國際貿易局及所屬、中央氣象局、觀光局及所屬、運輸研究所、公路總局及所屬、僑務委員會、海岸巡防署、海岸巡防總局及所屬、檢查局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	
7.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與政府機關間之補助：除法律義務支出不刪外，其餘統刪3%，其中國家發展委員會、司法院、警政署及所屬、國防部所屬、觀光局及所屬、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文化部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	
8.	對地方政府之補助：除法律義務支出及一般性補助款不刪外，其餘統刪2%，其中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	
9.	財政部國庫署「國債付息」減列 4 億 6,500 萬元，科目自行調整。	
(二)	現行特別費之支用範圍包括贈送婚喪喜慶之禮金、奠儀、禮品、花籃（圈）、喜幛、輓聯、中堂、匾額，及對本機關及所屬機關人員之獎（犒賞）、慰勞與慰問等支出。另特別費之支用，均需檢據核銷，又列支對象不論本職及兼職僅得擇一列支。鑒於行政院前次通盤檢討使用範圍及報支手續係於95年間辦理，為持續檢討精進，建請行政院適時檢討	非本部主政業務。

科技部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
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 容	
(三)	<p>「各級政府機關特別費支用規定」相關事宜。</p> <p>立法院審查10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通過決議，年終慰問金發給對象為按月支（兼）領退休金（俸）在新臺幣2 萬元以下之退休（伍）人員及對國家有重大犧牲貢獻的軍公教人員及其遺族，以「照顧弱勢」及「對國家有重大犧牲貢獻」為原則，行政院並於102 年9 月5 日令發布「退休（伍）軍公教人員年終慰問金發給辦法」，作為發給之依據。106 年參酌國民所得、消費者物價指數及中低收入戶生活費變動情形，核定基準數額為2 萬5,000 元；同年6 月13 日又修正該辦法，將兼領月退休金還原為以全額月退休金計算，年終慰問金發給人數已大幅下降。為對經濟弱勢及對國家有重大犧牲貢獻者做適當的照顧，並期資源合理之運用，年終慰問金之發放，仍請依前揭原則及規定辦理。</p>	非本部主政業務。
(四)	<p>行政院於 105 年 9 月 8 日 以 院 授 人 給 揆 字 第 1050053161 號函修正發給對象為支（兼）領月退休金在2 萬5 千元以下（兼領月退休金者以原全額退休金為計算基準）、「因公失能」之退休公教人員，以及退休時未具工作能力之退休公教人員，得由各機關酌贈三節慰問金。鑑於退休公教人員給與隨時空環境已有所改善，早年因公教人員退休所得較低所採取的權宜措施，應隨之調整；現雖已較為限縮發放對象及金額，行政院仍應就財政、資源分配或退休人員所得等因素，適時檢討，以期資源合理運用，並落實照顧弱勢。</p>	非本部主政業務。
(五)	<p>為維護公務人員權益，避免加班補休因業務繁忙無法於期限內休畢，建請公務人員一般加班補休期限</p>	非本部主政業務。

科技部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
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六)	<p>比照專案加班補休辦理方式，均放寬於一年內補休完畢。</p> <p>107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歲出預算計編列 1 兆 9,917 億 7,307 萬 1 千元，較 106 年度法定預算數 1 兆 9,739 億 9,594 萬 7 千元增加 177 億 7,712 萬 4 千元（增幅 0.90%）。行政院於近年度皆編列近 2 兆元之歲出預算，規模居高不下，在資源有限下，當應就國家發展各項政事所需，審慎分配各主管部會執行，惟如從各主管部會近年獲賦預算之消長情形觀之，中央政府歲出預算相對集中於少數部會及對其他部會產生資源分配上之排擠效果，值行政院正視。經我國中央政府歲出預算相對集中於少數主管部會，且部分主管部會如衛福部、勞動部、教育部之分配預算近年增長頗速，恐加深資源分配之排擠效果，不利國家總體經濟之均衡發展，要求行政院應正視此現象並妥謀因應改善之道。</p>	非本部主政業務。
(七)	<p>中央政府總預算支應施政所需之經費，檢視施政結果對於總體經濟均衡之影響亦有其必要。鑑於近年來國內超額儲蓄情形未能有效改善，顯示行政部門過去所為相關措施恐未能對症下藥，要求行政院應重新檢討影響投資意願等之相關政策措施，以改善國內投資環境，提高民間投資意願，導正總體經濟失衡現象。</p>	非本部主政業務。
(八)	<p>107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歲出編列 1 兆 9,918 億元、歲入歲出短絀 944 億元，加上該年度辦理之中央政府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第 1 期（106-107 年度）特別預算及中央政府流域綜合治理計畫第 3 期特別預算（107-108 年度）歲出規模已逾 2 兆元、收支</p>	非本部主政業務。

科技部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
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九)	<p>短絀則擴大為 1,958 億元，觀察 10 餘年來中央政府之歲出規模（含總預算及特別預算）於逐年增加之趨勢下，107 年度之規模已逾 2 兆元、收支短絀則擴大為 1,958 億元，觀察 10 餘年來中央政府歲出規模（含總預算及特別預算）大致呈現逐年增加之趨勢，且多為赤字預算，恐不符健全財政原則。中央政府之歲出規模（含總預算及特別預算）於逐年增加之趨勢下，107 年度之規模已逾 2 兆元，且近 10 餘年中央政府財政收支持續短絀，不符健全財政原則，要求行政院應積極落實財政紀律，以有效縮小財政收支差短缺口，以符世界各國重視財政紀律之潮流，並提昇國家競爭力。</p> <p>鑒於預算法第 27 條規定：「政府非依法律，不得於其預算外增加債務……。」同法第 9 條規定：「因擔保、保證或契約可能造成未來會計年度內之支出者，應於預算書中列表說明；其對國庫有重大影響者，並應向立法院報告。」歷年中央政府總預算除於「因擔保、保證或契約可能造成未來會計年度支出明細表」列有臺灣南北高速鐵路興建營運合約乙項外，亦從 100 年度起揭露軍公教人員新、舊制退撫基金、勞工保險、公務人員保險、軍人保險及國民年金保險等未來需由政府負擔支出事項，惟仍有部分承諾事項未來需由政府編列預算支應而未揭露者，允有詳實揭露之必要。截至 106 年 7 月底中央政府一年以上債務未償餘額為 5 兆 3,615 億元，短期債務未償餘額為 860 億元，總計上述長、短期借款及發行公債合計數為 5 兆 4,475 億元，而未揭露之鉅額潛藏負債保守估計約在 17 兆 6,051 億元以上，未來勢將成為政府財政嚴重負擔。而有關潛藏負債之表達，審計部雖於 105 年度決算審定書</p>	非本部主政業務。

科技部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
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內作部分揭露，行政院主計總處亦於 107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中揭露相關資訊，惟因部分實際舉借債務金額及法定給付義務排除於公共債務法債務未償餘額之額度，致財政主管機關所計算之政府債務未償餘額占 GDP 比率，遠低於歐美各國或亞洲鄰近國家（如日本）債務比率；公共債務法雖已修法將債務比率之計算，由公共債務未償餘額占前三年度名目國民生產毛額平均數改為占前三年度國內生產毛額平均數，並增加政府債務預警機制，惟對公共債務之定義及潛藏負債之管控仍有未盡之處，為促使政府正視鉅額潛藏負債及重視財政紀律，並利政府債務之控管及表達，建請行政院應賡續檢討改善。	
(十)	鑒於預算法第1 條第3 項規定：「預算之編製及執行應以財務管理為基礎，並遵守總體經濟均衡之原則。」將此原則體現於政府之財政規劃上，即須將舉債換取之施政資源，有效引導用於具未來效益之公共建設或投資，發揮帶動經濟成長之效果，進而提高國民所得。然而，近20 餘年間中央政府債務迅速累積、人均負債隨之攀升，惟國內生產毛額之提昇卻有限，舉債用於施政之效益性備受考驗。近20 餘年，GDP 僅上升2.76 倍，惟中央政府債務未償餘額增加逾20 倍，因此政府舉債用於施政能量之同時，應審慎評估帶動經濟成長之效果，並持續檢討強化中央政府之債務管理。	非本部主政業務。
(十一)	鑒於107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經常收支賸餘1,903 億元，惟歲入歲出相抵（經資門併計）仍有差短944 億元。建請行政院應研謀稅制改革方案，俾有效改善稅課收入無法充分支應各項施政所需之現狀，且	非本部主政業務。

科技部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
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十二)	<p>全面檢討取消不合理及不合時代潮流之租稅減免措施。另具體落實零基預算之精神於預算編列過程，以妥善配置政府資源；增加經常收入之穩定性，設法增裕經常收支賸餘，俾臻整體財政之穩健，提昇政府施政效能及國家競爭力。</p> <p>鑒於107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歲出編列1兆9,918 億元，其中依法律義務必須編列之支出，高達1兆4,115 億元，占歲出預算總額之70.86%，高於106 年度之69.33%。107 年度可自由規劃運用預算額度為5,803 億元，較106 年度之6,053 億元減少250 億元，顯示107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依法律義務必須編列之支出比重達7 成，仍居高不下，歲出結構持續僵化。107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依法律義務必須編列之支出比重達70.86%，歲出預算結構持續僵化，可自由規劃運用預算額度僅5,803 億元（占29.14%），恐排擠公共建設及其他重要施政計畫之資源配置，連帶影響經濟成長。要求行政院應研謀改善之道，充裕財政收入，期能提高政府歲出預算編列之靈活度，並增加可自由規劃運用預算之額度。</p>	非本部主政業務。
(十三)	<p>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之依法律義務必須編列之支出占歲出額度成數仍高，以致財政資源因應新增政務需要彈性配置之空間有限；惟關於依法律義務必須之支出，不僅行政院未定義其範圍，其內容項目亦未彙核列表揭露於中央政府總預算案，導致外界難以檢視行政院每年度依法律所必須編列之固定支出細項，對於其內容是否確屬法律義務，尚有待行政院公開揭露支出之內容項目與金額以釐清之。行政院所稱依法律義務之支出，既對歲出結構有重大影響，應明確界定歸屬該項支出之定義範疇，並於各</p>	非本部主政業務。

科技部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
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十四)	<p>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中詳實彙核列表揭露其項目、金額與依據，以利審議。</p> <p>鑒於中央各機關經管國有宿舍包括首長宿舍、單房間職務宿舍、多房間職務宿舍及眷屬宿舍等4類，截至106年第2季，各機關經管宿舍計有4萬2,341戶。為建立合理宿舍制度，提高國家資產運用效能，行政院前於92年及96年分別訂頒「國有宿舍及眷舍房地加強處理方案」、「國有職務宿舍房地加強處理方案」，促請各宿舍管理機關應積極檢討國有宿舍使用效能，並加強處理無需保留公用之房地。惟近年部分機關宿舍仍存有長期閒置、低度利用或被占用之情事，亟待檢討強化運用效能。國有財產法第61條及第62條分別規定，主管機關對於各管理機關有關公用財產保管、使用、收益及處分情形，應為定期與不定期之檢查。財政部對於各主管機關管理公用財產情形，應隨時查詢。惟中央各機關經管之國有宿舍，截至106年第2季仍有近2成閒置，又部分機關被占用宿舍戶數逐年增加，且被占用期間逾3年之比率偏高，均顯國有宿舍經管及使用效能仍有待加強。信義首長宿舍由獲配機關自行經管，然近年閒置比率已近5成，請財政部加強督促各機關清理閒置或被占用宿舍，變更為非公用財產，移交國有財產署接管。</p>	非本部主政業務。
(十五)	<p>依全國軍公教員工待遇支給要點第四、(三)、2點規定：「……居住公有房舍之現職軍公教員工，應由服務機關學校按月將所併入之房租津貼數額扣繳公庫。……。」又依行政院訂頒中央各機關職務宿舍管理費收費基準第1點規定：「各機關提供職務宿舍予借用人住用，應依職務宿舍管理費收費基準表按</p>	遵照辦理。

科技部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
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月計收職務宿舍管理費。」107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之「其他收入－雜項收入－其他雜項收入」科目內，即據此編列各機關借用宿舍員工自薪資扣回繳庫數及宿舍管理費收入合計2億2千萬餘元。行政院雖已訂定職務宿舍管理費最低收費基準，然僅規定各機關「得」依宿舍座落區位、使用設備及必要之維修費用等因素調高職務宿舍管理費，惟實務上，各機關多僅依最低標準收取管理費，又因行政院所訂收費基準偏低，致近年各機關管理費收入均不足支應宿舍相關維護成本，仍需國庫額外進行補貼，顯非妥當。要求行政院依中央各機關職務宿舍管理費收費基準第4 點規定定期檢討。	
(十六)	據105 年度中央政府總決算財產目錄顯示，截至該年底公務用財產帳面價值約4.4 兆元，房屋建築及設備項目中扣除作業使用及撥交地方政府機關後之總值為3,834 億餘元，其中各機關自有辦公廳舍計有1 萬7,121 棟，面積約2,869 萬餘平方公尺；政府資產規模龐大，房地閒置亦屢有所聞，而近年各機關辦公廳舍租金預算雖已呈遞減狀態，107 年度預算案仍逾20 億元，有賡續檢討必要。中央政府財產數額龐大，國有房地閒置時有所聞，惟每年仍需編列高額租金預算，顯示國家資源運用效率有待提升，要求各機關應儘速檢討租用現址房舍之必要性及適當性，儘量運用現有國有房舍，俾國家資源有效運用。	遵照辦理。
(十七)	鑒於近年來政府推動重大體育建設計畫，常因規劃欠周、執行進度落後、跨區整合不足或機關間缺乏連結機制等缺失，影響施政計畫執行成效，故要求行政院責成所屬主管機關於重大施政計畫前置作業	非本部主政業務。

科技部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
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十八)	<p>階段，應審慎規劃並落實管考工作，如涉及各級政府或跨部會共同辦理事項，應加強橫向與縱向聯繫，以利計畫順利推動。</p> <p>鑒於107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公共建設規模為3,749億元，分別編列於公務預算1,617億元、特別預算878億元、營業基金923億元及非營業基金331億元，各次類別分配情形分別為交通及建設1,226億元（公路599億元、軌道運輸348億元、航空109億元、港埠129億元及觀光41億元）、環境資源702億元（環境保護34億元、水利建設500億元、下水道148億元及國家公園20億元）、經濟及能源895億元（工商設施249億元及油電646億元）、都市開發138億元、文化設施121億元、教育設施153億元（教育108億元及體育45億元）、農業建設464億元及衛生福利50億元。政府公共建設為推動經濟成長之重要動能，囿於政府近年來財政困難，公務預算編列之公共建設未能擴增，要求行政院應研謀財源籌措方法，又公共建設預算長年主要編列於交通及建設部門別（尤以公路及軌道運輸次類別），允宜依優先順序合理配置資源於各次類別計畫，以使有限之公共建設資源投入能發揮更大成效。</p>	非本部主政業務。
(十九)	<p>107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各機關編列資本支出合計 3,011 億6,745 萬4 千元，其中「公共建設及設施」編列509 億6,818 萬7 千元，金額龐鉅，且多數計畫係配合國家經濟建設發展需要編列，故公共工程能否如期如質完成，攸關政府施政效能。依政府採購法第70 條第3 項規定：「中央及直轄市、縣（市）政府應成立工程施工查核小組，定期查核所屬（轄）機關工程品質及進度等事宜。」另依同條第4 項規</p>	遵照辦理。

科技部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
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二十)	<p>定，應訂定工程施工查核作業辦法以資遵循。公共工程採購案件執行上屢傳爭議，惟近年工程採購案件施工查核比率不高，另部分主管機關查核小組查核件數亦未達規定比率，復未妥善運用「政府採購資訊查詢系統」篩選異常關聯案件，皆應檢討改善，為有效監督施工品質及執行進度，要求行政院及其所相關機關應再加強查核件數，及妥善運用「政府採購資訊查詢系統」篩選異常關聯案件，以杜採購案件爭議之發生，俾使工程如期如質完成。</p> <p>依據審計部監督106年度行政院工程會列管1億元以上公共建設計畫預算執行情形，106年度列管之公共建設計畫共有208件，截至6月底執行率（累計執行數/累計分配數）未達80%之計畫計有42件（占列管總件數20.19%），其中21件執行率甚至未達50%（占列管總件數10.10%）。又上述42件執行率未達80%公共建設計畫以交通部16件最多，倘以占該部會列管計畫件數比，以退輔會33.33%（2件）為最高，內政部26.67%（5件）次之，文化部25.00%（3件）再次之，另執行率未達50%公共建設計畫占比最高之部會仍為退輔會33.33%（2件），文化部16.67%（2件）次之，經濟部12.20%（5件）再次之。部分公共建設計畫仍有執行情形不佳，或無法達成其原訂目標效益等，主要係計畫相關前置作業未盡完善或監督管理機制仍有不足等所致，為使政府投入公共建設之資源得以達成預期效益，要求行政院應積極強化公共建設計畫之前期規劃作業及監督管理機制。</p>	遵照辦理。
(二十一)	107 年度總預算案編列科技發展計畫經費977 億元，加計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特別預算107 年度編列數174	為提升產業智財權競爭優勢，本部推動「運用人

科技部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
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 容	
	億元、國防科技經費81 億元、營業與非營業特種基金編列之研發支出228 億元，合共1,460 億元，較106 年度相同基礎預算數增加121 億元，約增9.1%，顯示政府對科技研發之重視。然全球智慧財產權爭議如火如荼展開，我國廠商之產品輸出美國市場，屢遭受國際專利訴訟威脅及美國關稅法337 條款之控告，惟國內研究機構提起之反制訴訟或控告案件僅 10 餘件，反制訴訟能量恐不足。為有效降低國內廠商專利費用與智財權糾紛之風險，應盤點現行產業鏈技術缺口，布局研發關鍵性專利，並善加利用現有之專利，以形成完整、嚴密之專利保護網，俾面對激烈國際智財權競爭情勢。	鏈結產學合作研發計畫」盤點學界研發成果，將學界原已擁有之技術或專利，透過法人協助進行市場分析、專利布局、技術加值、場域驗證與新創等階段性輔導與服務，協助學界技術加值並媒合推廣至業界或輔導成立新創公司，最終在加強產學鏈結，營造大學研發成果與產業良性循環之生態體系，使產業有效運用學研能量，進而全面提升我國科技創新能量與產業競爭力。
(二十二)	107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編列科技發展計畫 977 億元，加計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特別預算案 174 億元、國防科技經費 81 億元及營業與非營業特種基金 228 億元，總計 1,460 億元（較上年度增加 121 億元，增幅 9.04%）。其中 977 億元為中央研究院 115 億元、科技部 394 億元、行政院國家科學技術發展基金跨部會署計畫 16 億元及其餘機關 452 億元（包括生命科技 115 億元、環境科技 30 億元、資通電子 102 億元、工程科技 101 億元、人社科服 65 億元及科技政策 39 億元）。中央政府逐年增編科技發展支出，且全國研發經費占國內生產毛額比率已逾 3%，惟政府鉅額科學技術研究支出卻未能發揮領頭羊效益並契合產業關鍵技術需求，致我國技術貿易逆差持續加劇，產業發展備受箝制，要求	1. 依據本部科學技術統計要覽 2017 年版資料可得知，我國近年技術貿易收支比，從 2012 年 0.18 提升至 2015 年 0.23，若比較技術輸出、輸入金額變化可發現，近 3 年技術輸出額以平均 11% 每年持續成長，同時技術輸入額增長幅度則大為趨緩，2015 年甚至出現負成長，顯示技術貿易逆差有逐步改善之趨勢。 2. 對比鄰近國家所存在相對

科技部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
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行政院應務實檢討並研擬積極對策，逐步改善技術貿易逆差問題。	<p>落後之現況，亦並非全然為負面效應。進一步拆解國內各產業技術貿易收支（資料來源：STPI，2017；工廠營運與調查報告），主要逆差來源為 ICT 產業，其中又以「電子零組件製造業」、「電腦、電子產品及光學製品製造業」為主，每年自國外淨輸入超過 800 億元。考慮到我國產業主要營運模式，在於承接國際品牌大廠之 OEM、ODM，係從先進國家取得各類技術授權，經由運用、整合及加值後，產銷關鍵零組件、產品或服務，藉此獲取收益。奠基於掌握完整零組件供應鏈群聚之競爭優勢，讓我國產業得以與其他國家相關產業鏈競爭，而獲得國際品牌大廠的青睞。我國業者支付技術授權金的持續成長，也代表著相關產業訂單的大幅成長。對照 ICT 產業貿易順差表現可發現，從 2002 年順差 146 億美元成長至 2010 年順差 581 億美元，2016 年順差已</p>

科技部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
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p>達 648 億美元，顯示技術貿易逆差擴大的同時，國內產業因掌握商機而持續擴大。</p> <p>3. 另一方面，以現行產業的主要營運模式來看，目前國內統計亦有低估我國產業技術銷售金額之可能。我國產業近年多採臺灣接單他地出口的三角貿易模式，我國業者在第三地設廠出口，其營業額中也包含技術授權給予第三地工廠的部分，而這些隱性的技術授權，並未出現在經濟部或央行的調查統計中。依主計總處統計，2015 年我國產業進行三角貿易淨收入為 211 億美金，約 6,330 億臺幣，如果將其中一定比率視為我國業者在第三地設廠及供應鏈管理等隱性技術與知識的對外授權，很可能超越目前國內統計技術貿易逆差額（2015 年約 1,200 億臺幣），使我國從技術貿易逆差轉為順差。</p> <p>4. 從前述觀察可知，技術貿易逆差源自於主力產業營運模式及關鍵技術專利掌</p>

科技部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
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p>握不足，對此，本部將強化科研成果為企業所用，併同經濟部引導產學研投入關鍵及核心技術、布局新興科技，期能逐步降低對國外技術之依賴，進而提升技術輸出效益、改善技術貿易逆差。本部相關措施說明如下：</p> <p>(1) 以「業界出題、學界解題」之核心精神，持續推動產學大聯盟及產學小聯盟計畫，並聚焦「亞洲・矽谷」、「智慧機械」、「綠能科技」、「生技醫藥」、「國防」、「新農業」、「循環經濟」及「AI」之創新領域，加速產業升級轉型；此外，同步運用人機機構在研發成果加值的經驗與能量，強化產學鏈結與原創型專利布局。</p> <p>(2) 106 年新規劃推動「國際產學聯盟」專案，匯集國內學界研發能量，促進學術研究與國內外企業進行合</p>

科技部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
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二十三)	107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編列科學支出 1,057 億元，較 106 年度預算數 1,134 億元減少 77 億元，減幅 6.79%；其中資本支出自 500 億元降為 409 億元，遽減 91 億元，減幅 18.20%，又資本支出除用於土地建築，主要為購置儀器設備。按金額 500 萬元（含）以上之貴重儀器為國家耗費鉅額公帑購買，應積極研謀提升使用效能，方屬妥適。惟經檢視中央政府各機關所提供資料顯示，部分貴重儀器之使用時數及使用收入偏低。部分機關貴重儀器近	<p>作，進一步讓國內產學研的創新能量可與全球技術領先的產業供應鏈接軌。各聯盟設置產業聯絡中心將整合校內技轉、育成等相關產學單位，提供一站式服務，並延攬極富產業、創投經驗之產業聯絡專家，依據產業需求串接校內不同功能單位之資源，發揮資源整合最大效益，媒合企業需求及聯盟學校研發能量，強化會員間研發成果與需求的交流互動，進而增加學研成果為產業應用之機會，提升我國產業國際競爭力。</p> <p>1. 依立法院預算中心 107 年度總預算整體評估報告第六十五項之統計結果，本部貴重儀器 104 及 105 年度平均每部每年使用時數達兩千小時，以一年 50 週計算，每週使用 40 小時，每天使用 8 小時，已近滿載使用，並無閒置之</p>

科技部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
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p>年使用時數偏低，且大部分儀器設備未能創造租金與其他使用收入，顯示使用效能未臻理想。貴重儀器乃為公共資源，若其對政府部門或研究機構未能產生合理回饋，形成政府研發資金運用之良性循環，恐招致外界非議，長期以往亦不利創新研發之推動，要求檢討改善。</p>	<p>情況；本部貴重儀器每年他用時數逾 9 萬小時，平均每部每年提供他用時數為 697 小時，為中央政府各部會之貴重儀器他用時數最多及他用時數比重最高者，充分發揮資源共用之精神。</p> <p>2. 另依立法院預算中心 107 年度總預算整體評估報告第六十六項之統計結果，中央政府各機關貴重儀器 104 及 105 年度平均每部每年收入分別為 16 萬 6 千元及 21 萬 2 千元，本部貴重儀器平均每部 104 年度收入逾 57 萬元、105 年度收入逾 62 萬元，為中央政府各機關之貴重儀器平均收入最高者，確實發揮儀器使用效能。</p>
(二十四)	<p>為推動資源共享理念及貴重儀器設備之有效管理運用，103 年 5 月行政院科技會報決議，請科技會報辦公室協調科技部、教育部等相關部會，建置貴重儀器開放共同管理平台，將政府補助經費購買之貴重儀器資訊，以雲端管理系統開放提供國內各研究機關或學術單位查詢運用。惟執行結果，中央各機關 500 萬元（含）以上貴重儀器置於開放共同管理平台之比率偏低，且供他用時數亦少。全球主要國家均相當重視科技資源共享，並透過完善法制以促</p>	<p>遵照辦理。</p>

科技部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
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進科技資源之共享。我國雖已建置貴重儀器開放共同管理平台，惟未建立促進開放之激勵引導機制、或未建立相應之開放、運行、維護、使用管理制度，致各機關配合意願不高，從而無法發揮資源共享之效益。又各機關貴重儀器提供予業界、其他法人研究機構及學界等之使用時數亦偏低，共享機制之效果並未顯著，執行推廣績效難謂有成，要求各部會應參酌科技部貴重儀器共同使用服務計畫之運作及管理模式，完善現行機制，強化貴重儀器共同開放之廣度，以營造優質產學研發資源共享環境。	
(二十五)	軌道建設之特性為投資與維運成本甚鉅且回收期較長，惟因其具有公共財屬性，票價之訂定常無法充分反映建設及營運成本，故除需有穩定而足夠之運量支撐票箱收入外，尚須藉由多元開發軌道周邊附屬設施及多角化業務經營等挹注財務收入。然目前國內軌道建設車站及周邊土地整合開發績效欠佳，且軌道營運機構之附屬事業發展不足，相關財源挹注有限，允待研謀改善。	非本部主政業務。
(二十六)	107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公共建設計畫－交通及建設－軌道運輸」合共編列 176 億元，占我國整體公共建設預算（1,617 億元）之 10.88%，僅次於公路（401 億元）及農業建設（427 億元）經費，高居我國公共建設經費第 3 位。鑑於軌道建設投資成本甚鉅，各國在建設前首重當地公共運輸使用量之提升，大多於達相當規模後始進一步評估興建軌道運輸之可行性。惟近年我國公共運輸市占率仍待強化提升，又以高鐵完工營運後，因運量未達預期引發財務問題等前車之鑑；有關各地軌道建設之投資效益、各類交通運具間能否有效整合及如何提升	非本部主政業務。

科技部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
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二十七)	<p>民眾對於軌道運輸之使用等，要求行政院應全面審視並研謀良策增進，以達我國軌道建設之健全良性發展。</p> <p>政府自 91 年度起，每年投入鉅額經費辦理各項水患治理及治山防洪計畫；91 年度至 106 年度，中央政府所投入之各項防洪經費已高達 5,298.36 億元，107 年度續編列相關計畫所需預算 381.86 億元，治理水患所需經費龐鉅，要求應有完整財務計畫，以長期整體規劃配置預算資源，亦應務實檢討中央與地方間有關治水經費負擔比例之合理性，以加速完成流域綜合治理水資源開發方案規劃過程長達數 10 年，如未能就整體計畫興建方式妥慎考量，除造成抗爭事件層出不窮，亦徒增政府不經濟支出；故各項水環境建設計畫除允應配合當前政府施政重點，檢討其急迫性與優先順序，將資源作妥適配置及整合運用，亦應有長期財務規劃配合，以利中央與地方權責劃分及財政健全發展。</p>	非本部主政業務。
(二十八)	<p>為追求環境永續發展，107 年度總預算編列水環境建設計畫經費 240.68 億元，加計流域綜合治理計畫與前瞻基礎計畫特別預算編列數 276.55 億元，以及營業與非營業特種基金所編計畫型水環境建設經費 165.28 億元，合共 682.51 億元，較 106 年度相同基礎增加 2.27 億元，增幅 0.33%；經統計 91 至 107 年度中央政府投入之各項水環境建設計畫已高達 1 兆 0,428.80 億元。水資源開發方案規劃過程長達數 10 年，如未能就整體計畫興建方式妥慎考量，除造成抗爭事件層出不窮，亦徒增政府不經濟支出；故各項水環境建設計畫除允應配合當前政府施政重點，檢討其急迫性與優先順序，將資源作妥適配置</p>	非本部主政業務。

科技部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
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 容	
(二十九)	<p>及整合運用，亦應有長期財務規劃配合，以利中央與地方權責劃分及財政健全發展。</p> <p>依據 107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說明，「為推動以人為本的『新南向政策』，將強化與東協及南亞在經貿投資、教育訓練、農漁業合作、勞務諮商、資通訊能力建構等各領域的雙向交流互動，洽簽各項協定」、「提升臺灣在區域的重要性」，107 年度新南向政策經費計編列 71.9 億元，較 106 年度增加 27.4 億元，約增 61.6%，主要為經濟部 28.8 億元、教育部 17 億元、科技部 5.6 億元、僑務委員會 4.5 億元、外交部 3.2 億元、交通部 3.2 億元及衛生福利部 2.9 億元等。政府推動之新南向政策，係由各主政及協辦機關共同推動執行，為成功重新定位臺灣在亞洲發展之角色，各部會應善用並整合資源，俾發揮最大效益。新南向政策係政府現階段施政重點之一，惟年度預算執行率僅少數機關逾半，允宜加強控管進度；另為展現更具體之政策績效，未來將聚焦於五大旗艦計畫及三大潛力領域，並由各主、協辦機關分別編列預算辦理，惟因政策推動涵蓋之內容及計畫甚多，且分散於各部會，爰要求行政院應加強跨部會之連繫與協調，以避免資源重複配置，並發揮綜效。</p>	非本部主政業務。
(三十)	<p>我國產業用地迄今仍存有區域供需失衡及閒置現象；農、工用地競合不利產業用地儲備制度發展；且隨著國土計畫法公布施行，產業用地之開發與擴充，未符合國土功能分區及其分類指導之開發行為者，將不得開發利用，產業用地總量管制隱然成型。是以，產業用地整體規劃開發及協調機制應及早建置，以解決產業用地儲備、開發與供需失衡現</p>	非本部主政業務。

科技部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
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三十一)	象。 近年隨貿易自由化，我國中小企業因規模小、經營不易，擴展海外市場能力漸衰，國內貧富差距拉大，中低收入戶生活日益困難，中南部部分產業外移，及製造業研發經費投入不足，致營利事業營收及家戶所得與北部有相當差距，要求行政院應重視該等問題之嚴重性，研擬合宜解決方案，以降低對人民造成之負面影響。	非本部主政業務。
(三十二)	我國乃文化多元、民主開放之社會，深具發展文化創意產業之潛力，然近年我國文化創意產業產值占全國 GDP 之比重呈現下降趨勢，外銷收入亦有衰退趨勢，且外銷表現遜於鄰近國家及全球整體文化產品出口表現，產業面臨激烈之國際競爭，要求行政院應協助（輔導）業者強化產品之文化內涵豐富度與多元性，以增進產品之市場競爭力，並妥善整合利用駐外單位資源，協助產業蒐集並掌握海外市場資訊及國際發展趨勢，以輔助國內相關產業拓展國際市場與增進海外行銷層面。	非本部主政業務。
(三十三)	鑒於臺南市與高雄市就轄區內國立高中職之得否移撥改隸，關鍵概取決於經費補助、員額需求及不動產產權移轉事項能否與中央取得共識，惟事涉中央財政能否勻應及相關人事法規之適用問題，要求行政院應客觀考量接管直轄市之財政狀況並以維持現有高中職校完善教育品質為本，協調有關機關協同教育部積極與臺南市與高雄市政府協商早日完成移撥改隸，避免體制混亂及影響學生權益。	非本部主政業務。
(三十四)	鑒於國際駭客手法詭譎多變，部分機關資安專責人	非本部主政業務。

科技部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
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三十五)	力配置未盡妥適，資安防護工作尚難落實，要求行政院應研謀對策深植資安防護能量，建構合理之資安專業技術組織規模與用人彈性，延攬專業資安人員，提高國家資安技術專業量能，並整合資安防護資源，以強化區域聯防能力。	非本部主政業務。
(三十六)	鑑於近 4 年全國資安防護經費投入情形來看，中央政府資安防護經費占該機關資通訊經費比率較低前 5 名主管機關分別為法務部、主計總處等五個單位，地方政府較低前 5 名機關則為台北市、連江縣政府等五個單位，其中不乏機敏性較高主管機關及重要直轄市，資安防護經費配置情形未盡妥適，恐不利達成國家整體資安防護目標。政府應儘速推動資安專法以管理各級機關資安，俾確立國家資安政策推動及管理方向，期深植資安能量於各部會，甚至推及民間關鍵基礎設施廠商；另資安防護經費雖逐年成長，惟無法窺悉全貌，且部分機關經費配置情形未盡妥適，應改善以利達成資安防護目標。	非本部主政業務。
(三十七)	行政院自 94 年度起積極推動性別主流化政策，規範中長程個案計畫及法律案應辦理性別影響評估，並自 103 年起研議修正性別預算之試辦，惟面對我國預計自 107 年將邁入高齡社會及女性高齡人口比率逐年擴增之趨勢，要求行政院應全面審視近年推動性別影響評估之成效，以及性別預算試辦多年仍未能正式實施之原因，並審酌我國人口及社會變遷之需要研謀有效策進措施，以提高我國性別主流化政策之執行成效。	非本部主政業務。
(三十七)	為落實性別平權，政府漸將聯合國性別主流化之各項作為，實踐於政府體制中，惟經檢視我國近 10	非本部主政業務。

科技部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
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p>年來婦女部分之預算編列、勞動情形、所得水準、財產繼承、人身安全及公共設施等之變動趨勢，結果呈現女性勞動參與率雖有成長，惟成長態勢趨緩、女性所得水準與男性之差距漸有改善，惟老年女性貧窮化問題亟待解決、財產繼承權之性別差異趨向雖已漸有改善，惟不均態勢仍然存在，且性別差異弭平不易、性侵害案件未進入司法體系之比率逐年上升，性別友善之司法偵審及支持系統似未落實、女男用大便器數比仍不足 2：1，女性如廁環境尚待加強，顯見政府在預算資源、促進婦女就業、托育服務、老年女性貧窮化、性別友善之司法偵審、公共設施等相關政策及措施容有改進空間，要求行政院應積極落實，以使女性在經濟、就業、司法、家庭及人身安全等面向之權益獲得保障及發展。</p>	
(三十八)	<p>我國全國各地觀光遊憩據點可區分為國家風景區、國家公園、公營遊憩區、直轄市級及縣（市）級風景特定區、森林遊樂區、海水浴場等 8 大項，近年來各級政府致力於觀光遊憩據點新增及修繕以提高服務品質，主要觀光遊憩據點自 88 年度 203 個，至 106 年 6 月底，已增加至 307 個，以交通部觀光局為例，107 年度重要觀光景點建設計畫預算編列 40.99 億元辦理相關業務。各級政府近年積極興建觀光相關設施，挹注龐鉅資源提升軟硬體設施，惟部分觀光遊憩據點參觀人次卻不增反減，要求行政院責成所屬相關主管機關應確實檢討並加強宣導；另為避免環境過度開發與破壞，熱門據點宜進行流量管制，強化友善環境建置及特色；有鑑於各級政府建置及維護休閒遊憩據點負擔不輕，應研謀提高據點之自籌財源可行性，或鼓勵民間企業捐助認養，</p>	非本部主政業務。

科技部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
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三十九)	<p>俾利相關場所環境品質提升及有效推廣，以期發揮綜效。</p> <p>鑑於部分國稅局運用營業稅資料庫辦理營利事業所得稅作業專案查核之補徵稅額呈逐年減少之趨勢，且減少金額及比率甚高，其選案查核之策略及技術尚有精進空間，允宜精進電腦選案模式，及加強稽查人員人工選案查核經驗與專業能力；另我國為減輕稅捐稽徵成本並鼓勵營利事業採用會計師簽證申報，給予採用會計師簽證申報者較高之交際費限額比率、10 年內之虧損得適用盈虧互抵等租稅優惠規定。惟 104 及 105 年度會計師簽證案件選查結果，選查對象連續 3 年度均有短（漏）報所得者之金額及比率甚高，且有增加之趨勢，顯示甚多企業並未因委託會計師簽證而減少其租稅逃漏，會計師簽證申報功能仍有待落實，以確實減少營利事業低報所得或租稅逃漏行為。此外，上述專案查核發現部分企業短（漏）報所得情形嚴重，惟 101 年度以後會計師代理所得稅事務違失移送懲戒之案件僅 3 件，且處分結果尚屬輕微，有欠妥適，要求行政院責成所屬相關主管機關應積極查明會計師辦理稅務查核簽證因未盡專業應有之注意，致企業短（漏）報鉅額所得之疏失責任，俾利誠實申報納稅，並促進租稅公平。</p>	非本部主政業務。
(四十)	<p>中央各部會依其業務職掌透過各種計畫型補助款項，協助地方政府推動相關業務，理應對地方政府所提申請補助計畫之可行性及執行能力嚴加審核，並對補助案竣工後之使用情形妥為追蹤管控，俾使預算資源得以有效運用，然極少數部會仍時有預、決算差異甚大及設施低度使用情況，要求行政院應</p>	遵照辦理。

科技部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
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四十一)	督導所屬機關強化事前計畫審核、執行過程及竣工後使用狀況之督考機制，以提升各補助案件執行成效。	非本部主政業務。
(四十二)	我國各項社會保險原則係於相關法律明文規範主管機關、應（得）委託之保險人及行政經費負擔情形，惟目前行政經費之規範情形分歧，且編列方式及內容未盡周妥。目前我國各項社會保險委託保險人辦理之行政經費，雖均由政府負擔，惟囿於法令規範或預算編列形式不同等，致經費負擔機關、預算編列方式與補助標準等迥異，允宜研謀改進；此外，社會保險應建立獨立自主、兼具公平性、效率性與減少經濟負面效果之財務責任制度，政府如於負擔保險費及補助虧損之外，尚須全額負擔保險之行政經費，其合理性及是否具有有效撙節之誘因等問題，殊值檢討。	
(四十二)	行政院及所屬機關資訊業務委外經費 107 年度預算案數合計 73.9 億元，較 106 年度預算數 67.7 億元約增加 6.2 億元（增幅 9.2%），占資訊設備相關經費 130.1 億元比率 56.8%。檢視我國中央行政機關資訊業務委外辦理近年之發展情形，其居高不下之委外經費比率，恐將面臨潛在之資安風險。我國中央政府行政機關受限於資訊人力、經費資源，近年來推動資訊業務委外政策，其整體委外經費比率居高不下，又因欠缺妥適規範，加以資訊人力吃緊，爰面臨資訊業務主控性逐漸喪失及資安管理風險，要求行政院及所屬機關應積極檢討現行資訊業務委外政策，除應強化機關對委外建置之系統及軟硬體設施之主控性外，另應提供誘因鼓勵機關使用已開發之通用系統（如人事、薪資、公文等），減少系	遵照辦理。

科技部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
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四十三)	<p>統重複建置，以節省公帑。此外，更應配合電子化政府計畫之推動，適時調整既有公務流程，促進整體人力資源運用效益，以達成提升政府資訊業務效率之預期目標。</p> <p>近年來我國持續透過推動各項電子化政府計畫提供線上便民服務，其中，強調以民眾生活為核心，整合相關公共服務資訊，提供便利且安全之個人化服務之「數位服務個人化計畫」於 107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即編列 3.3 億元。檢視近年來電子化政府服務推動情形，部分計畫執行成效容待檢討改善。我國政府多年來雖致力推動各階段電子化政府計畫，在建置資通訊基礎建設及發展各項線上公共服務雖有初步成果，惟城鄉間仍存在數位落差，且線上公共服務使用率不高。要求行政部門除持續針對偏鄉地區強化資通訊基礎建設，並積極宣導線上公共服務之便利性外，允宜積極檢討既有相關服務之功能，未來規劃時，允宜先瞭解民意需求，以使用者角度規劃單一窗口之流程整合服務，提供讓民眾真正有感之服務，以利提升民眾對公共線上服務之利用率。</p>	非本部主政業務。
(四十四)	<p>鑑於現行行政院所訂「全國軍公教員工待遇支給要點」所附之公務人員專業加給，曾於 90 年 1 月 1 日將原 55 種公務人員專業加給簡化為 29 種；94 年 1 月 1 日再依工作屬性相近、所需專業程度相當及整體衡平等原則再簡併為 25 種，後於 100 年 7 月 1 日軍公教人員待遇調整時，惟因適逢行政院組織調整期間，人員及各機關編制及安置尚未底定，故該表自 94 年迄今未再予簡併。經查該表對於專業加給之分類核有未盡合理之處，仍有加強簡化之必</p>	非本部主政業務。

科技部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
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要。現行各公務機關人員所支領之專業加給種類仍屬繁多，且標準紊亂。按行政院組織架構業於 99 年 2 月 3 日依行政院組織法修正調整為 29 個機關，為達成政府簡化作業程序之施政目標，宜藉由行政院組織再造之契機予以簡化，建請行政院積極研議。	
(四十五)	為解決長年來，澎湖地區之軍公教人員離島加給（地域加給）與金門與連江縣相較不公平之現象。行政院人事總處與國防部，應於四個月內，落實改善澎湖地區軍公教人員離島加給之具體方案。有關澎湖地區軍方聘僱人員（包含評價聘僱人員）之離島加給改善數額，並應與軍公教人員相同。	非本部主政業務。
(四十六)	107 年度中央政府各機關汰換、新購之公務車輛，優先採購「電動車輛」，以達到節能減碳、減少空污。	遵照辦理。
(四十七)	鑑於 107 年度中央政府各機關派員出國計畫（僅公務預算部分，不包括機密預算部分、赴大陸計畫預算數、非營業基金及營業基金等）預算案數 11 億 3,169 萬 1 千元，國外旅費金額龐鉅。107 年度中央政府各機關派員出國計畫經費頗鉅，惟部分出國報告書未依規定登錄於公務出國報告資訊網，且部分機關出國報告歸屬限閱比例偏高，似有規避監督之嫌，要求行政院督促所屬機關檢討改進。	遵照辦理。
(四十八)	排富門檻之設定，係在政府資源有限之前提下，優先運用於經濟弱勢之群體。然而當前分屬不同部會主管之法規，對於社會救助、福利津貼與公費安置之資格，於不動產價值金額及納入計算之家	非本部主政業務。

科技部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
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四十九)	<p>戶人口規定不一，不啻為政府施政邏輯之混亂，也迭生民怨。</p> <p>經查，我國現行法規對於社會救助、福利津貼與公費安置之資格，於不動產價值方面，訂有不同金額與計算範圍之排富門檻。例如，國民年金法、老年農民福利津貼暫行條例，係以個人所有之土地及房屋價值，合計不得超過新臺幣五百萬元為限。以及，身心障礙者生活補助費發放辦法、國軍退除役官兵就養安置辦法，與幼兒就讀幼兒園補助辦法，其不動產價值門檻訂為新臺幣六百五十萬元，但計算方式卻有家庭總收入應計算人口、申請人及配偶、幼兒與其父母或監護人等不同範圍之處理。</p> <p>爰要求行政院於 107 年 6 月底前，整體檢討所屬各機關主管之法規，對於社會救助、福利津貼及公費安置資格所訂定之不動產價值金額，及納入計算之對象範圍；往後並應參考土地公告現值之調整情形，定期檢討所訂金額門檻之合理性。</p> <p>提供身心障礙者完善無障礙的工作環境，是政府及民間共同努力的目標，而對身心障礙者工作權益的保障，更是一個國家民主進步、社會發展的表徵。國家發展委員會於「105 年身心障礙者於公務機關資訊應用概況調查報告」指出，任職公務機關的身心障礙者，有高達 96.6%的比率需要使用電腦處理公務，而其使用公務系統之比率，依序為公文系統 78.8%、線上學習系統 71.0%、差勤系統 67.2%等。</p> <p>然而各機關公務系統在規劃設計時，多數並未考量身心障礙同仁之使用需求。國發會之調查報告亦指出，公務機關中有 70%以上的身心障礙者，需要透過同事協助才能使用公務系統完成工作。例</p>	遵照辦理。

科技部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
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五十)	<p>如，視覺障礙者使用政府公文系統時，面臨圖片及按鈕沒有替代文字、需要使用滑鼠無法單以鍵盤操作等問題。顯示我國政府機關作業的高度 e 化，反而造成身心障礙者於職場面臨更多資訊系統障礙的考驗。</p> <p>國家發展委員會已於 106 年 10 月發布「政府機關公務系統無障礙指引」提供各機關參考，以逐步調整改善公務系統，提升整體工作環境之效率。然而該指引之發布並未同時訂定推動期程，恐將影響推動成效。爰此，要求總統府、立法院、司法院、考試院、監察院、行政院、行政院各部會行總處署、各省市府、各縣市政府，與國營事業、行政法人等機關單位，於 107 年底前依據「政府機關公務系統無障礙指引」，改進公務系統之設計，以期完善我國無障礙公務環境之建置，並帶動公私部門保障及落實身障同仁工作權益。</p> <p>身心障礙者權利公約已於 103 年 12 月 3 日國內法化，根據身心障礙者權利公約施行法第 10 條之規定，列於優先檢視清單內的法規及行政措施，如有不符合公約規定之處，應於 106 年 12 月 3 日完成法規之修訂。經查，截至 106 年底止，列於優先檢視清單內共 674 條的法規與行政措施，尚有 463 條未修正完成，顯已逾法定修正期限。</p> <p>我國於 106 年 11 月 3 日完成初次國家報告之審查，國際審查委員於結論性意見中表示，國家應加速檢討法規、政策、實務用語及方法，以確認身心障礙者擁有一切人權及基本自由，顯見國際審查委員對我國修法進度感到憂慮。且近期行政院院會通過之法案，如獸醫師法修正草案、口腔衛生人員法草案中，仍出現違反公約條文之歧視性規定，顯示</p>	非本部主政業務。

科技部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
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五十一)	<p>政府部門欠缺對公約內涵應有的敏感度。</p> <p>爰要求行政院、立法院、司法院、考試院、監察院於 107 年 6 月底前，將列於優先檢視清單之法規與行政措施，全數修正完成。未來各院將法規函送立法院審查或備查前，應自行檢視是否符合身心障礙者權利公約，以落實保障身心障礙者之平等權益。</p> <p>依據公務人員考績法之相關規定，考績等第除直接影響考績獎金之金額，更影響公務人員之升遷機會。長期以來，由於銓敘部與人事行政總處對各機關「考績甲等人員比例以 50%為原則，最高不得超過 75%。」之行政指導，導致機關內部輪流拿乙等、低階公務員優先分配乙等的亂象叢生，考績制度也失去獎優汰劣的意義。</p> <p>依銓敘部提報考試院第 122 屆第 1 次會議業務報告資料陳述，自 85 年度舉辦首屆身心障礙特考至 103 年為止，身心障礙公務人員考績甲等之比率平均為 58.59%，最低之年度為 98 年 50.84%。前述統計數據與全國公務人員考績甲等人數比率，平均為 75%相較，存在極為明顯之差距。政府機關內部是否存在身心障礙公務員考績優先分配乙等的潛規則，也迭受外界詬病。</p> <p>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法第 16 條明定，身心障礙者之人格及合法權益，應受尊重及保障，對其接受教育、應考、進用、就業、居住、遷徙、醫療等權益，不得有歧視之對待。聯合國身心障礙者權利公約第 27 條亦強調，身心障礙者享有與其他人平等之工作權利，締約國應禁止各種形式的就業歧視。</p> <p>爰要求考試院會同行政院提出近 10 年身心障礙公務員考績等第分析及檢討報告，列出改善措施與逐</p>	非本部主政業務。

科技部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
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行政院 新增 (七)	<p>年預期目標，於 107 年 6 月底前函送立法院；爾後逐年 9 月底前送交檢討與具體改善報告，使本院委員得依該報告審酌各院、部會等相關預算。</p> <p>有鑑於原住民族委員會因行政院長交接而將 107 年度原住民族委員會預算撤回重送，然重送之後原住民許多重要經費嚴重縮減，總計減少了 6,627 萬餘元，影響的計畫經費面向包含：原住民族自治法制事項、部落公法人推動計畫、原住民族經濟發展計畫、部落特色道路計畫、原住民族急難救助、原住民族團體保險、原住民族社會住宅等，影響原住民族社會福利、教育文化、居住安全等層面，且現行原住民族上述相關經費嚴重不足，爰要求行政院為因應其他政策的需要，不應減少原住民族所需預算，以避免影響原住民族權益。</p>	非本部主政業務。
行政院 新增 (九)	<p>針對原住民保留地禁伐補償費由原住民族綜合發展基金編列預算支用，已違反法律規定之理由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原住民保留地禁伐補償及造林回饋條例第 3 條第 2 項規定保留地禁伐補償事宜，由「行政院」編列預算，交「執行機關」辦理，及同法第 2 條規定執行機關為「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林務局」，故禁伐補償預算不應由原住民族委員會編列。 2.依原住民族基本法第 21 條第 2 項規定，政府或「法令」限制原住民族利用土地及自然資源，受限制所生損失，應由「該主管機關」寬列預算補償；而森林法的主管機關係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故禁伐補償預算不應由原住民族委員會編列。 3.依預算法第 4 條第 1 項第 2 款第 4 目規定，原住民族綜合發展基金係「凡付出仍可收回」的作業 	非本部主政業務。

科技部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
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p>基金，惟禁伐補償金卻是「一旦支出便無法回收」，其支用原住民族綜合發展基金，顯已違反預算法規定。</p> <p>4.原住民族基本法第 18 條規定「政府應設原住民族綜合發展基金，辦理原住民族經濟發展業務。」惟禁伐補償是法律限制原住民族利用原住民保留地，給予的損失補償，其性質非屬促進原住民族經濟發展，故禁伐補償預算編列支用原住民族綜合發展基金，係有違原住民族基本法第 18 條規定。</p> <p>5.立法院審議 106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時（第 9 屆第 2 會期第 17 次會議紀錄參照，立法院公報第 106 卷第 5 期院會紀錄）所為之主決議，亦敘明禁伐補償金支用原住民族綜合發展基金，違反預算法及原住民族基本法，除要求行政院應就禁伐補償金預算編列於行政院或編列於執行機關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林務局，並應就原住民族綜合發展基金代墊禁伐補償金 16.5 億元於 107 年度撥還予原住民族綜合發展基金。</p> <p>有鑑於行政院無視立法院之主決議及上述違法事實，爰再請行政院就 108 年度禁伐補償金預算應編列於行政院或由行政院撥交原住民族委員會全數以公務預算編列或編列於執行機關農委會林務局，並就原住民族綜合發展基金代墊禁伐補償金 27 億元於 108 年度撥還予原住民族綜合發展基金。</p>	
行政院 新增 (十一)	<p>按 107 年度行政院預算說明，於施政及法制業務項下，編列 1,124 萬 6 千元，其中主要工作項目之一，依據該項預算說明，即為充實法學專業素養，提升整體法學作業品質。惟查，中央政府各級機關所有經費皆來自人民繳納之稅、費、捐，當政府認</p>	非本部主政業務。

科技部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
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p>為民眾訴求不合理或不合法，進而與人民產生爭議或訴訟時，若經法定第三方調解或訴訟機制作出建議或判決後，卻屢屢看到政府機關不願承擔一絲絲責任分擔或敗訴結果，一味無止境上訴，最後幾近於濫訴的行政主管，在敗訴確定後只要一句「尊重司法」，彷彿當年主張濫訴因而無端浪費人民寶貴預算於司法資源的行政責任根本不存在，凡此種種，不僅造成政府無止境濫訴，無端浪費納稅人血汗錢與納稅人興訴，更常常導致人民無處申冤，在漫長又無意義的司法程序中飽受折磨，最後遲來的正義也不是正義，但行政院對於主張濫訴的官員，卻從未於整體法制作業上擬具符合「權責相符」的管理配套，導致行政院法制作業只流於常態性的法制作業，興革事項將乎付之闕如。爰此，特決議本項經費通過後 2 個月內，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召集法務部、銓敘部、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等機關檢討評估終局判決確定前機關自行審查機制，應基於「人民權利從寬，人民義務限縮」之基本法理，若有法定第三方機制，如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或調解委員會等，作出調解建議，或者若經司法機關一審判決對人民有利時，如無明顯違法調解或違法審判，政府應優先考慮接受調解或一審判決，以增進訴訟經濟，並針對堅持上訴之相關官員，若於爭議確定或司法定讞結果證明原處分官員決策違法失當時，應建立適當懲處機制，例如：修訂考績法施行細則，將該等濫訴官員建立考績懲處制度或禁止甲等考績，以免行政官為求不負擔責任而動輒興訴濫訴，並建立主張興訟者權責相符之機制。</p>	
行政院	查現有行政院及所屬各機關、國立學校之宿舍管	非本部主政業務。

科技部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
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 容	
新增 (十二)	<p>理，依其種類可分為首長宿舍、單房間職務宿舍與多房間職務宿舍，供中央機關首長及機關編制內人員業務需求以執行職務。依據「宿舍管理手冊」第十三點規定，多房間職務宿舍之設備及家具，不得由機關提供，單房間職務宿舍內必備之設備及家具，由管理機關視經費狀況，自行規定種類、數量供借，借用人不得指定添購。然上開規範主體未包括首長宿舍，依據「中央機關首長宿舍管理要點」，首長宿舍未見如上相關嚴格規範，僅統包於上開規則第三點「一次性裝潢費用，每平方公尺不得逾新臺幣九千元。」綜觀各部會機關預算，均未明列首長宿舍之裝潢及家具經費，致審計部門及立法院難以就各部會機關首長宿舍經費之預、決算進行審查，從而無法監督有否浪費之情事。爰提案要求行政院及所屬機關就首長宿舍裝潢及家具循預算程序編列，以避免浪費情事發生。</p>	
行政院 新增 (十四)	<p>行政院宣布 107 年軍公教全面加薪 3%，藉此帶動國內產業薪水待遇，但據報載不只中央機關未獲調薪，地方政府的公務員也沒有調薪。</p> <p>行政院主計總處主計長接受媒體訪問說，加薪政策預算共編列新台幣 180 億元，其中 122 億元屬於中央部分，其餘則為補助財政狀況較差的地方政府。</p> <p>經查，地方政府公務員的薪俸是縣市政府編列預算與中央總預算有無通過無關，只要中央政府發函縣市政府馬上可以執行。</p> <p>為體恤公務人員辛勞並帶動國內公司跟進調薪，行政院應立即督促相關單位發函各縣市地方政府進行調薪，中央政府與地方政府調薪新制應在 107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通過後立即辦理，並應</p>	非本部主政業務。

科技部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
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行政院 新增 (十五)	<p>自中華民國 107 年一月開始適用及補發。</p> <p>行政院依任務編組之組織，計有依法律規定設立者 14 個，依業務需要設立者 35 個，惟其中資訊揭露程度不一，或有設立個別網站者，或有於任務相關部會成立專區者，然卻查無「行政院體育運動發展委員會」相關資訊，對比蔡英文總統宣示加碼體育預算之語，「行政院體育運動發展委員會」做為行政院委以「體育行政優化」、「鼓勵企業投資」、「國際賽事接軌」、「體育向下扎根」和「選手職涯照顧」五大策略任務，更被譽為行政優化之里程碑，應有更為透明完整之資訊揭露，始能使人民期待其能用更高層級作為決策體系，並統籌政府與民間資源，為我國未來的體育發展擘畫更為全面之政策，爰要求行政院應於一個月內規劃任務編組網站專區，就成立依據、會議日期等資訊公開、隨時更新，並於規劃完三個月內完成，以使國人共同參與，對於政府施政更為有感。</p>	非本部主政業務。
行政院 新增 (十六)	<p>行政院為引導我國創新驅動經濟之永續發展，重新塑造我國產業全球競爭力，107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產業創新計畫編列 396 億元，其中其他產業創新項目之中央研究院（以下簡稱中研院）南部院區建設經費 3.6 億元。前臺南縣政府（現臺南市政府）耗資 2 億餘元興建南瀛生技研發大樓、補助中研院興建溫室及採購儀器設備，以推動南部地區生物科技產業發展。惟中研院為引導我國創新驅動經濟之永續發展推動南部院區計畫，建請行政院應整合既有南部生物技術中心及南部育成中心資源，謹慎評估未來需求，以避免重複投資並發揮綜效。</p>	非本部主政業務。

科技部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
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行政院 新增 (十八)	<p>蔡英文總統 105 年 8 月 1 日向全國原住民道歉時說，荷蘭及鄭成功政權對平埔族群的屠殺和經濟剝削，清朝時代重大的流血衝突及鎮壓，日本統治時期全面而深入的理番政策，一直到戰後中華民國政府施行的山地平地化政策。四百年來，每一個曾經來到臺灣的政權，透過武力征伐、土地掠奪，強烈侵害了原住民族既有的權利。為此，我代表政府向原住民族道歉。同時設置「原住民族歷史正義與轉型正義委員會」。我會以國家元首的身分，親自擔任召集人，與各族代表共同追求歷史正義，也會對等地協商這個國家往後的政策方向。</p> <p>為了將傳統領域還給原住民，原住民族委員會依據「原住民族基本法」第二十一條，在 106 年 2 月 18 日頒訂「原住民族土地或部落範圍土地劃設辦法」，希冀藉由此一辦法，實踐蔡英文總統的競選政見及 105 年 8 月 1 日道歉時的承諾。</p> <p>鑑於過去威權時代，原住民族因畏懼執政者的恐怖統治，當政府強制徵收土地時，均不敢提出異議，致使其土地權益受到極大的損害。土地徵收條例第九條第一項明定「被徵收之土地，除區段徵收及本條例或其他法律另有規定外，有下列情形之一者，原土地所有權人得於徵收公告之日起二十年內，向該管直轄市或縣（市）主管機關申請照原徵收補償價額收回其土地」，為保障原住民族土地權益，行政院應責成所屬機關，查察原住民族委員會已公告之傳統領域範圍內，有無徵收超過二十年卻未使用之公有土地，如有，應依據土地徵收條例第九條規定返還原原住民地主，以保障其土地權益。</p>	非本部主政業務。
行政院 新增	<p>鑑於國防部與慶富造船公司之獵雷艦採購契約過程有諸多瑕疵，故至今爭議不斷。又所謂「國艦國</p>	非本部主政業務。

科技部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
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十九)	造」政策，僅為總統府之「口號政策」，行政院並未整合所有造艦需求之單位，實際上既未有任何政策列管更未以專責辦公室的形式推動「國艦國造」政策。爰此提案建請行政院確實制定「國艦國造」之政策目標，擬定「國艦國造」政策之執行計畫，並設置專案辦公室，確實掌握各單位之造艦期程進度，落實提升本國相關產業之造艦技術能力。	
行政院 新增 (二十)	行政院於 106 年 4 月 24 日核定擴大幼兒教保公共化計畫，4 年經費共需 62 億 2,000 萬元。107 年度教育部國教署單位預算案「國民及學前教育行政及督導－學前教育」項下編列 14 億 9,394 萬元，較 106 年度預算 4 億 9,924 萬元增加約 10 億元，係協助各地方政府增設非營利及公立幼兒園。鑒於少子化現象將衝擊未來我國勞動力劇降，不利經濟活動與發展進而產生負面循環，而被匡列為國安問題之一。惟教育部於推動定擴大幼兒教保公共化計畫，仍屬牛步；又政府各地閒置土地、公共設施仍多，如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尚列管閒置與低度利用公共設施計 114 件；軍備局經管空置營區仍多達 165 處、面積逾 919 公頃等，爰此要求行政院整合各機關、各地方政府之需求與資源，盡速媒合並推動擴展協助各地方政府增設非營利及公立幼兒園，以減輕民眾育兒負擔，刺激生育率成長。	非本部主政業務。
行政院 新增 (二十一)	「群治新村」係民國 40 年間國防會議秘書長辦公室，為解決自國防部調派至該辦公室任職之軍士官居住問題，於 44 年至 48 年間以該辦公室撙節之辦公經費，分 4 批完成興建之眷舍，有其歷史背景。目前國家安全會議認定其為國軍老舊眷村，惟國防部卻將其屬性列為職務宿舍。又詢國有財產署迄今	非本部主政業務。

科技部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
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 容	
	亦未將其列入職務宿舍清冊內。鑒於國家安全會議與國防部對於官舍或眷舍的認定不同調。爰此，建請行政院居中協調國家安全會議暨國防部儘速釐清其屬性，以維公產管理及避免未來遭占用難以收回處理。	
行政院 新增 (二十二)	<p>鑑於 2016 年初德翔台北貨輪於北海岸外海翻覆，不僅導致我國北海岸漁民遭致莫大漁業損失，更造成北海岸沿海一帶海洋生態資源的浩劫。</p> <p>經查，自事發迄今，就漁業損失部分，漁業署僅交由新北市金山區漁會進行漁業調查、蒐集漁業損失事證及代漁民進行求償協商。而協商迄今，新北市金山區漁會認定德翔海運股份有限公司虛以委蛇，無誠信就造成漁業損害責任進行賠償，求償協商結果均不順遂。</p> <p>然而，自事發之始，立法院時代力量黨團均建請應由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漁業署等部會機關為主體，代漁民進行協商及求償，即為避免前述漁民權利遭輕視之情事發生。</p> <p>爰此，建請行政院會同漁業署等相關單位，積極協助漁民求償相關損失，以維護漁民權利。</p>	非本部主政業務。
行政院 新增 (二十三)	根據監測資料，全國地區空污紅害超標之中小學，例如高雄共 17 區屬空汙極度危害區，區內有 135 所小學、55 所國中，學生數約 12.6 萬人。爰此建請行政院應針對重災區儘速採購空氣清淨機，以保障國家未來的棟樑健康。另應優先評估室內活動中心之興建，以確保國人免於 PM2.5 之毒害。	非本部主政業務。
行政院 新增	有鑑於 106 年 11 月臺北市政府已宣布若空污達一級嚴重惡化，經市府會商後可停課，南投縣政府近期	非本部主政業務。

科技部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
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二十四)	也已跟進。為保護學童健康，爰建請行政院應立即督促教育部會同行政院環境保署訂定紅害強制停止上戶外體育課之統一標準。	
行政院 新增 (二十七)	臺灣現行七成皆為私立幼兒園且人口分布、區域發展不一與地形複雜的環境下，應因地制宜搭配多元化幼教方案。除幼兒園的差額補貼外，教育部正推動加速擴大教保服務公共化，對於私幼進行補助措施，將私幼納入管理輔導並把關私幼教保服務人員的薪資、教學品質與幼兒園等收費標準，以穩定教保服務品質。同時規劃 106 到 109 年預計新增 1247 班公共化幼兒園，預算編列 62 億元，再加上前瞻計畫將協助 19 億 4 千萬元、新蓋 50 間幼兒園，兩者搭配可增加 3 萬 4,249 名幼兒進入公共化幼兒園就讀。另將推動職場互助型的企業托兒所或幼兒園，企業百人以上應提供員工托育設施等。行政院為幼教托育多元化與配套措施，應責成教育部研議改善幼教人員勞動條件、教學品質、幼兒環境等，並於相關政策發布後三個月內將政策方向、推動時程、相關評估報告送交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	非本部主政業務。
行政院 新增 (二十八)	有關兆豐國際商銀美國地區分行，因美國金融雙重監理機制，再遭美國聯邦儲備理事會（FED）裁罰案，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財政部除應查明事實，追究違失責任外；面對海外金融監理日益嚴格趨勢，行政院亦應責成相關部會，強化本國銀行及其海外分行之法令遵循、內部控制及防制洗錢機制，以健全金融機構業務經營。	非本部主政業務。
行政院 新增	有關慶富獵雷艦聯貸案及慶陽海科館聯貸案，除應視檢調機關偵查結果，依法追究相關人員責任，及	非本部主政業務。

科技部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
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二十九)	依監察院糾正與調查意見積極研擬改善措施落實辦理並懲處相關人員外，行政院亦應持續督導各相關部會，落實改善政府重大採購相關制度、強化公股督導及聯貸徵授信評估機制與貸後管理效能，俾免再生弊端。	遵照辦理。
金管監督管理委員會新增(七)	為因應業務需要，提高經營效率，各主管機關針對各該財團法人之政府遴（核）派之董事長、執行長、總經理、院長或秘書長，其初任年齡不得逾62歲，任期屆滿前年滿65歲者，應於3個月內更換之。但處理兩岸、國防或外交、貿易及科技事務之財團法人負責人或經理人，因有特殊原因或考量，依權責報經行政院或主管機關核准者不在此限。但本人二親等內、在對岸涉及經濟利益者，不得出任。	
災害準備金(一)	鑑於近年我國受極端氣候現象加劇，伴隨而來的天然災害常令國人措手不及，連帶造成資產嚴重受損，災害準備金及第二預備金往往僅能於事後彌補資產上損失，無法撫慰當事人之身心靈受創。今（106）年6月暴雨襲擊臺灣，新北市金山、萬里等傳出嚴重山壁崩塌土石流災情，經查為該區進入颱風、汛期前夕始進行堤防整建工程，新堤防建造不及造成當地嚴重災情。行政院於今（106）年4月核定「前瞻基礎建設計畫－水環境建設」，其中「加強水庫集水區保育治理」及「縣市管河川及區排整體改善計畫」，預期目標減少集水區土砂災害。有鑑於行政院於106年度回覆立法院決議建請該院於3個月內會同相關部會籌組跨部會小組、檢討我國山坡地水土保持不足情形，予以否定答覆，並表示目前相關業務推動已有機動性召開跨部會會議機制。	

科技部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
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p>為確保中央與地方於災害應變溝通與合作可達預期效益，並有效整合前瞻計畫相關經費以因應氣候變遷嚴峻挑戰，爰要求行政院就105 年核定之「整體性治山防災計畫（106 至109 年度）」、「氣候變遷下大規模崩塌防減災計畫（106 至109 年度）」，其如何與上提前瞻計畫之相關計畫整合，並就該等具體施行措施、部門分攤經費運用細目、相應成立之所有會議參與成員、會議舉行時間及決議內容等，於3 個月內向立法院財政委員會專案報告。</p> <p>二、教育及文化委員會審查決議部分 歲出部分 科技部主管 科技部</p>	
(一)	<p>災害防救法已於 2017 年 11 月 7 日修正災害定義，並新增「火山」及「懸浮微粒物質災害」為該法所稱之災害，查國家災害防救中心之組織任務為推動及執行災害防救科技之研發、整合事宜，爰要求科技部及行政法人國家災害防救科技中心針對火山及懸浮微粒物質災害提出研發及整合計畫，並於 3 個月內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p>	<p>本部於 107 年 4 月 20 日將「火山及懸浮微粒物質災害研發及整合研究」書面報告資料，以科部自字第 1070026560 號函送立法院。</p>
(二)	<p>查國家災害防救科技中心設置條例，行政法人國家災害防救科技中心（下稱災防中心）業務之一為推動及執行災害防救科技之研發、整合事宜；然查科技部 107 度預算案，財團法人國家實驗研究院（下稱國研院）發展計畫之計畫內容第 4 項及第 10 項，國家實驗研究院國家地震工程研究中心（下稱國震中心）及台灣颱風洪水研究中心（下稱颱風中心）之業務範圍皆涉及防災科技研發，業務顯有重</p>	<p>本部於 107 年 3 月 22 日將「科技部災防中心、國震中心及颱風中心業務分工」書面報告資料，以科部前字第 1070019987 號函送立法院。</p>

科技部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
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p>疊；爰要求科技部針對災防中心、國研院國震中心及颱風中心之重疊業務進行全盤檢討，並評估最適分工，於 3 個月內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p>	
(三)	<p>座標系統為大地基準（Datum）及座標格式（Grid）所組成，現行台灣盛行之大地基準計有 TWD67、TWD97、WGS84 三種，座標格式則有經緯度及二度分帶兩類，計有六種組合；然而各類座標系統，呈現形式相似，實務上卻因座標系統不一致，造成搜救延誤之情況，爰要求科技部及行政法人國家災害防救科技中心，評估台灣最適之座標系統，並會同內政部等相關機關，研擬統一台灣座標系統之策略，以利防救災之推行，於 3 個月內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p>	<p>本部於 107 年 3 月 5 日將「台灣座標系統之災防應用」書面報告資料，以科部前字第 1070016237 號函送立法院。</p>
(四)	<p>查財團法人國家實驗研究院（下稱國研院）董事會已同意國家晶片系統設計中心（下稱晶片中心）及國家奈米元件實驗室（下稱奈米中心）採同一主任制，現正公開對外徵選主任人選；查國研院現擬整合兩中心之研發與服務業務，顯示兩中心合併能產生更大研發量能；爰要求科技部對國研院晶片中心及奈米中心重新檢討業務分工，並評估合併可行性，於 3 個月內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p>	<p>本部於 107 年 4 月 9 日將「國研院晶片、奈米兩中心整併進度」書面報告資料，以科部前字第 1070023923 號函送立法院。</p>
(五)	<p>2017 年 11 月上旬文化部帶領專業策展人等 20 餘位藝術家至財團法人國家實驗研究院國家高速網路與計算中心及儀器科技研究中心參觀訪問，並期待未來能產生文化及科技之結合，顯見科技部及文化部現有跨部會合作之意，此舉甚佳；同年 7 月科技部</p>	<p>本部於 107 年 5 月 8 日將「科技部配合文化部就文化科技施政綱領辦理情形、科技與文化跨部會之合作規劃以及其他文化科</p>

科技部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
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 容	
	及文化部首長共同出席文化科技論壇，會議中曾提及將共同提出文化科技施政綱領，惟目前仍未見該施政綱領之草案內容，研擬進度亦不明；為確立國家文化科技政策之方向，爰要求科技部配合文化部就文化科技施政綱領辦理情形、科技與文化跨部會之合作規劃以及其他文化科技政策進行說明，於 3 個月內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技政策」書面報告資料，以科部文字第 1070030776 號函送立法院。
(六)	根據 2017 年 11 月最新公布之全球 500 大高速計算主機，財團法人國家實驗研究院高速網路與計算中心（下稱國研院國網中心）建置之新一代 Peta 級高速計算主機排名第 95 名，能源效率排名第 31 名，成績斐然；查國研院國網中心目前在役之高速計算主機仍有御風者 ALPS、IBM Cluster 1350/1350A、Formosa 5 Cluster、Formosa 3 Cluster 等主機，科技部及國研院國網中心應考量新一代 Peta 級高速計算主機之能力，重新配置業務，並評估其運算能量，研議主機淘汰或更新之計畫；爰要求科技部就上開事項，於 3 個月內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本部於 107 年 4 月 9 日將「新一代 Peta 級高速計算主機之運算能量與在役主機替換計畫」書面報告資料，以科部前字第 1070024029 號函送立法院。
(七)	財團法人國家實驗研究院國家太空中心（下稱國研院太空中心）規劃之自主衛星（FORMOSAT-7R），原預計與福爾摩沙衛星七號（FORMOSAT-7）第二組一併發射，惟福爾摩沙衛星七號（FORMOSAT-7）第二組衛星群因美方經費取得困難，現已宣布終止發射，科技部與國研院太空中心應研擬該衛星之發射計畫；另查第二期國家太空科技發展長程計畫預計於 2018 年結束，科技部應評估國內需求及審視國際情勢，研議新一期之太空計畫；爰要求科技部與國研院太空中心就	本部於 107 年 5 月 14 日將「福衛七號自主衛星發射規劃及第三期太空科技發展長程計畫規劃」書面報告資料，以科部前字第 1070032022 號函送立法院。

科技部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
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上開事項進行說明，於 6 個月內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八)	財團法人國家實驗研究院科技政策研究與資訊中心（下稱國研院科政中心）其核心任務為支援科技計畫執行管理與效益評估、進行國內外科技資訊蒐集、建置與整合服務及進行前瞻性議題趨勢研究，以支援政府決策體系、協助科技政策規劃制定等研究及資訊相關之業務，然查國研院科政中心近年皆編列創新創業激勵分支計畫預算，除有逾越該中心成立目的之虞外，該項計畫與國家發展委員會、經濟部推行之業務相似；為避免預算重複編列，爰要求科技部會同相關部會就創新創業各部會分工進行說明，並檢討該項業務之最適分工，於 3 個月內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本部於 107 年 4 月 16 日將「創新創業激勵計畫與其他部會業務重分工」書面報告資料，以科部前字第 1070025348 號函送立法院。
(九)	財團法人國家實驗研究院台灣海洋科技研究中心（下稱國研院海洋中心）之中心業務為深化海洋科技之研究與發展，其核心任務之一為維運海洋科學研究船；自海研五號於 2014 年沉沒以來，科技部預計成立 3,000 噸級、2,000 噸級、1,000 噸級及兩艘 500 噸級之海洋研究艦隊，強化海洋探測之能力，然上揭海洋科學研究船之預算散見於各單位及不同分支計畫，無法觀其全貌；另查 2,000 噸級之海洋研究船之承包商 Triyards Marine Services 因產生財務狀況，故延宕造船時程；爰要求科技部及國研院海洋中心應就上開事項說明，並於 3 個月內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本部於 107 年 4 月 10 日將「國家海洋研究船隊之整體規劃與進展」書面報告資料，以科部前字第 1070024160 號函送立法院。
(十)	光學雷達（light detection and ranging,LiDAR）因波長短能量強、數據精確並能及時建置車體周圍環境	本部於 107 年 4 月 12 日將「深化光學雷達(LiDAR)領

科技部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
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3D 地圖，為自動駕駛車所使用之感測技術，然目前光學雷達因造價昂貴、體積過大、產量稀少等問題，現無法廣泛應用；為因應智慧城市，早日進入自駕車時代，科技部應審視現有之技術，深化光學雷達領域之研究，並儘早掌握自動駕駛車之關鍵技術；爰要求科技部就上開事項，於 3 個月內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域之研究以及掌握自駕車關鍵技術研發」書面報告資料，以科部工字第 1070024706 號函送立法院。
(十一)	科學技術基本法第 13 條明定，國家科學技術發展基金應編列一定比例之經費推廣科學知識普及化，然現執行科學知識普及業務之機關分散於科技部、教育部等部會，除未能整合外，亦無整體之規劃，有效能不彰、資源重複投入之虞；另查科技部現有之科普傳播平台，其取向與民間設立之平台類似，執行成效亦不如民間，科技部應檢討該平台之定位；綜上，爰要求科技部、教育部等相關機關，針對上開事項，重新檢討推動科學知識普及業務之方向、形式，並研擬各部會間之最適分工，於 3 個月內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本部於 107 年 5 月 10 日將「推動科學知識普及業務之檢討及部會分工」書面報告資料，以科部科字第 1070031456 號函送立法院。
(十二)	查近年科技部之產學合作研究計畫中止件數約為 6%，其中部分計畫中止原因為計畫主持人因職涯規劃等個人因素離職，致使該產學合作研究計畫無法完成；為防杜任意中止計畫，形成政府資源之浪費，爰要求科技部評估產學合作之現況，並研擬或制定妥適機制處置，於 3 個月內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本部於 107 年 4 月 25 日將「部分產學合作研究計畫係因計畫主持人個人因素中止」書面報告資料，以科部產字第 1070027469 號函送立法院。

科技部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
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 理 情 形	
項次	內 容							
	表一：近年科技部產學合作研究計畫未完成情形							
	年度	100 年	101 年	102 年	103 年	104 年		105 年
	核定件數	815	806	770	750	738		758
	中止件數	68	52	34	48	54		28
	比例	8.34%	6.45%	4.42%	6.40%	7.32%		3.69%
(十三)	<p>查 2015 年教育部發行科普讀物推薦書目之統計，有多達 75%之科普讀物，源自於國外科學團隊所著作，本土出產僅剩 25%，顯現出兒童科普童書比例嚴重失衡之問題，顯示我國科普圖書資源仍相對缺乏。為增加本土科普圖書資源，科技部應結合教育部及文化部，針對科普童書比例失衡之情形做檢討外，同時應鼓勵本土之優秀科學團隊和兒少文學專家合作，以打造適合我國兒少領域閱讀之科普讀物，並以本土比率為 50%目標，請於 107 年 7 月前提出評估報告。</p>						<p>本部於 107 年 7 月 5 日將「打造適合我國兒少領域閱讀之科普讀物」書面報告資料，以科部科字第 1070045505 號函送立法院。</p>	
(十四)	<p>科技部出刊超過 40 年之月刊科學發展，經多次轉型，目前導向為綜合性科普雜誌，引導來自學術機構相關科技知識，並普及於社會大眾，讓全民能夠藉以吸收科學技術之知識，並增進大眾科學知識為主要目的。</p> <p>然科學發展月刊 106 年於網站上銷售及訂閱數仍不甚理想，且書刊多以贈送學術機構、學校為主，對於月刊盼期許推廣普及於社會大眾，增進大眾科學知識等相關目標，仍有改善空間之必要，建請科技部應重新評估，未來科技月刊之刊載內容、實質宣傳及實質效益後，107 年 7 月前提提交評估報告至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p>						<p>本部於 107 年 6 月 28 日將「未來之刊載內容、實質宣傳及實質效益」書面報告資料，以科部科字第 1070043259 號函送立法院。</p>	

科技部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
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十五)	依據科技部規劃，我國研究船海研五號退役後，將由「勵進」研究船接續相關任務。查科技部提供最新進度資料得知，預計 106 年年底前完成 2 次海試作業，整體規劃以 107 年 9 月正式並進行科學首航為目標，與原本計畫預期於 106 年底進行服役進度落後不少。然而國家實驗研究院應以安全性為重點監督整體計畫進度之執行，建請國家實驗研究院應於正式首航前每 3 個月提交勵進號規劃之整體執行等相關進度之書面報告至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	本部於 107 年 4 月 9 日將「勵進研究船首航前三個月進度」書面報告資料，以科部前字第 1070024030 號函送立法院。
(十六)	<p>科技部於太空科技發展與服務計畫編列 8 億 9,877 萬 1 千元預算，旨在推動台灣太空科技應運。經查，福衛七號 2 組各 6 顆衛星，原本預計分別在民國 107 與 108 年發射，然而第 2 組部分，卻因美方經費問題，決定取消，此舉將造成福衛七號對全球性氣象觀測準確度有所偏差。</p> <p>福七第 1 組會如期在 107 年發射，2 組差別在於能觀測的緯度及衛星角度不同，第 1 組主要負責中低緯度氣象觀測，另一組則能觀測到高緯度及全球性資料，第 2 組衛星的取消，對於全球氣象預報準確度恐有影響。</p> <p>另外，先前福衛五號也有影像清晰度問題等，科技部應積極解決上述問題，並與專家研議解方，勿讓太空科技推展淪為表面。</p>	本部於 107 年 3 月 6 日將「福衛五號遙測影像品質及福衛七號計畫執行情形」書面報告資料，以科部前字第 1070016604 號函送立法院。
(十七)	科技部自 101 年至今推動人文創新與社會實踐計畫已達二期，包括東華大學、成功大學、暨南大學等大學相繼投入計畫，除了過去有良好的執行成果，推動學校探討所在區域當前面臨的重要問題與困境，亦透過哲學基本原則的反思、有系統的歷史考	本部於 107 年 5 月 4 日將「人文創新與社會實踐計畫如何使過去執行經驗與未來規劃，與教育部高教深耕計畫相互配合」書面

科技部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
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p>察，進行結構性研究，對在地的問題提出具體改善建議，培養在地人文創新與社會實踐團隊。未來應擴大其執行規模以外，亦應考慮將此經驗，與教育部高教深耕計畫中大學社會責任（USR）交互串聯，以達成一加一大於二的效果。爰此，要求科技部應就如何使過去執行經驗與未來規劃，與教育部高教深耕計畫相互配合，於 3 個月內提出書面報告。</p>	<p>報告資料，以科部文字第 1070030468 號函送立法院。</p>
(十八)	<p>科技部現有與設計領域相關之學門，包括土木學門之建築都市領域、工業工程學門之工業設計領域，以及藝術學門之環境藝術與設計領域。自 104 至 106 年間，相關領域之計畫補助總經費自 7,114 萬元增長至 1 億 2,700 萬元，平均個別計畫補助，建築都市領域自 47 萬 7 千元提高至 77 萬 8 千元、工業設計領域自 70 萬 5 千元提高至 72 萬 5 千元、環境藝術與設計領域自 56 萬提升至 70 萬 6 千元，惟各領域補助之件數，僅有環境藝術與設計領域是自 65 件增加至 76 件，建築都市領域自 45 件下降至 34 件，工業設計領域亦從 43 件下降至 33 件，對我國高等研究領域投入設計相關領域之經費仍有不足，不利我國發展以設計為導向、提高各領域附加價值之發展目標。爰此，要求科技部應就如何鼓勵一般專題計畫投入各學門之設計思考，於 3 個月內提出書面報告。</p>	<p>本部於 107 年 4 月 23 日將「本部鼓勵一般專題計畫投入各學門之設計思考」書面報告資料，以科部工字第 1070026863 號函送立法院。</p>
(十九)	<p>科技會報為我國目前科研計畫主要審查單位，惟相關會議紀錄未依照政府資訊公開法上網公開，致使科研預算分配關鍵階段未臻透明；科技會報召集人及副召集人由行政院長、科技政委及中央科技主管機關首長（即科技部長）擔任，卻僅有科技部長至</p>	<p>本部於 107 年 5 月 1 日將「行政院科技會報會議紀錄應公開以及至立法院報告備詢」書面報告資料，以科部前字第 1070028792</p>

科技部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
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 容	
	立法院報告備詢之義務，亦出現有權無責之情形，致使國家重要科研預算之分配，與政府透明化政策有違，相關問題應予以檢討改善，並於 3 個月內提出書面報告。	號函送立法院。
(二十)	經立法院預算中心提出專題報告指出，中央各機關貴重儀器之管理及使用仍有未臻理想之處，包括儀器設備老舊、多已超過使用年限；多為國外產製、高度仰賴進口，也因此關鍵組件或維修受制於國外廠商，維修昂貴耗時易造成儀器閒置或低度使用；使用收入偏低，貴重儀器於開放共同管理平台比率亦偏低甚至閒置，或仍以自行使用為主。可見現有單純以資訊揭露之共同管理平台，並未能有效揭露並提高貴重儀器之使用效能，致使國家投入龐大科研預算之結果未能有效利用。爰要求科技部應於 3 個月內，就如何提高貴重儀器之使用效能檢討過去作法並提出因應對策，研議建立專責管理機制以促進開放共用並定期公布科研設施與遺棄之運行情況與研究成果之貢獻等平常考核等事項，提出書面報告。	本部於 107 年 4 月 26 日將「如何提高貴重儀器之使用效能」書面報告資料，以科部自字第 1070027795 號函送立法院。
(二十一)	長期以來科技預算分配散見科技部、中央研究院、教育部、經濟部等有關部會，然則基於各部會之分工，除重大爭議案，各單位少有跨部會署之整合。自 106 年度政府提出旗艦計畫，由各部會提案爭取經費，期達致跨部會署整合能量、創造新興產業之量能。惟查相關計畫部會署主要仍以部會職能為考量提案，導致執行、職能或計畫等部分仍有重疊之虞，爰要求科技部於 1 個月內會同前述有關部會，針對跨部會協作平臺、各部會執行目標與具體之執行期程、各部會執行之計畫統整進行盤點並提出未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本部於 107 年 3 月 16 日以科部前字第 1070019080 號函請立法院安排報告議程。 2. 立法院議事處於 107 年 5 月 30 日以台立議字第 1070701723 號函本部，經提立法院第 9 屆第 5 會期第 13 次會議決定：交教育及文化委員

科技部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
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 容	
	來如何具體整合、分工執行，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報告。	會處理。
(二十二)	有關防災科技之落實與服務平台計畫，係透過災害情資網，提供各單位共享；而災害示警廣播訊息係以手機為媒介，推播災害示警訊息予民眾。但就目前「災害示警廣播訊息」及「防災科技之落實與服務平台計畫」，並未將空氣汙染、監測、防制、預警通報等即時指標納入，為有效提高民間即時觸及相關資料之可能性，爰要求科技部於 2 個月內提出報告研議將空氣汙染等跨領域應用納入該項計畫之可行性。	本部於 107 年 3 月 5 日將「災防相關平台納入空氣汙染等跨領域之應用」書面報告資料，以科部前字第 1070016239 號函送立法院。
(二十三)	科技部 107 年度「國家科學技術發展基金」計畫項下編列 329 億 8,275 萬 9 千元，而該基金編列 16 億 4,240 萬 1 千元辦理推動產學合作研究相關計畫。政府以經費挹注推動產學合作研發計畫多年，科技部近年投入經費大幅成長，投入產學合作研究經費居各主要相關部會之冠；國立大專校院近年度累積專利維護件數逐年增加，惟專利運用率逐年下降，專利及技轉收入未能相對成長，且過半數國立大專校院專利運用率低於 5%，多數學校之專利運用率呈下降趨勢或未曾應用。爰要求科技部應持續強化研發成果之商業化，並於 3 個月內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作專案報告。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本部於 107 年 5 月 7 日以科部產字第 1070030697 號函請立法院安排報告議程。 2. 立法院議事處於 107 年 5 月 30 日以台立議字第 1070701723 號函本部，經提立法院第 9 屆第 5 會期第 13 次會議決定：交教育及文化委員會處理。
(二十四)	科技部 107 年度「國家科學技術發展基金」計畫以「設備及投資－投資」科目增撥科發基金 329 億 8,275 萬 9 千元，且全數列為資本門。科技部挹注科發基金資金，再由科發基金補助專題研究計畫及一般行政管理經費等，其用途多屬一般經常性支	本部於 107 年 3 月 6 日將「科技部挹注科發基金，全數以設備及投資－投資科目入帳並列為資本門，未盡合宜」書面報告資

科技部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
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出，全數以「設備及投資－投資」科目入帳並列為資本門，未盡合宜。再者，科技部補助專題研究計畫與經濟部補助科技專案計畫，本質同為補助科技研發計畫，卻因透過基金轉撥與否而對經資門歸類標準不同，恐值商榷，且立法院已數度決議檢討修正增撥科發基金經資門劃分。爰要求科技部依立法院決議重新檢討修正，並參酌經濟部科專計畫依支出性質之經常門、資本門明確劃分，並於 3 個月內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交書面報告。	料，以科部計字第 1070016827B 號函送立法院。
(二十五)	科技部 107 年度「一般行政」計畫項下編列「人事費」3 億 6,028 萬 6 千元，其中聘用人員費用為 1 億 231 萬 4 千元，與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1 億 2,907 萬 4 千元相近。科技部依法為應全球科技快速發展，多元化進用科學技術人才，得聘科技專業人員，惟現行各學術研究司等主要司處人力多以聘用人員為主，且長期聘用。爰要求科技部檢視長期用人方式，並與考試院及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等機關溝通考試類別及任用員額，進用及培育適任之正式人力，以逐漸改善用人結構，並於 3 個月內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交書面報告。	本部於 107 年 4 月 18 日將「現行各學術研究司等主要司處人力多以聘用人員為主，且長期聘用。爰要求科技部檢視長期用人方式，並與考試院及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等機關溝通考試類別及任用員額，進用及培育適任之正式人力，以逐漸改善用人結構。」書面報告資料，以科部人字第 1070025991 號函送立法院。
(二十六)	國研院 107 年度太空科技發展與服務計畫項下編列政府補助預算為 8 億 9,877 萬 1 千元，其中福衛七號計畫 2 億 2,324 萬 9 千元，預計於 107 年度完成第 1 組 6 枚衛星發射及持續研發 1 枚小型自主衛星等；另太空科技營運服務平臺 3 億 1,830 萬 2 千元，辦理業務包括福衛五號遙測取像與有效接續福衛二號既有任務之執行，以及三號掩星星系之例行	本部於 107 年 4 月 2 日將「福衛五號遙測影像與電離層資料、福衛七號發射時程及預算規劃」書面報告資料，以科部前字第 1070022380 號函送立法院。

科技部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
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操作等。福衛五號已成功發射及開始收集電離層電漿科學參數與測試遙測取像，惟回傳影像有模糊不清及光斑現象。爰要求國研院應在現有改善基礎上進一步追蹤衛星運作情形，以提供各界使用者所需之遙測影像與電離層資料。另福衛七號耗資龐鉅，106 年度尚有以前年度保留款迄未執行，發射時程一再延後，應配合發射時程調整預算分配，並持續與美方協調促其成功發射，並於 3 個月內就本案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交書面報告。	
(二十七)	「政府補助預算收入」107 年度編列 49 億 0,277 萬 8 千元，主要績效顯現於服務、研發、育才及營運方面，其中於研發範疇獲得專利數之目標值為 151 件（包括國研院自行研究及外部使用者獲得之專利數）。國研院研發所獲專利授權廠商應用情形不盡理想，且相關權利金收入不足支應專利之申請及維護費用，爰要求國研院持續強化專利之應用，並於 3 個月內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交書面報告。	本部於 107 年 4 月 9 日將「國研院持續強化專利應用」書面報告資料，以科部前字第 1070023912 號函送立法院。
(二十八)	同步輻射中心「台灣光子源綠能生醫旗艦計畫」107 年度公務預算補助 2 億 7,450 萬元，辦理先進同步加速器光源周邊實驗設施之研發建造、整併與優化升級等事項，並支援台灣光子源運轉。同步輻射中心辦理「台灣光子源綠能生醫旗艦計畫」，衡酌計畫審查意見已指出，綠能策略發展與材料研發尚非該中心強項。為達成計畫目標，爰要求該同步輻射中心建置關鍵研究團隊參與，及構建各實驗站運作績效機制，以因應相關綠能生醫及材料研發之需求，並於 3 個月內就本案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交書面報告。	本部於 107 年 5 月 3 日將「台灣光子源綠能生醫旗艦計畫－建置關鍵核心研究團隊參與機制」書面報告資料，以科部前字第 1070029980 號函送立法院。

科技部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
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 容	
(二十九)	新竹生醫園區相關收支於 104 年度納入科工基金，基金用途包括園區擴建及新建之投資支出。然 106 及 107 年度卻以公務預算編列相關經費，以致預算編列欠缺一致性，雖國發會以「為積極落實五大創新產業－『亞太醫藥產業研發中心』政策」為由，建議科技部於公共建設歲出預算額度內支應，然新竹生醫園區現有廠房出租率已達 100%，為提供生醫廠商充足進駐空間而興建第二生技大樓，該大樓自償能力亦佳，科技部應參酌財政部及行政院主計總處建議，改由科工基金編列預算支應。	本部於 107 年 3 月 8 日將「第二生技大樓，自償能力亦佳，科技部應參酌財政部及行政院主計總處建議，改由科工基金編列預算支應」書面報告資料，以部授竹企字第 1070007882D 號函送立法院。
(三十)	國家同步輻射研究中心之「台灣光子源綠能生醫旗艦計畫」，辦理先進同步加速器光源周邊實驗設施之研發建造、整併與優化升級等事項，並支援台灣光子源運轉。然綠能策略發展與材料研發，並非同步輻射研究中心強項，科技部應研議建置以該中心所強之實驗站分析設施為基礎，讓綠能研究者專業可以發揮之平台，儘早建置關鍵核心研究團隊參與機制，以因應相關綠能生醫及材料研發之需求，包括長期追蹤各實驗站建造與運作績效之機制。針對以上相關問題，科技部應於 2 個月內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本部於 107 年 3 月 31 日將「台灣光子源綠能生醫旗艦計畫－建置關鍵核心研究團隊參與機制」書面報告資料，以科部前字第 1070022068 號函送立法院。
(三十一)	國家高速網路與計算中心長期提供我國學術界穩定安全網路服務，其提供的運算服務不但提供學界使用，也協助產業發展，但為求不與民爭利，相關產業是否應研議回歸市場機制，而非長期使用科研人力幫產業服務或代工，實非長久之計，請科技部提出規劃，協助產業能自主使用設施，自行算圖，協助產業能夠自主，並於 3 個月內將報告送交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	本部於 107 年 5 月 3 日將「國網中心－規劃協助產業自主使用設施，自行算圖」書面報告資料，以科部前字第 1070029918 號函送立法院。

科技部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
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三十二)	科學工業園區實驗高級中學之設立，乃依據科學工業園區設置管理條例規定，其目的是解決園區內事業單位、投資廠商、政府機關及鄰近學術研究機構員工子女，以及歸國服務學人子女就學之需求。惟科學工業園區實驗高級中學雖未納入國立高級中等學校校務基金，其預算由科技部所轄預算下編列，但歲出政事別科目仍歸於教育支出，且校長由教育部指派。故此，科技部應儘速與教育部協調，研議 3 所科學工業園區實驗高級中學應儘速納入國立高級中等學校校務基金，以求教育體系事權統一，並於 2 個月內將報告送交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	本部於 107 年 5 月 9 日將「科學工業園區實驗高級中學應儘速納入國立高級中等學校校務基金」書面報告資料，以部授竹企字第 1070013988 號函送立法院。
(三十三)	中科管理局所屬高等研究園區總面積 258.97 公頃，分為北核心區約 16 公頃、中間生活區約 195 公頃、南核心區約 48 公頃，其中文化景觀面積多達 234 公頃，占園區面積 90%，先天開發條件受限。截至 106 年 8 月底，高等研究園區業引進資策會新興智慧技術研究中心、工研院中台灣產業創新研發專區進駐營運，另有 6 家高科技廠商進駐，但文創業者僅 1 家進駐，科技部應針對如何提高文創產業進駐提出改善辦法，並於 2 個月內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本部於 107 年 4 月 11 日將「高等研究園區文創業者僅 1 家進駐，科技部應對如何提高文創產業進駐提出改善辦法一案」書面報告資料，以部授中企字第 1070009203 號函送立法院。
(三十四)	科技部 106 年 8 月底聘用人員 100 人，主要任職於自然科學及永續研究發展司等學術研究司，例如自然科學及永續研究發展司、人文及社會科學研究發展司、工程技術研究發展司及生命科學研究發展司之聘用人員分別占 93%、89%、81%及 81%，而滿 5 年以上者高達 83%，其中滿 10 年以上者達 73%。科技部組織法雖明定得聘用科技專業人員之上限為 110 人，但如聘用人員多為久任，恐未符聘用人員	本部於 107 年 3 月 31 日將「科技部組織法雖明定得聘用科技專業人員之上限為 110 人，但如聘用人員多為久任，恐未符聘用人員聘用條例等有關聘用期間以業務計畫預定完成期限為準之規定，且少新員

科技部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
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聘用條例等有關聘用期間以業務計畫預定完成期限為準之規定，且少新員進入不利人員新陳代謝，科技部應針對任用員額，進用及培育適任之正式人力，提出改善之道，並於 2 個月內將報告送交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	進入不利人員新陳代謝，科技部應針對任用員額，進用及培育適任之正式人力，提出改善之道。」書面報告資料，以科部人字第 1070021971 號函送立法院。
(三十五)	截至 106 年 8 月底止，科技部轄下各園區可供出租土地計 1,666.50 公頃，已出租面積為 1,481.55 公頃，尚有 184.95 公頃未出租。竹科、中科及南科已開發土地出租率平均分別為 85.58%、92.09% 及 89.73%，但竹科之宜蘭園區僅 4.44%、銅鑼園區為 53.38%，另中科之二林園區僅 17.31%、中興新村高等研究園區為 47.07%，科技部應針對轄下土地及廠房出租率欠佳之園區，研議招商改善方案，以提高其土地及廠房利用率，並於 2 個月內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本部於 107 年 4 月 11 日將「科技部應針對轄下土地及廠房出租率欠佳之園區研議招商改善方案」書面報告資料，以部授竹企字第 1070011333A 號函送立法院。
(三十六)	科技部近年積極推動產學合作，不僅能促進國內產業轉型、提升研發能力，也能鼓勵大專校院教師推廣研究成果，減少學用落差，進而促進產業升級。惟在歷年產業合作相關子計畫中，私立大學及技職校院不論核定經費或核定率皆較一般大學低，按產學合作經費比智財衍生收入而言，105 年高等教育 75.5：1、技職校院 45.2：1，於技職端投入 6 成經費即有高教同等之智財衍生收入，成果智慧財產衍生收入，效益未低於資源豐沛之校院，爰要求科技部應提出有效鼓勵補助私立大學及技職校院參與研究及產學合作之方案，以帶動發展，並於 6 個月內將相關計畫送交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	本部於 107 年 8 月 6 日將「鼓勵私立大學及技職校院參與產學合作研究推動現況議題」書面報告資料，以科部產字第 1070056338 號函送立法院。

科技部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
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三十七)	表一：國立大專校院產學合作及智慧財產權授權情形表 單位：新臺幣百萬元								
	年度	產學合作經費				智慧財產權衍生收入			
		高等教育		技職		高等教育		技職	
		金額	基比	金額	基比	金額	基比	金額	基比
	合計	110,328		20,184		2,125		479	
	101	20,504	1.00	3,535	1.00	422	1.00	63	1.00
	102	19,335	0.94	3,528	1.00	421	1.00	84	1.33
	103	20,593	1.00	3,753	1.06	382	0.91	102	1.62
	104	21,498	1.05	4,302	1.22	523	1.24	116	1.84
	105	28,397	1.38	5,064	1.43	376	0.89	112	1.78
	科技部近年積極推動產學合作，中部乃智慧機械之重鎮，精密機械研究中心（PMC）、以及中部科學園區未來設置智慧機器人自造基地外，更有大肚山 60 公里黃金縱谷產業聚落，是製造業、精密機械、航太零組件重鎮。智慧機械也為五大產業創新研發計畫之一，並以台中市為核心，串聯彰雲嘉等中部縣市，有 7 成精密機械、工具機及其零組件廠都在中部設廠，成功發揮群聚效應，結合產學研相關研發能量，以技術能量推動中部地區成為創新、智慧、高值化的工具機產業新聚落。產業、學界、法人之配合亦需政府之政策、經費給予支持，爰要求科技部對於應用領域之研發如私立大學或技職校院參與研究及產學合作之方案、研究參與人員之經費補助，以學研能量帶動產業發展，並於 6 個月內將相關計畫送交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								
	(三十八)	海洋科學研究中心土建計畫，105 年起修改相關計畫，配合高雄市政府相關都更之程序，原訂計畫期間為 104 至 108 年，惟，106 年截至 10 月僅完成確認範圍及位置，107 年尚欲提出第 2 次變更計畫相關協商亦尚未定案，106 年該預算近全數保留，科							
	本部於 107 年 8 月 3 日將「對於應用領域之研發及產學合作研究，鼓勵私立大學及技職校院參與產學，以學研能量帶動產業發展議題」書面報告資料，以科部產字第 1070056123 號函送立法院。								
本部於 107 年 3 月 6 日將「海洋科學研究專區計畫執行情形」書面報告資料，以科部前字第 1070016599 號函送立法									

科技部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
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 容	
	技部應積極協調地方政府以及確認第 2 次變更計畫預計通過期程，並於 1 個月內將相關書面報告送交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	院。
(三十九)	科發基金現金增資－產學合作研究發展，預算編列 30 億 4,344 萬 1 千元，較 106 年雖整體經費增加 75%。於產學補助部分僅增 26%，企業投資逐年增長，但對於各校承接案件並未穩定。產學相關經費應與經濟部共同研議經費運用及民間研究經費導入計畫。科技部應會商經濟部研議長期穩定之獎補助辦法，並於 3 個月內以書面送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	本部於 107 年 5 月 4 日將「產學相關經費應與經濟部共同研議經費運用及民間研究經費導入計畫」書面報告資料，以科部產字第 1070030300 號函送立法院。
(四十)	107 年起科技部推行多項計畫主持人及審查委員年輕化計畫。惟 50 歲以下研究能量逐年遞減之情形，非為補助部分年輕學者或擔任審查委員一蹴可幾，對於研究表現之合理評價、審查人滾動輪替及審查制度公開透明等改革，除以年紀為汰除或輪替標準外，科技部應積極由現行改革制度中修正輪替、汰換機制，並於 1 個月內將相關書面報告送交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	本部於 107 年 3 月 6 日將「審查委員輪替、汰換機制」書面報告資料，以科部綜字第 1070016578 號函送立法院。
(四十一)	台灣政府每年科技研發經費逾千億元，投入各種研發計畫上，卻未充分反映在產業創造之價值上。究其實際，論者指出目前存在若干問題，例如國內科技相關部會（科技部、經濟部與行政院科技會報）架構錯置、政府目標雜亂與產官學研鏈結薄弱等情事，亟需進行科技部門之組織改造、定位與鏈結。爰要求科技部會商相關部門研擬改革方案，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本部於 107 年 3 月 7 日將「科技研發與產業創造價值、國內科技相關部會架構」書面報告資料，以科部前字第 1070016874 號函送立法院。

科技部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
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四十二)	科學工業管理局作業基金將所有科學園區彙整編列唯一附屬單位預算，而以附件方式揭露竹科、中科及南科三大園區之收支餘絀狀況，以及分別說明轄下 13 處衛星園區。惟各園區餘絀情況不一，依照立法院預算中心報告指出，13 衛星園區計有 8 個園區短絀，短絀比率高達 61.5%；針對不同財務狀況，應有不同成本管控作業及財務改善措施，科技部應參酌預算法第 20 條規定「依機關別或基金所編列之各預算，惟單位預算之分預算或附屬單位預算之分預算。」始得完整呈現各園區餘絀之全貌，進而有效改善。科技部應就前述科學園區依據各工業園區或衛星園區，改編列附屬單位預算分預算，於 3 個月內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本部於 107 年 5 月 14 日將「科技部應就科學園區各工業園區或衛星園區改編列附屬單位預算分預算」書面報告資料，以部授竹企字第 1070014419 號函送立法院。
(四十三)	國家實驗研究院各計畫之計畫重點及關鍵性量化特色指標，恐有不盡相符之情事，又或者過於偏重投入面之情形，計畫目標與管考指標將造成預算執行無法有效達成計畫重點。爰此，科技部全面檢討國家實驗研究院發展計畫項下各計畫之計畫重點、關鍵性量化特色指標及各指標過去 3 年達成值，其指標設定及計畫重點關聯、107 年度設定目標值是否合宜，於 3 個月內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本部於 107 年 4 月 12 日將「國研院各計畫關鍵性量化特色指標 107 年度目標值是否合宜」書面報告資料，以科部前字第 1070024735 號函送立法院。
(四十四)	106 年 8 月由台灣社會研究學會、台灣社會學會、台灣高等教育產業工會、台灣女性學學會、台灣行動研究學會、臺灣生命敘事與心理傳記學會等團體發起連署，籲請教育部合理運用高教預算，優先處理生師比、年輕學者缺乏基本保障等問題，依民主參與程序，建立大學教師合理待遇制度，停止僅針	本部於 107 年 3 月 22 日將「合理化審查機制，再研議是否加碼主持費」書面報告資料，以科部綜字第 1070019963 號函送立法院。

科技部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
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四十五)	<p>對特定層級調薪及遴選式高額加薪的作法，維護世代正義及高教永續，勿辱玉山之名；籲請科技部依民主參與程序，提出改善計畫，合理化審查機制，再研議是否加碼主持費；前述連署至 106 年 9 月已有近 500 位大專院校教師參與，並請立法院審慎審查相關預算案，爰建請科技部就相關網路連署訴求於 3 個月內提書面報告，送交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p> <p>依據 103 年 8 月 19 日修正之科技部補助國內專家學者出席國際學術會議作業要點，出席國際學術會議人員（以下簡稱出席人員）之資格分為，1.現任申請機構內之教學或研究人員。2.參與執行本部專題研究計畫之博士後研究人員。申請機構（即執行機構）應為：1.公私立大專院校及公立研究機構。2.經科技部認可之行政法人學術研究機構及財團法人學術研究機構；申請案由，由科技部依會議地位與重要性、出席人員條件及對國內科技發展助益等三大類審核基準進行審查，必要時，得諮詢學門召集人意見。為活化我國在校有研究動能之老師有更好發揮，研究經費或出國開會補助不限於任職於現行作業要點所列申請機構之出席人員，建請審議增列研究能力（如獲重要國際學術論壇邀請論文發表者），以提高我國學術研究之國際地位，辦理補助國內專家學者出席國際學術會議，發表研究成果，以提昇我國學研能量，請科技部於 3 個月內提書面報告，送交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p>	<p>本部於 107 年 3 月 26 日將「本部補助國內專家學者出席國際學術會議」書面報告資料，以科部科字第 1070020495 號函送立法院。</p>
(四十六)	<p>查科技部科部綜字第 1060034160 號函，修正科技部補助專題研究計畫助理人員約用注意事項第 3 點、第 4 點、第 8 點規定，並自 106 年 8 月 1 日起</p>	<p>本部於 107 年 3 月 5 日將「刪除專任助理依學歷分級規定，憂慮未來唯恐陷</p>

科技部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
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 容	
	生效，刪除專任助理依學歷分級規定，並明定工作酬金由執行機構綜合考量工作內容、專業技能、預期績效等表現因素，自行訂定標準並核實支給；原善意出發點，係避免單以學歷做為專任助理支給工作酬金之標準，惟憂慮往例碩士級以上應有 3 萬 6,050 元以上敘薪下限標準，未來唯恐陷入「22K」低薪惡性循環；科技部掌學研獎補助資源分配及引導國家科學政策，其規章制度乃為各學術研究機構之典範，爰請科技部 1 個月內提書面報告，送交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	入低薪惡性循環」書面報告資料，以科部綜字第 1070016505 號函送立法院。
(四十七)	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法第 52 條之 2 規定：「各級政府及其附屬機關（構）、學校所建置之網站，應通過第一優先等級以上之無障礙檢測，並取得認證標章。前項檢測標準、方式、頻率與認證標章核發辦法，由目的事業主管機關定之。」行政院研究考核委員會於民國 88 年即已訂定「網站無障礙規範 1.0 版」，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業於 106 年 2 月 15 日以通傳資源字第 10643001741 號令發布「網站無障礙規範 2.0 版」，發布令、規範全文、規範總說明及逐條說明；通傳會再於 106 年 8 月 11 日函文通知各機關，依據立法院決議要求各級政府機關與學校於建置之網站新設或改版時，應依「網站無障礙規範 2.0 版」檢測等級 AA 以上進行設計。然查科技部網頁迄宜更便利身心障礙者使用，爰請科技部於 1 個月內提書面報告，送交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	本部於 107 年 3 月 5 日將「本部全球資訊網站無障礙規範 2.0 版」書面報告資料，以科部資字第 1070016536 號函送立法院。
(四十八)	查行政院 106 年 7 月 28 日院授發資字第 1061502175 號函修正發布之行政院及所屬各機關行動化服務發展作業原則，其中第 10 條之 1 明定：	本部於 107 年 3 月 5 日將「行動化應用軟體（MobileApp）」書面報告

科技部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
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四十九)	<p>「各機關應依據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法及無障礙資訊技術相關規範，辦理行動化服務無障礙設計作業，保障身心障礙者獲取資訊之權利。」，然檢視行政部門開發之行動化應用軟體（MobileApp）存有多項問題，如使用者不多或資訊更新緩慢，管理與便利性顯有改進之必要；第 2 條明定，「作業原則適用對象為行政院及所屬各級機關（構）、國立學校及國營事業」，建請全面檢視已上架及開發中之行動化應用軟體，並邀請視覺障礙者實際測試，未來獎補助機制與評鑑標準，建議列為考核依據之一，爰請科技部於 1 個月內提書面報告，送交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p> <p>106 年 4 月 10 日修正科技部學術倫理案件處理及審議要點，並於 106 年 5 月 31 日修正科技部研究誠信辦公室設置要點，明訂所有獲得科技部補助資源之科研人員應確遵科技部學術倫理相關規範，增列教育部為科技部學術倫理審議會委員、與教育部部會合作強化學倫措施，惟僅係要求 106 年 12 月 1 日前辦理專責單位及訂定自律規範報送科技部備查，未來若未辦理完成者，科技部得不受理所申請之研究計畫；依據審計部 105 年度中央政府總決算審核報告，近 5 年度（民國 101 至 105 年度）科技部處理違反學術倫理案件計有 77 件，並視疏失情節給予書面告誡、停權、追回經費等相關處分；按違反學術倫理案件之行為類型分析，以「援用他人之申請資料、研究資料、研究成果未註明出處，或註明出處不當情節重大者」居首，計有 42 件，占 54.55%；「研究計畫或論文大幅引用自己已發表之著作，未適當引註者」次之，計有 10 件，占 12.99%。鑑於科技部補助專題研究計畫發生違反學</p>	<p>資料，以科部資字第 1070016574 號函送立法院。</p> <p>本部於 107 年 2 月 21 日將「消弭違反學術倫理行政處分寬嚴不一之疑慮」書面報告資料，以科部誠字第 1070013043 號函送立法院。</p>

科技部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
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術倫理事件頻傳，影響我國學術形象至巨，經函請科技部研謀改進，以維學術倫理風氣。肯定部長上任後對研究誠信及學術倫理之導正，尚難謂稱已浮現綜效，為使補助研究資源有效且確實運用，並形塑良好學術倫理風氣，確實彌平行政處分寬嚴不一之疑慮，確實將審議認定之各案案情、處分考量因素及處分結果透明化，俾供外界檢視，以消弭行政處分寬嚴不一之疑慮，爰請科技部在 106 年 12 月 1 日後 3 個月內提書面報告，送交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	
(五十)	依政府資訊公開法第 7 條規定，研究報告應主動公開，科技部補助專題研究計畫之研究成果報告原則應於執行期滿後 3 個月內立即公開；涉及專利申請、技術移轉其他智慧財產權或論文尚未發表者，得延後公開；依據科技部公開資訊統計，民國 100 到 104 年專題研究計畫研究成果報告，立即公開件數比例不到 3 成，多數延後公開；科技部產學合作計畫之研究成果 100 到 104 年共 4,207 件，完整公開僅 47 件，比率不到 1%，迄今尚有「尚未公開」產學合作計畫；為利政府挹注經費所得研究成果之分享交流，專題研究計畫及產學合作計畫研究報告公開之時效性及擴散性，容待檢視審酌；惟自始至終將完整報告束之高閣，亦欠妥適，建請通盤檢專題及產學合作研究計畫之類型、補助規模、廠商出資比例、企業經費規模、解密條件等相關規定，爰請科技部於 3 個月內提書面報告，送交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	本部於 107 年 4 月 17 日將「成果報告公開比率過低，請通盤檢討計畫之類型、補助規模、廠商出資比例、企業經費規模、解密條件等相關規定」書面報告資料，以科部綜字第 1070025791 號函送立法院。
(五十一)	報載行政院賴院長 106 年 11 月聽取報告後裁示，建設台灣為「數位國家、智慧島嶼」，擬推動「下世	本部於 107 年 5 月 4 日將「本部就推動博士後產業

科技部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
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 容	
	代科研人才創新研發生態環境建構案」，將以 4 年期程以扶植或孕育 100 家小型研發型服務公司（Research Service Company，R S C），國發會天使基金可提供資源，預估為千名博士生創業鋪路，教授及博士生可成立小型研發型服務公司能投入 AI 人工智慧、無人車、大數據、雲端服務等領域，要讓博士生與業界有更多連結；鑑於本會連年預算審查關注產業界吸納博士比例低之議題，以教育部 105 年公開資料為例，博士級研究生僅 20%在產業、66%在高教體系，16%在工研院等法人體系；再根據教育部統計資料，連 7 年博士生招生皆下滑，預估至 109 學年度，博士生僅剩 2 萬 3,000 人，科技領域博士生僅 1 萬 4,000 人，恐將為我「科技立國」重大警訊。為求博士多元培育機制策略，重建多元學術價值，引導博士培育與產業接軌，促使企業及早參與人才培育過程，多加強表彰對產業經濟等多元貢獻等，爰請科技部就推動博士後產業培訓與就業、創業扶植計畫等，於 3 個月內提書面報告，送交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	培訓與就業、創業扶植計畫」書面報告資料，以科部產字第 1070030466 號函送立法院。
(五十二)	106 年 11 月科技部公布 AI 創新研究中心的執行單位，由台大、交大、清大及成大等 4 校獲選，分別執行生技醫療及 AI 核心技術、智慧服務、智慧製造及生技醫療等計畫，預計 107 年開始執行、培育 3,000 名 AI 人才，各校並可自訂薪酬延攬海內外優秀專業研究人才，除了醫學院的學者外，也可吸引如醫材、醫工領域的學者合作，全力打造吸引國內外人才的研究環境；科技部也宣稱自公布 AI 研究中心計畫後，已逾 500 件計畫來投，構想書除了生醫、資訊領域外也有包括金融科技、娛樂廣告、教育、養殖、農業、無人機、對話機器人等；計畫通	本部於 107 年 4 月 24 日將「推動重要科研計畫之科技資源共享，並有效整合跨部會資源」書面報告資料，以科部前字第 1070027400 號函送立法院。

科技部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
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過名單預計在 12 月中下旬公布以及 4 校聯合啟動儀式。惟國研院 107 年度新增編列前瞻基礎建設計畫政府補助特別預算 21 億 0,720 萬元，建構雲端服務及大數據運算平台計畫 18 億元，係用以建置人工智慧及大數據運算平台之資源共享環境，希冀藉此帶領台灣進入數位 4.0 之智慧生活；另教育部已規劃成立大學校院前瞻產業創新研發協作中心，以提升大學研發與產業界發展之互動關係。綜上，如何確實達到政府宣示推動十大產業創新與重要科研計畫之雲端共享資源需求，建置國家級 AI 研發與雲端服務基礎建設，發展前瞻智能應用之軟硬體技術與服務，並同時發展產業應用橋接與人才培育，並跨部會資源有效整合，爰請科技部於 3 個月內提書面報告，送交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	
(五十三)	查科技部臉書已有 4,289 按讚次數，YouTube 訂閱人次 1 萬 1 千餘人次，科普影片數百則，另有 Google+、Twitter 等新型態網站，除引領學術研發服務外，架構多元學習管道以吸引民眾；近幾年電視金鐘獎得主，致詞感言屢提及感謝科技部科普傳播事業發展計畫補助，即為跨界合作之最佳典範；鑑於審計部 105 年度中央政府總決算審核報告，提及「大量科普資料未經瀏覽或下載，且蒐集之科普素材側重自然科學領域，有待均衡各領域科普資源，並加強推廣運用」，該份報告且提及，惟所蒐集之科普素材側重自然科學領域（61.33%），生活藝術（4.84%）與人文社會（3.08%）等領域之占比明顯偏低，爰建議持續鼓勵人文藝術相關領域學者參與科普活動計畫，以落實跨界（如數位藝術）、前瞻、新興研究之精神，使科技新知、政策說明與溝通、計畫徵求等資訊，觸及更多族群，爰建請科	本部於 107 年 3 月 6 日將「充實科普資源資料內容並加強運用」書面報告資料，以科部科字第 1070016565 號函送立法院。

科技部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
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五十四)	<p>技部於 1 個月內提書面報告，送交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p> <p>玉山計畫「玉山學者」、「高教深耕計畫彈性薪資」以及「教授學術研究加給提高」等延攬及留任優秀人才，希冀強化我國高教競爭力；然撥款標準以及分配方法卻呈現比例失衡現象，實有失美意；以教育部玉山計畫預核 22 個名額中，政大是唯一以人文社會科學聞名但未獲配名額之大學；政大未被納入，關乎未來我國人文社科領域發展與優秀人才培育。此次，玉山計畫五分之一預核名單，以科技部學術業務費為分配計算基礎，亦是偏重理、工、醫、農大學，倘若政府高教政策持續不重視人文社科領域，未來恐將戕害我國人文社科高等教育、相關產業發展以及優秀人才培育。</p> <p>鑑於教育內涵必須靠與人相關之人文社會科學領域研究作為支撐，呼籲政府教育與科研單位於規劃教育與研究資源分配時，必須重視與人直接相關之人文社會科學領域，勿將資源高度集中於理、工、醫、農發展範疇，延攬及留任人文社會科學領域的優秀師資至關重要，不容忽視。為平衡目前教育過於偏重科技能力培養，大學研究項目過度向科技領域傾斜等現象，爰請科技部針對高教預算長期失衡及台灣在人文社科領域的國際競爭力於 3 個月內提書面報告，送交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p>	<p>本部於 107 年 5 月 7 日將「台灣在人文社科領域的國際競爭力」書面報告資料，以科部文字第 1070030580 號函送立法院。</p>
(五十五)	<p>鑑於科技基本法於 106 年 6 月三讀通過後，科普概念正式入法，並明訂「科發基金運用應編列一定比例之經費推廣科學知識普及化，其執行辦法由中央科技主管機關定之」。然在後續之執行上，卻傳出業務單位宣稱未來科技部相關科普預算並不會</p>	<p>本部於 107 年 4 月 10 日將「科學傳播經費因應科技基本法第十三條修正新增之科發基金運用比例及推動執行重點」書面報告資</p>

科技部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
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p>因此增加，該條次修正只是宣示效果，為避免造成民間之誤會，科技部宜應就現行公務預算之科普經費編列與用途，與因應科技基本法第 13 條修正所新增之相關科發基金運用以列表比較方式進行說明。</p> <p>另經民間陳情，現行之申請多限於學校單位，以致相關科普之呈現長期與社會期待與受眾慣習脫節，依然停留在過往以電視節目為主之規劃，而無法實質傳達一般民眾，使相關徒然空轉消耗。此外，關於科技部現有科技大觀園之營運部分，由於該業務科長期之便宜行事以及本位主義，將本由專業編輯人員與科學訊息轉譯工作者所執行之業務，交給退休人員處理，雖美其名為編輯老師，但在相關專業部分卻屢屢遭受質疑，更多有未與作者討論逕自刪修等狀況。為避免科技部長對於科普推廣之美意因行政端之怠惰造成上令未能下達之情事，爰建請科技部於 2 個月內進行前述相關業務之檢討、調整補助方式，並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p>	<p>料，以科部科字第 1070024074 號函送立法院。</p>
(五十六)	<p>鑑於科技部之千里馬計畫部分，無論是在博士班或是博士後研究，現行提供與研究生之補助金額，多低於留學國學校規定之最低補助研究生標準，如留學學校無法另外提供補助，或是申請人未能準備數十萬元補足差額，將會產生無法申請簽證情形，甚者如美國 UC Berkeley 更不接受以存款補足方式做為救濟。以美國現行留學現況為例，目前有越來越多學校的博後都在爭取加薪，相關最低薪津標準將提高到 6 萬美金/年才夠在當地生活，顯見現行政策已與實務多有脫節。</p> <p>經民間陳情，前述情形雖有諸多留學生向科技</p>	<p>本部於 107 年 4 月 16 日將「科技部之千里馬計畫提供之補助金額低於留學國學校規定之最低補助標準」書面報告資料，以科部科字第 1070025420 號函送立法院。</p>

科技部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
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 容	
(五十七)	<p>部反應，但科技部卻長期迴避處理，為避免科技部之美意因行政端之怠惰造成鼓勵留學政策形同具文，爰建請科技部於 2 個月內研擬相關因應對策，調整補助做法，並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p> <p>科技部 107 年度「一般行政」編列 4 億 4,487 萬 8 千元，「國家科學技術發展基金」計畫項下編列 329 億 8,275 萬 9 千元。</p> <p>審計部審核意見提出多項建議，科技部已研謀改善，允宜持續辦理：1.國家科學技術發展計畫（102 至 105 年）於 102 年 10 月經行政院核定，並通報各主辦機關填報全程規劃表（含各年度執行項目、分年目標等），惟迄 103 年 7 月完成全程規劃表之專家審查作業時，102 年度執行項目早已辦理完竣，顯示整體作業時程安排未臻周妥。2.國家科學技術發展計畫（102 至 105 年）部分措施為 102 年度以前已執行而於計畫甫核定，即已執行完竣；部分措施以經常性業務為由而解除列管；部分措施之主管機關無具體執行計畫或協辦機關未規劃協辦事項，顯示計畫之推動措施，間有執行項目規劃與分工未盡周妥，亟待檢討改進。3.國家科學技術發展計畫（106 至 109 年）多項措施與「5 加 2 創新產業計畫」密不可分，且該等計畫後續執行已另有管考機制，有待檢討整併管考機制或區別管考作業模式。4.全國科學技術會議廣納產、官、學、研各方建議，聚焦未來科技發展重點，惟有關產業發展之重大議題後續執行過程，仍待強化產業界參與機制。</p> <p>綜上，國家科學技術發展計畫（106 至 109 年）擘劃我國未來 4 年之科技發展藍圖，並涉及 4</p>	<p>本部於 107 年 3 月 6 日將「國家科學技術發展計畫資源配置及審計部相關意見」書面報告資料，以科部前字第 1070016613 號函送立法院。</p>

科技部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
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 容	
(五十八)	<p>年之科技資源規劃。惟計畫於 106 年始陳報奉核，致 106 及 107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籌編時，尚無確定之國家科學技術發展計畫得據以為資源配置，該計畫之研擬、徵求意見、送核及核定時程，允宜考量預算籌編時程，預為妥適規劃。另審計部就 102 至 105 年及 106 至 109 年之國家科學技術發展計畫提出規劃及執行相關意見，據科技部回覆已研謀改善，允宜持續辦理改善措施，並於未來研擬國家科學技術發展計畫，避免重蹈覆轍。爰此，科技部應於 2 個月內將說明書面報告送交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p> <p>辦理運用資訊與通信技術發展智慧園區計畫，允宜依計畫之核定及執行進度妥編預算，並建置整體計畫經費控管與績效考核機制。107 年度新竹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及所屬、中部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及所屬於「運用資訊與通訊技術發展智慧園區」計畫項下分別編列 1,148 萬 2 千元及 3,503 萬 8 千元。</p> <p>各園區「運用資訊與通信技術發展智慧園區計畫」105 年度公務預算部分之執行受行政院核定計畫時程影響而落後，允宜未來視計畫核定時程及執行進度妥適分配預算。又，同一計畫項目分列公務預算及作業基金預算或於不同年度改列不同預算別，允宜建置整體計畫經費控管及績效考核機制。</p> <p>是以，科技部允宜建置整體計畫經費控管及績效考核機制，以掌握執行進度及效益。爰此，科技部應於 2 個月內將說明書面報告送交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p>	<p>本部於 107 年 3 月 30 日將「運用資訊與通信技術發展智慧園區計畫經費控管與績效考核機制」書面報告資料，以科部產字第 1070021680 號函送立法院。</p>
(五十九)	<p>新竹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及所屬、中部科學工</p>	<p>本部於 107 年 4 月 11 日將</p>

科技部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
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p>業園區管理局及所屬、與南部科學園區管理局及所屬 107 年度於「投資推廣」計畫分別編列 2,374 萬 3 千元、1 億 3,239 萬 5 千元及 2 億 4,947 萬 6 千元。</p> <p>部分園區土地之出租仍待改善：截至 106 年 8 月底止，各園區規劃可供出租土地計 1,666.50 公頃，已出租面積為 1,481.55 公頃，尚有 184.95 公頃未出租。竹科、中科及南科已開發土地出租率平均分別為 85.58%、92.09%及 89.73%，惟其中竹科之宜蘭園區僅 4.44%、新竹生醫園區及銅鑼園區分別為 69.27%及 53.38%，中科之二林園區僅 17.31%、中興新村高等研究園區為 47.07%，土地出租率未盡理想。</p> <p>部分園區廠房出租率有待提升：截至 106 年 8 月底止各園區可供出租廠房計 997 個單位，已出租 920 個單位，尚有 77 個單位未租用，平均廠房出租率為 92.28%。其中竹科之宜蘭園區廠房於 105 年 5 月完工驗收並開始供租，出租率僅為 17.86%，南科之高雄園區出租率為 79.49%，有待提升。</p> <p>綜上，69 年度於新竹設立科學工業園區，陸續開發南部及中部科學園區，擴建衛星園區，完成北、中、南三核心園區，期能吸引產業進駐，引進國外技術人才，帶動國內傳統產業轉型，創造高科技產業發展契機。然科學園區已完成開發之土地及廠房，迄 106 年 8 月底，新竹生醫園區、銅鑼園區、宜蘭園區、二林園區及中興新村高等研究園區土地出租率欠佳，宜蘭園區及高雄園區廠房出租率有待提升，各管理局允宜積極招商，改善土地及廠房之出租情形。爰此，科技部應於 2 個月內將說明書面報告送交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p>	<p>「管理局積極招商改善土地及廠房之出租情形」書面報告資料，以部授竹企字第 1070011333B 號函送立法院。</p>

科技部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
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六十)	<p>科技部投入產學合作研究經費居各主要相關部會之冠：政府多年來已推動各項政策，並投入經費資源推動產學合作研究計畫，主要相關部會 100 至 106 年度投入產學合作研究相關計畫經費介於 17 億 7,386 萬 6 千元至 22 億 6,318 萬 5 千元間，其中科技部及所屬投入經費介於 11 億 2,058 萬 1 千元至 19 億 6,318 萬 5 千元，而國家科學技術發展基金投入經費由 100 年度 5 億 7,458 萬 8 千元，逐年成長至 107 年度為 16 億 4,240 萬 1 千元，投入產學合作研究計畫經費居各主要相關部會之冠。</p> <p>整體專利維護件數逐年累積增加，惟整體運用比率逐年下降，且過半數國立大專校院專利運用率低於 5%，多數學校之專利運用率呈下降趨勢或未曾應用：1.政府推動產學合作研發計畫目的係為將學術界研發能量引導至產業界，進一步促進產業轉型及升級，提升競爭力。大專校院之研發成果能否為產業界應用實為產學合作研發計畫推動成效之重要指標。2.大專校院整體專利維護件數逐年累積增加，惟專利運用比率逐年下滑，由 100 年度之 10.07%下滑至 105 年度之 8.06%。</p> <p>國立大專校院專利及技轉收入未隨累計專利件數之倍數增加而有顯著成長：經彙總各國立大專校院回覆之 100 至 105 年度之專利及技轉收入，除 104 年度因某大學獲一筆技轉收益約 2 億 7,000 萬元致該年度收入明顯大增外，其餘各年度專利及技轉收入介於 2 億 7,244 萬 5 千元至 2 億 9,120 萬 7 千元間，並未隨累計專利件數之倍數增加而有顯著成長。</p> <p>綜上，政府以經費挹注推動產學合作研發計畫多年，科技部近年投入經費大幅成長，國立大專校院近年度累積專利維護件數逐年增加，惟專利運用</p>	<p>本部於 107 年 3 月 19 日將「強化專利運用效益及研發成果商業化」書面報告資料，以科部產字第 1070019134 號函送立法院。</p>

科技部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
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六十一)	<p>率逐年下降，專利及技轉收入未能相對成長，允宜持續強化研發成果之商業化。爰此，科技部應於 2 個月內將說明書面報告送交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p> <p>科技部 107 年度國家科學技術發展基金計畫項下編列 329 億 8,275 萬 9 千元，而該基金編列 16 億 4,240 萬 1 千元辦理推動產學合作研究相關計畫。</p> <p>近年計畫中止未完成件數及經費概況：依科技部提供資料，一般產學合作計畫 100 至 105 年度中止件數介於 28 至 68 件間。其中科技部 105 年度中止之 28 件計畫於當年度撥付金額為 22 萬 5 千元，收回未支用餘款 22 萬 5 千元；103 及 104 年度對該 28 件計畫撥付且已支用金額分別為 670 萬元及 2,412 萬 6 千元，合計 3,082 萬 6 千元。</p> <p>部分計畫因個人因素而未完成，政府資源之投入有無虛擲，頗值斟酌：政府挹注經費於產學合作研究計畫，以促使學界研究成果應用於產業界。相關研究計畫除不可抗力因素外，允宜以完成為宜。科技部就其已挹注補助經費之產學合作計畫倘非因不可抗力因素而中止者，允宜訂定妥適措施，以防杜計畫之任意中止及資源之浪費。爰此，科技部應於 2 個月內將說明書面報告送交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p>	<p>本部於 107 年 4 月 9 日將「產學合作研究計畫除不可抗力因素外應以完成為宜」書面報告資料，以科部產字第 1070024010 號函送立法院。</p>
(六十二)	<p>科技部 107 年度國家科學技術發展基金計畫以「設備及投資－投資」科目增撥科發基金 329 億 8,275 萬 9 千元，且全數列為資本門。</p> <p>行政院主計總處於 92 年度以前訂定之用途別預算科目分類定義及計列標準表對於「設備及投資－投資」科目定義：「凡以一定之資金經營某事業</p>	<p>本部於 107 年 3 月 6 日將「科技部挹注科發基金資金，補助專題研究計畫及一般行政管理經費等，全數列為資本門，未盡允洽」書面報告資料，以科</p>

科技部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
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p>或轉移於其他事業作為生產資本，預期將來有利益者屬之。」但自 93 年度起改為：「凡對其他事業挹注一定資金作為該特種基金及民間企業之資本者屬之。」因此，挹注資金作為特種基金之資本即屬投資，刪除預期將來有利益者之條件，頗值商榷。</p> <p>立法院已數度決議檢討修正增撥科發基金經費門劃分：1.本院審議 10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關於科技部決議(三十九)：「行政院國家科學技術發展基金專題研究補助等多屬一般經常性支出，科技部增撥基金全數以『設備及投資－投資』科目入賬並列為資本門，與立法院歷年相關決議不符，爰要求科技部應於 105 年預算中，檢討修正不合宜之資本支出項目，就國家科學技術發展基金專題補助計畫之經費依經常門、資本門明確劃分，避免虛增資本預算。」2.此外，105 及 106 年度亦有上開經費門明確劃分相關決議。</p> <p>綜上，科技部挹注科發基金資金，再由科發基金補助專題研究計畫及一般行政管理經費等，其用途多屬一般經常性支出，全數以「設備及投資－投資」科目入帳並列為資本門，未盡允洽。再者，科技部補助專題研究計畫與經濟部補助科技專案計畫，本質同為補助科技研發計畫，卻因透過基金轉撥與否而對經費門歸類標準不同，恐值商榷。允宜依立法院決議重新檢討修正，並參酌經濟部科專計畫依支出性質之經常門、資本門明確劃分，以符實情。爰此，科技部應於 3 個月內將說明書面報告送交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p>	<p>部計字第 1070016827C 號函送立法院。</p>
(六十三)	<p>科技部 107 年度「一般行政」計畫項下編列人事費 3 億 6,028 萬 6 千元，其中聘用人員費用為 1 億 0,231 萬 4 千元，與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1 億 2,907</p>	<p>本部於 107 年 3 月 31 日將「科技部各學術研究司等主要司處人力多以聘用人</p>

科技部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
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 容	
	<p>萬 4 千元相近。</p> <p>科技部依法得聘用科技專業人員，且聘用人員係定期聘用，並以所任工作非本機關現有人員所能擔任者為限：1.依科技部組織法第 8 條，該部為應全球科技快速發展，多元化進用科學技術人才，以提升我國科技競爭力，得依聘用人員聘用條例聘用自然科學等領域科技專業人員，其聘用員額不得超過 110 人。2.依聘用人員聘用條例及其施行細則規定，聘用人員係定期聘用，約聘期間得以業務預定完成期限為準，並以所任工作非本機關現有人員所能擔任者為限。</p> <p>綜上，科技部依法為應全球科技快速發展，多元化進用科學技術人才，得聘科技專業人員，惟現行各學術研究司等主要司處人力多以聘用人員為主，且長期聘用，允宜檢視以往用人方式，並與考試院及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等機關溝通考試類別及任用員額，進用及培育適任之正式人力，俾逐漸改善用人結構。爰此，科技部應於 2 個月內將說明書面報告送交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p>	<p>員為主，且長期聘用，允宜檢視以往用人方式，並與考試院及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等機關溝通考試類別及任用員額，進用及培育適任之正式人力，俾逐漸改善用人結構。」書面報告資料，以科部人字第 1070022267 號函送立法院。</p>
(六十四)	<p>食品安全攸關台灣民眾健康安全，實為我國社會民主福祉的重大議題。食安政策以食安研究為立基，107 年度，科技部除與衛福部分別補助 2,500 萬元推動共提之政策額度跨部會計畫，亦已於該部「社會醫學學門」增設之「食品安全」學科中，投入經費新台幣 1,150 萬元，推動食安問題相關之研發計畫。另近期正邀集食品科技、公共衛生等專家學者共同規劃，由生產端（農場）、產業（食品加工）、運輸、到消費者端之相關議題研究，投注經費預算；更將配合推動，主動規劃「建立台灣食品安全網」及「食安之流行病學研究」，以建立食安</p>	<p>本部於 107 年 3 月 5 日將「科技部能持續關注食安問題，投注經費預算，推動研發」書面報告資料，以科部生字第 1070016558 號函送立法院。</p>

科技部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
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議題之全面性資訊體系網絡連接，及全面性分析檢測追蹤、健康風險評估之先導計畫，建立食安相關科學數據，投入相當經費；亦於近期擬研議，針對未知有毒物質之分析、檢測及健康風險評估之跨領域研究議題推動之可行性規劃。爰此，科技部對於食品安全研究之重視及資源挹注，雖仍嫌不足，但已顯其於改善食品安全研究之加強與規劃。希望科技部能持續關注食安問題，投注經費預算，推動研發。	
(六十五)	增進再生能源使用並穩健邁向 2025 非核家園，是我國政府既定政策。基此，行政院在 2016 年 6 月間成立能源及減碳辦公室宣示推動全國公有房舍屋頂裝置太陽能系統。科技部設置總目標量（瓩）為 8,665 千瓩，截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止招標總容量為 4,094.4 千瓩，已併聯總容量為 387.42 千瓩，推動再生能源有其必要且刻不容緩。爰此，科技部應持續督導所屬依「太陽光電 2 年推動計畫」有關中央公有屋頂設置太陽光電管考作業原則，利用公有房舍設置太陽能，以實際行動落實節能減碳，促進能源多元化，並彰顯國家推動再生能源的決心，具有樹立設置典範與帶動民間設置的意義，同時帶動國內綠能商機與就業，加速我國太陽能設置普及；依前述太陽光電 2 年推動計畫管考作業原則之管考期（107 年 6 月）結束前，每季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交太陽能光電設置推動進度書面報告。	本部於 107 年 4 月 13 日、7 月 18 日將「太陽能光電設置推動進度」書面報告資料，以科部秘字第 1070025128、1070049532 號函送立法院。
(六十六)	科技部推動之哥倫布計畫、愛因斯坦培植計畫，各以單一年齡（35 及 32 歲）設限申請者，造成機會不均。我國教授之年齡日趨老化，2014 年 35 歲以上之助理教授就已占 97%，前述 2 計畫僅少數人符	本部於 107 年 3 月 6 日將「哥倫布計畫及愛因斯坦培植計畫年齡限制之合宜性」書面報告資料，以科

科技部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
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 容	
	合申請資格，減損拔擢新秀之功能。另此 2 計畫致使不同學門年輕學者機會不均，醫學類與人文類尤為嚴重，顯有特別照顧工程等少數領域之嫌，政府預算分配應符合平均平衡原則。爰要求科技部檢討年齡限制之合宜性，並於兼顧及評估各領域差異後再行修訂實施辦法。	部綜字第 1070016628 號函送立法院。
(六十七)	科技部近期推動之創新科技案，在總預算沒有增加之情況下，提出 AI 創新研究中心及計畫、機器人自造基地案、哥倫布計畫、愛因斯坦培植計畫、國際產學聯盟、青年創新創業基地、重點產業高階人才培訓就業等案，大幅挪動原有之預算，致使原用於補助研究生出國及延攬國內外博士後研究人員之經費大幅縮水，不利於我國長期人才培育，爰要求科技部研擬維持各類人才培育經費，避免因預算排擠而犧牲長期培育人才之能量。	本部於 107 年 3 月 7 日將「維持各類人才培育經費，避免因預算排擠而犧牲長期培育人才之能量」書面報告資料，以科部科字第 1070016980 號函送立法院。
(六十八)	<p>科技部為我國科學技術發展最高主管機關，但現行卻由行政院科技會報辦公室主導科技預算分配，不用面對國會質詢及監督，明顯權責不符。</p> <p>科技部自 103 年組改以來，承擔更多重責大任，但整體預算及員額並未增加，且遠低於其他機關之員額，對於推動前述工作，嚴重量能不足。</p> <p>爰要求應由科技部主政科技資源分配，以權責相符，並請科技部會同行政院主計總處及人事行政總處核增預算與員額，以強化我國科技政策推動，並提升我國科技之國際競爭力。</p>	本部於 107 年 3 月 12 日將「科技資源分配權責、科技部員額與預算」書面報告資料，以科部前字第 1070017749 號函送立法院。
新增 (一)	凍結第 1 目「一般行政」2,084 萬 9 千元，俟科技部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後，始得動支。	本案業經立法院 107 年 6 月 20 日台立院議字第 1070703092 號函復准予動

科技部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
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新增 (二)	凍結第 2 目「國家災害防救科技中心發展計畫」50 萬元，俟科技部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支在案。 本案業經立法院 107 年 6 月 20 日台立院議字第 1070703092 號函復准予動支在案。
新增 (三)	凍結第 3 目「財團法人國家實驗研究院發展計畫」2 億 7,700 萬元，俟科技部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後，始得動支。	本案業經立法院 107 年 6 月 20 日台立院議字第 1070703092 號函復准予動支在案。
新增 (四)	凍結第 4 目「財團法人國家同步輻射研究中心發展計畫」中「財團法人國家同步輻射研究中心運轉維護計畫」200 萬元，俟科技部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本案業經立法院 107 年 6 月 20 日台立院議字第 1070703092 號函復准予動支在案。
新增 (五)	凍結第 6 目「非營業特種基金」之「國家科學技術發展基金」4,500 萬元，俟科技部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本案業經立法院 107 年 6 月 20 日台立院議字第 1070703092 號函復准予動支在案。
新增 (六)	第 23 款第 1 項第 1 目「一般行政」項下原列 4 億 4,487 萬 8 千元，科技部應於下會期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本部於 107 年 3 月 6 日將「國家科學技術發展計畫資源配置及審計部相關意見」書面報告資料，以科部前字第 1070016615 號函送立法院。
新增 (七)	第 23 款第 1 項第 3 目「財團法人國家實驗研究院發展計畫」項下「晶片設計實作計畫」原列 4 億 8,153	本部於 107 年 3 月 5 日將「晶片設計實作計畫」提

科技部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
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萬 2 千元，科技部應於下會期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高及強化專利之應用」書面報告資料，以科部前字第 1070016172 號函送立法院。
新增 (八)	第 23 款第 1 項第 3 目「財團法人國家實驗研究院發展計畫」項下「高速計算與網路運用研究計畫」原列 5 億 7,776 萬 1 千元，科技部應於下會期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本部於 107 年 3 月 6 日將「高速計算與網路應用研究計畫－提高及強化專利之應用」書面報告資料，以科部前字第 1070016600 號函送立法院。
新增 (九)	第 23 款第 1 項第 3 目「財團法人國家實驗研究院發展計畫」項下「奈米元件研究與技術人才培育服務計畫」原列 5 億 7,795 萬 3 千元，科技部應於下會期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本部於 107 年 3 月 7 日將「奈米元件研究與技術人才培育服務計畫－提高及強化專利之應用」書面報告資料，以科部前字第 1070016883 號函送立法院。
新增 (十)	第 23 款第 1 項第 3 目「財團法人國家實驗研究院發展計畫」項下「太空科技發展與服務計畫」原列 8 億 9,877 萬 1 千元，科技部應於下會期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本部於 107 年 3 月 6 日將「太空科技發展與服務計畫－提高及強化專利之應用」書面報告資料，以科部前字第 1070016602 號函送立法院。
新增 (十一)	第 23 款第 1 項第 3 目「財團法人國家實驗研究院發展計畫－科技政策研究與資訊服務計畫」項下「科研資料建構、分析與服務計畫」原列 1 億 0,779 萬 4 千元，科技部應於下會期向立法院教育	本部於 107 年 3 月 6 日將「科研資料建構、分析與服務計畫」書面報告資料，以科部前字第

科技部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
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新增 (十二)	<p>及文化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p> <p>「台灣光子源」同步加速器的興建完成與運轉成功，向全世界展現出我國的高科技實力，讓台灣躋身進入世界上具有超高亮度 X 光光源的先進國家行列，為我國未來數 10 年涵蓋廣大研究領域之尖端實驗奠定堅實的基礎，國家同步輻射研究中心為能及早發揮「台灣光子源」的優異光源性能，近年來積極進行台灣光子源光束線實驗設施的建造，以期掌握我國光源設施領先世界的優勢。針對此多年期「尖端共用研究平台」建設，應有完整的規劃藍圖與預期的科技成效，方能發揮政府科技投資效益，爰請科技部於下會期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相關書面報告。</p>	<p>1070016620 號函送立法院。</p> <p>本部於 107 年 3 月 6 日將「台灣光子源未來規劃藍圖與預期的科技成效」書面報告資料，以科部前字第 1070016601 號函送立法院。</p>
新增 (十三)	<p>國庫增撥國家科學技術發展基金進行科技發展、培育延攬及獎補助科技人才、改善研究發展環境等經費，惟各項補助之對象及標準之訂定應衡酌研究機構及人員之基本條件。中央研究院身為我國最高研究機構，除基本需求外，每年亦編列逾百億元之科技預算，該院研究人員均專注在研究任務，與大專院校教師除研究外，仍肩負教學任務不同，爰請科技部於 6 個月內研議評估對中央研究院申請計畫之合理補助標準（如此類機構研究人員申請之研究計畫以第 2 件計算）之可行性及必要性。</p>	<p>本部於 107 年 8 月 17 日將「研議評估對中央研究院申請計畫之合理補助標準之可行性及必要性」書面報告資料，以科部綜字第 1070059799 號函送立法院。</p>
新增 (十四)	<p>第 23 款第 1 項第 6 目「非營業特種基金」項下「國家科學技術發展基金」之「培育優秀學者研究計畫」原列 6 億 1,100 萬元，科技部應於下會期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p>	<p>本部於 107 年 3 月 14 日將「培育優秀學者研究計畫」書面報告資料，以科部生字第 1070018310 號函</p>

科技部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
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新增 (十五)	第 23 款第 1 項第 6 目「非營業特種基金」項下「國家科學技術發展基金」之「產學合作研究發展」原列 30 億 4,344 萬 1 千元，科技部應於下會期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送立法院。
新增 (十六)	第 23 款第 1 項第 6 目「非營業特種基金」項下「國家科學技術發展基金」之「跨部會署執行之科技計畫」原列 15 億 4,911 萬 5 千元，內容包括「科技會報跨部會署科發基金計畫」，此計畫由行政院科技會報主導，是為因應行政院具重大、急迫性科技施政或方案之推動而編列，計畫之補助期程以 1 年為原則，主要用於具時效性或政策推動需求，且執行單位未及編列預算支應的科技發展計畫。然依照科技部提供之資料顯示，103 年度至 106 年 8 月底之補助項目，部分為例行性行政經費或補助數年之計畫，例如：105 及 106 年度「科技政策法制環境建構幕僚支援計畫」、103 至 105 年度「我國科技產業發展策略推動計畫」、「我國科技發展創新策略推動計畫」及「我國科技與人才發展策略推動計畫」，科技部應針對相關計畫編列為何不符原所應依循之原則，提出具體說明，並針對未來如何運用提出改進說明，於下會期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本部於 107 年 3 月 1 日將「科技會報跨部會署科發基金計畫推動例行性行政計畫之說明」書面報告資料，以科部前字第 1070014741 號函送立法院。
新增 (十七)	國家災害救防科技中心 107 年度預算收入 2 億 6,993 萬 3 千元，支出 2 億 7,024 萬元，收支相抵後短絀 30 萬 7 千元。然該中心各年度自籌收入占總收入比重實際值雖超逾預估值，惟扣除來自政府部	本部於 107 年 3 月 6 日將「災防科技研發持續與民間產業接洽合作」書面報告資料，以科部前字第

科技部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
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 容	
新增 (十八)	<p>門委辦計畫收入後，近年度來自非政府部分之自籌收入占總收入僅 0.01%，尚有成長空間，要求科技部應督促該中心持續與民間產業接洽合作。</p> <p>新竹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及所屬、中部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及所屬、與南部科學園區管理局及所屬 107 年度於「投資推廣」計畫分別編列 2,374 萬 3 千元、1 億 3,239 萬 5 千元及 2 億 4,947 萬 6 千元。69 年度於新竹設立科學工業園區，陸續開發南部及中部科學園區，擴建衛星園區，完成北、中、南三核心園區，期能吸引產業進駐，引進國外技術人才，帶動國內傳統產業轉型，創造高科技產業發展契機。然科學園區已完成開發之土地及廠房，目前新竹生醫園區、銅鑼園區、宜蘭園區、二林園區及中興新村高等研究園區土地出租率欠佳，宜蘭園區及高雄園區廠房出租率有待提升，要求科技部各管理局應積極招商，改善土地及廠房之出租情形。</p>	<p>1070016560 號函送立法院。</p> <p>本部於 107 年 3 月 8 日將「科學園區土地出租率欠佳，要求科技部各管理局應積極招商，改善土地及廠房之出租情形」書面報告資料，以部授竹企字第 1070007882A 號函送立法院。</p>
新增 (十九)	<p>107 年度新竹科學工業園區（簡稱竹科）管理局及所屬、中部科學工業園區（簡稱中科）管理局及所屬於「運用資訊與通訊技術發展智慧園區」計畫項下分別編列 1,148 萬 2 千元及 3,503 萬 8 千元。各園區「運用資訊與通信技術發展智慧園區計畫」執行進度受行政院核定計畫時程影響而落後，要求科技部未來應視計畫核定時程及執行進度妥適分配預算。另該計畫經費分列公務預算及作業基金預算，部分項目經費於不同年度改列不同預算別，更應建置整體計畫經費控管及績效考核機制，以掌握執行進度及效益。</p>	<p>本部於 107 年 3 月 5 日將「運用資訊與通訊技術發展智慧園區計畫經費控管及績效考核機制」書面報告資料，以科部產字第 1070016554 號函送立法院。</p>
新增	科技部 107 年度「一般行政」計畫項下編列人事費	本部於 107 年 3 月 2 日將

科技部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
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 容	
(二十)	3 億 6,028 萬 6 千元，其中聘用人員費用為 1 億 0,231 萬 4 千元，與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1 億 2,907 萬 4 千元相近。科技部依法為應全球科技快速發展，多元化進用科學技術人才，得聘科技專業人員，然現行各學術研究司等主要司處人力多以聘用人員為主，且長期聘用，建請應檢視以往用人方式，並與考試院及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等機關溝通考試類別及任用員額，進用及培育適任之正式人力，以逐漸改善用人結構。	「請科技部檢視以往用人方式，並與考試院及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等機關溝通考試類別及任用員額，進用及培育適任之正式人力，以逐漸改善用人結構。」書面報告資料，以科部人字第 1070015347 號函送立法院。
新增 (二十一)	科技部 107 年度「國家科學技術發展基金」計畫以「設備及投資－投資」科目增撥科發基金 329 億 8,275 萬 9 千元，且全數列為資本門。科技部挹注科發基金資金，再由科發基金補助專題研究計畫及一般行政管理經費等，其用途多屬一般經常性支出，全數以「設備及投資－投資」科目入帳並列為資本門，未盡允洽。再者，科技部補助專題研究計畫與經濟部補助科技專案計畫，本質同為補助科技研發計畫，卻因透過基金轉撥與否而對經資門歸類標準不同，恐值商榷。要求科技部應依立法院決議重新檢討修正，並參酌經濟部科專計畫依支出性質之經常門、資本門明確劃分，以符實情。	本部於 107 年 3 月 6 日將「科技部挹注科發基金，補助專題研究計畫及一般行政管理經費等，全數以投資科目入帳，未盡允洽」書面報告資料，以科部計字第 1070016827A 號函送立法院。
新增 (二十二)	科技部 107 年度「國家科學技術發展基金」計畫項下編列 329 億 8,275 萬 9 千元，而該基金編列 16 億 4,240 萬 1 千元辦理推動產學合作研究相關計畫。政府挹注經費於產學合作研究計畫，以促使學界研究成果應用於產業界。相關研究計畫除不可抗力因素外，應以完成為宜。要求科技部應就其已挹注補助經費之產學合作計畫倘非因不可抗力因素而中止者，訂定妥適措施，以防杜計畫之任意中止及資源	本部於 107 年 3 月 5 日將「產學合作研究計畫除不可抗力因素外應以完成為宜」書面報告資料，以科部產字第 1070016556 號函送立法院。

科技部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
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 容	
新增 (二十三)	<p>之浪費。</p> <p>科技部 107 年度「一般行政」編列 4 億 4,487 萬 8 千元，「國家科學技術發展基金」計畫項下編列 329 億 8,275 萬 9 千元。國家科學技術發展計畫（106 至 109 年）擘劃我國未來 4 年之科技發展藍圖，並涉及 4 年之科技資源規劃。然計畫於 106 年始陳報奉核，致 106 及 107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籌編時，尚無確定之國家科學技術發展計畫得據以為資源配置，該計畫之研擬、徵求意見、送核及核定時程，應考量預算籌編時程，預為妥適規劃。另審計部就 102 至 105 年及 106 至 109 年之國家科學技術發展計畫提出規劃及執行相關意見，建請應持續辦理改善措施。</p>	<p>本部於 107 年 3 月 6 日將「國家科學技術發展計畫整體規劃及配套措施」書面報告資料，以科部前字第 1070016617 號函送立法院。</p>
新增 (二十四)	<p>科技部於 2006 年委由國家實驗研究院儀器科技研究中心進行「推動前瞻學術研究儀器自製、推廣與人才培育平台建置先期研究」計畫；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特別預算亦推動「自研自製高階儀器設備與服務平台計畫」，以發展自研自製及自用之高階儀器設備。又 107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編列科學支出 1,057 億元，其中資本支出為 409 億元，相較 106 年度減少 91 億元，減幅約 18.20%，而資本支出主要為購置儀器設備。精密儀器對我國科技創新及產業競爭力影響深遠，包括前瞻科學研究、高科技產業發展等。惟中央政府各機關貴重儀器多為國外產製，除影響國內研發創新，復由於後續維護仍須仰賴國外廠商，恐衍生維修費昂貴、儀器閒置或低度使用等情。為建立優質國內研究基礎設施環境，要求應謀思槓桿政府資源，透過鼓勵政府機關採購國產儀器之政策性支持與引導，並結合產學研資源，</p>	<p>本部於 107 年 3 月 12 日將「積極發展我國的自研自製及自用高階儀器」書面報告資料，以科部前字第 1070017714 號函送立法院。</p>

科技部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
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新增 (二十五)	齊力推動研發，強化儀器產業鏈之發展，以達到技術與人才在地培育，俾助於提升我國儀器產業之技術水準。	
	政府推動產學合作研發計畫目的係為將學術界研發能量引導至產業界，進一步促進產業轉型及升級，提升競爭力。大專校院之研發成果能否為產業界應用實為產學合作研發計畫推動成效之重要指標。政府以經費挹注推動產學合作研發計畫多年，國立大專校院近年度累積專利維護件數已逐年增加，惟整體專利運用率逐年下降，且其中過半數學校專利運用率低於 5%，多數學校專利運用率呈下降趨勢或未曾運用，專利之應用欠佳。維護專利之件數逐年累積增加，維護管理成本亦將隨之增加，專利及技轉收入未能相對成長，持有專利之負擔反增，要求應持續強化研發成果之商業化。	本部於 107 年 3 月 5 日將「應持續引導學術界研發成果落實至產業應用，並強化專利運用效益」書面報告資料，以科部產字第 1070016549 號函送立法院。
(一)	國家災害防救科技中心 災防中心 107 年度「災害應用技術之推動與決策支援」計畫編列 8,135 萬 8 千元，辦理天然災害之防減災關鍵技術研發加值學研成果，轉化為可實務應用及操作之工具納入社會經濟、體系之思維，加強跨領域防災管理，透過防災體制提供政府政策建議及技術支援。另「防災科技之落實與服務平臺」計畫編列 6,695 萬 9 千元，辦理建構協助公私部門防災工作推動及落實應用之服務平台落實於災害應變作業，提供加值資訊服務，加強大專校院、學研機構之地域化合作及服務，促進防災科技國際交流合作。災防中心主要業務計畫包括「災害應用技術之推動與決策支援」及「防災科技之落實與服務平臺」，其中部分項目與各部會、研究機構或學校均	本部於 107 年 8 月 6 日將「建立災防科技研發協調整合機制」書面報告資料，以科部前字第 1070056332 號函送立法院。

科技部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
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二)	<p>為相同領域，雖已合作分工，惟計畫審查意見建議應建立協調整合機制。爰要求災防中心針對災防科技加值整合任務妥為規劃，並於 3 個月內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交書面報告。</p> <p>災防中心107年度「災害應用技術之推動與決策支援」計畫編列8,135萬8千元，辦理天然災害之防減災關鍵技術研發加值學研成果，轉化為可實務應用及操作之工具納入社會經濟、體系之思維，加強跨領域防災管理，透過防災體制提供政府政策建議及技術支援。另「防災科技之落實與服務平臺」計畫編列6,695萬9千元，辦理建構協助公私部門防災工作推動及落實應用之服務平台落實於災害應變作業，提供加值資訊服務，加強大專校院、學研機構之地域化合作及服務，促進防災科技國際交流合作。上開二計畫為災防中心主要業務計畫。</p> <p>發展計畫審查意見建議該中心與相關研究機構建立協調整合機制：1.該中心辦理業務涉及與其他部會、研究機構或學校之分工與整合，近年皆已於其發展計畫書列明各子計畫合作之部會、研究機構或學校，並強調已為適當之合作分工。2.依災防中心 106 年度發展計畫審查意見，其「災害應用技術之推動與決策支援」計畫項下之子計畫「短延時、強降雨災害預警技術整合」及「重要基礎設施之災害韌性研究及活動斷層衝擊情境分析」似與財團法人國家實驗研究院台灣颱風洪水研究中心及國家地震工程研究中心計畫重疊，建議 3 個中心應建立協調整合機制，並釐清彼此間之任務分工。另外，允宜就災防科技加值整合任務，審酌研究方向：1.該中心 107 年度「災害應用技術之推動與決策支援」計畫內容包括小尺度對流暴雨引致災害之環境辨識</p>	<p>本部於 107 年 8 月 7 日將「災防科技研發加值整合與運作機制」書面報告資料，以科部前字第 1070056730 號函送立法院。</p>

科技部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
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p>研究、地震引致關鍵基礎設施衝擊與跨系統相依性調查、氣候變遷整合性災害風險評估研究、協助政府防災科研計畫之推動及地方災害韌性及社經衝擊模式研究等 5 項子計畫。2.據國家實驗研究院 107 年度預算書，該院台灣颱風洪水研究中心 107 年度執行「極端降雨致災之分析與先進關鍵技術研發整合型計畫」亦涉及劇烈降雨相關研究；國家地震工程研究中心 107 年度執行地震工程之運作及發展計畫，屬地震防救災全方位解決方案計畫。3.災防中心 107 年度「災害應用技術之推動與決策支援」計畫部分與台灣颱風洪水研究中心、國家地震工程研究中心計畫均涉及降雨與地震相關領域，除允宜參酌計畫審查意見，建立協調整合機制，並宜衡酌該中心經費及人力有限，審酌研究方向，以災防科技加值整合任務為重。</p> <p>綜上，災防中心主要業務計畫包括「災害應用技術之推動與決策支援」及「防災科技之落實與服務平臺」，其中部分項目與各部會、研究機構或學校均為相同領域，雖已合作分工，惟計畫審查意見建議應建立協調整合機制，該中心允宜參酌辦理，審酌研究方向，並以災防科技加值整合任務為重。爰此，科技部應於 2 個月內將說明書面報告送交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p>	